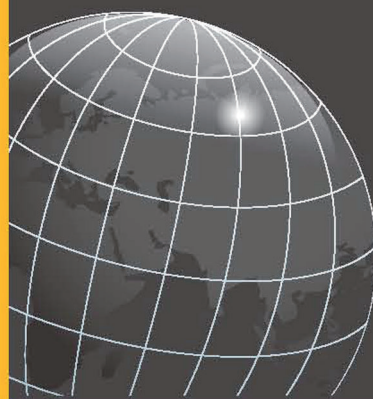


eMemory



股票代號: 3529

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eMemory Technology Incorporation

一〇三年度年報

2014 Annual Report

本年報查詢網址

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mops.twse.com.tw/mops/web/index>

中華民國一〇四年四月三十日刊印

一、公司發言人

姓名：楊青松

職稱：副總經理

電話：(03)560-1168

電子郵件信箱：ir@ememory.com.tw

代理發言人

姓名：張雪華

職稱：副總經理

電話：(03)560-1168

電子郵件信箱：ir@ememory.com.tw

二、公司地址及電話

地址：新竹科學工業園區新竹市園區二路 47 號 305 室

竹北營業所：新竹縣竹北市台元一街 5 號 8 樓

電話：(03)560-1168

三、辦理股票過戶機構

名稱：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重慶南路 1 段 2 號 5 樓

電話：(02) 2389-2999

網址：[http:// www.kgieworld.com.tw](http://www.kgieworld.com.tw)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高逸欣、葉東輝

地址：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 156 號 12 樓

電話：(02)2545-9988

網址：<http://www.deloitte.com.tw>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不適用。

六、公司網址：<http://www.ememory.com.tw>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 1 -
貳、公司簡介	- 4 -
參、公司治理報告	- 8 -
一、組織系統	- 8 -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 10 -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 23 -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 51 -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 51 -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	- 51 -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 52 -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 53 -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 53 -
肆、募資情形	- 54 -
一、資本及股份	- 54 -
二、公司債、特別股、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	- 59 -
三、員工認股權憑證之辦理情形	- 59 -
四、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 59 -
五、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 59 -
六、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 59 -
伍、營運概況	- 60 -
一、業務內容	- 60 -
二、技術及研發概況	- 65 -
三、市場及產銷概況	- 71 -
四、從業員工概況	- 78 -
五、環保支出資訊	- 79 -
六、勞資關係	- 79 -
七、重要契約	- 80 -

陸、財務概況	-82 -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82 -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90 -
三、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96 -
四、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財務報告	-98 -
五、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個體財務報告	-155 -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 列明對公司之財務狀況影響	-210 -
七、本公司與財務資訊透明有關人員之取得主管機關證照情形	-210 -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211 -
一、財務狀況	-211 -
二、財務績效	-211 -
三、現金流量	-212 -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212 -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	-213 -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分析	-213 -
七、其他重要事項	-217 -
捌、特別記載事項	-218 -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218 -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219 -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219 -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219 -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 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219 -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103 年度是力旺電子營收及獲利再創高峰的一年，力旺電子客戶群涵蓋全球主要晶圓代工廠、整合元件廠與 IC 設計公司，合計超過 25 家半導體製造領導廠商與 600 家 IC 設計公司。於 103 年度，本公司「邏輯製程非揮發性記憶體」矽智財成功導入全球超過 445 項新產品設計定案中，全年度內嵌力旺電子矽智財之晶片量產規模已突破 270 萬片，而內嵌使用本公司矽智財之累計晶圓量產數目已超過 8 吋等效晶圓 950 萬片。

首先，我們針對營運及財務方面的表現，進行以下的說明：

在 103 年度全年之營運狀況方面，由於 103 年度代工廠之 8 吋產能滿載，導致客戶端技術開發時程延後，間接影響本公司的技術授權收入，總計全年之技術授權營收與 102 年度相當，而技術開發延宕的影響，將在 104 年度有所改善。至於在權利金營收方面，全年成長 34.72%，根基於本公司過去幾年來持續進行許多新製程平台的開發，與積極拓展新的應用市場，權利金之成長動能在 104 年度將會持續發酵。

本公司 103 年度在整體財務方面之表現上，全年度營業額為新台幣 1,003,977 仟元，成長 24.21%；營業利益為新台幣 463,656 仟元，成長 36.50%，純益率增加 5.7 個百分點；稅後淨利為新台幣 418,569 仟元，成長 44.02%；每股稅後盈餘為新台幣 5.52 元成長 42.64%，股東權益報酬率增加 6.1 個百分點，預計將 100%獲利發放現金給股東，並提議每股發放 6 元現金股利。在財務收支方面，全年淨現金流入新台幣 114,776 仟元，期末現金餘額為新台幣 1,323,163 仟元。整體營收及獲利達成率皆超過所設定之目標。

其次，針對本公司於 103 年度在技術發展及應用市場的相關進展，說明如下：

本公司在 103 年度完成簽訂 21 件技術授權合約，隨著這些合約的簽訂與進展，並進行了 81 個製程平台的開發，開發內容涵蓋五個重要核心技術：

- (一) 12 吋先進製程平台上之單次可程式矽智財開發：在 103 年已成功完成 16nm 的元件驗證，預計在 104 年下半年推出 16nm 之矽智財；有 9 個 28nm 製程平台進入量產或進行開發中，其中 2 個平台已進入可量產的階段，並已有 2 個產品設計定案；有 7 個 40nm 製程平台進入量產或進行開發中，其中 1 個平台已進入可量產階段；有 19 個 65/55nm 之製程平台進行中，其中 7 個已進入可量產階段，並已有 26 個產品設計定案；有 9 個 90/80 nm 製程平台，其中有 5 個進入可量產階段，並已有 23 個產品設計定案。
- (二) 車用電子等級的單次可程式矽智財技術開發：與台積電共同開發汽車等級之高可靠度暨高良率之元件架構、元件技術及電路設計開發，其中 0.25um/0.18um BCD 平台已可量產，0.13um BCD 平台進行開發中。
- (三) 超低功率之多次可程式矽智財開發：因應物聯網之需要及無線射頻晶片之需求，開發可在低電壓且極低功率下工作之多次可程式矽智財。

(四) 多次可程式矽智財之開發：目前已有 23 個製程平台在開發中，其中有 3 個進入可量產階段，在 103 年度內已有 10 個產品設計定案。

在新的應用市場之開發狀況方面，說明如下：

本公司在 103 年度的新產品設計定案當中，除了電源管理晶片(PMIC)、顯示驅動晶片(DDI)、微控制器(MCU)及感測晶片(Sensor IC)之外，隨著單次可程式矽智財在先進製程方面的順利進展，本公司也拓展了影像感測元件(CIS)及數位機上盒(STB)的晶片應用領域。另一方面，由於多次可程式矽智財的進展，我們也進入了觸控顯示驅動晶片(TDDI)的應用市場。由於行動支付對加密之要求更形嚴格，我們也成功進入了指紋辨識(Fingerprint)應用領域。這些新產品設計定案將會持續支持我們在 104 年度及未來幾年的成長。以下詳述這些重要項目：

- (一) 在數位機上盒(STB)上的應用上，本公司矽智財提供儲存加密金鑰的功能，提供晶片具備高安全性資訊傳輸的功能。
- (二) 在影像感測元件(CIS)的應用上，本公司矽智財提供儲存修補資訊的功能，以利修補影像感測元件(CIS)之損壞像素(bad pixel)與修補 DRAM 之失效位元 (failure bit)，進而提升客戶在影像模組的品質與良率。在高階且具備連拍效果之影像感測模組上，本公司的矽智財具極高產品利用價值。
- (三) 在觸控顯示驅動晶片(TDDI)之應用上，本公司之多次可程式矽智財建構在高壓製程可以帶動顯示驅動晶片(DDI)及觸控晶片(Touch IC)整合在同一觸控顯示驅動晶片(TDDI)上，該矽智財在觸控顯示驅動晶片(TDDI)上用於儲存觸控面板(touch panel)之程式碼。
- (四) 在指紋辨識(Fingerprint)之應用上，本公司矽智財提供指紋辨識晶片儲存加解密之演算法與身分辨識的功能，系統必須先驗證指紋資料之來源是來自於原廠指紋辨識器，以防偽造之指紋資料進入。

在技術開發及新應用市場進展說明之後，接下來說明本公司在 103 年所獲得的榮譽與獎項以及未來之展望。

本公司在矽智財技術提升與客戶工程服務上的卓越表現，99 年至 103 年連續五年榮獲台灣積體電路公司最佳矽智財供應商獎，並於 102 年至 103 年連續二年榮獲中芯國際集成電路製造公司最佳矽智財供應商獎之肯定。

根據 103 年度及過去幾年開發之技術及應用市場，本公司預計在 104 年亦將有良好的成長展現。首先在技術授權方面，目前有幾個大型的授權案進行洽談中，預計在上半年可逐步看到成果，而 104 年度在先進製程上之單次可程式矽智財及多次可程式矽智財會有許多授權案進行簽訂，因此也看好技術授權營收的成長。在權利金方面，預期在以下幾個面向將帶來成長貢獻：

- (一) 現有主流智慧型手機市場中，客戶持續的成長動能以及進入穿戴式元件市場，都將帶領這些應用的持續成長。

- (二) 本公司的電源管理晶片客戶，已進入中國市場之手機供應鏈。三年前本公司即已積極與亞洲地區投入電源管理晶片(PMIC)開發之基頻通訊(Baseband)公司合作，並且在 103 年度看到客戶們的量產成果。在 103 年度裡，本公司在電源管理晶片領域有 74 個新產品設計定案，相信於 104 年度及未來幾年內這些新產品將貢獻之權利金。電源管理晶片之應用需要時間讓系統端客戶進行驗證，我們相信當客戶產品通過驗證後，產品的生命週期便會很長。除了手機的電源管理晶片之外，客戶們也採用本公司矽智財拓展進入新的電源管理晶片應用，如快速充電器及無線充電器領域。
- (三) 客戶之 55nm 液晶顯示器驅動晶片已經開始進入量產，在 103 年我們有 25 個新產品設計定案。由於 55nm 的晶片均價大約是 8 吋晶片的 4 倍，我們預期在 104 年下半年會有顯著的貢獻。
- (四) 客戶之觸控顯示驅動晶片也已經開始進入量產，預計在 104 年下半年亦會有顯著的貢獻。
- (五) 103 年下半年新設計定案之產品領域還包括有 28nm 之數位機上盒晶片，指紋辨識晶片，及 65nm 之影像感測晶片(CIS)，預計在 104 年下半年可以看到升溫趨勢。

總結，奠基在 103 年度及過去幾年佈建的眾多製程平台、新產品定案及新應用領域上，我們相信客戶產品的量產將會帶動未來營收的成長表現。

本公司是目前台灣唯一專注以矽智財對全球授權且持續獲利的公司，自行開發之邏輯製程非揮發性記憶體技術與矽智財之市佔率與普及度均已位居世界第一。本公司仍將持續不斷的創新，將創新開發之技術，授權予全球晶圓代工廠、整合元件廠與 IC 設計公司，提昇應用端產品的效能及競爭力，並維持本公司於業界之領導地位，為股東創造更大之利益。

董事長 徐清祥



總經理 沈士傑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民國 89 年 9 月 2 日

二、公司沿革

年份	公司沿革
89年08月	力旺電子(股)公司成立
90年03月	獲准進入新竹科學園區
90年09月	持股 100%之子公司慧旺投資(股)公司於 9 月 26 日設立，主要從事投資事業
91年04月	與日本三菱電機(Mitsubishi)簽訂技術授權合約
91年07月	核准遷址新竹科學工業園區
91年11月	與新加坡特許半導體(Chartered Semiconductor) 簽訂技術授權合約
92年04月	與日本瑞薩科技(Renesas Technology)簽訂技術授權合約
92年04月	成功開發應用於 MCU 之 NeoBit 矽智財(IP)
92年09月	與台積電簽訂技術授權合約
92年10月	成功開發 NeoBit Fuse 非揮發性可程式邏輯元件
93年01月	與新加坡特許半導體(Chartered Semiconductor)簽訂技術共同開發合約
93年06月	成功開發應用於 LCD 驅動器之 NeoBit 矽智財(IP)
93年08月	成功開發 NeoBit 可程式 RFID 解決方案
93年10月	NeoBit 於 0.11 微米 DRAM 製程完成驗證
94年01月	成功開發 NeoBit 語音 IC 記憶體解決方案
94年01月	與世界先進簽訂技術授權合約
94年03月	成功開發 0.13 微米先進嵌入式可程式非揮發性記憶體技術
94年04月	與日本理光公司(Ricoh)簽訂技術授權合約
94年04月	與力晶半導體簽訂技術授權合約
94年06月	力旺電子 NeoBit 嵌入式非揮發性記憶體技術協助客戶進入量產達一萬片
94年10月	嵌入式非揮發性記憶體專利獲得國家發明獎金牌獎
94年10月	與日本東芝公司(Toshiba)簽訂技術授權合約
95年03月	與日本沖電氣(OKI)簽訂技術授權合約
95年03月	與日本新日本無線公司(NJRC)簽訂技術授權合約
95年04月	先進嵌入式快閃記憶體技術 NeoFlash 完成驗證
95年04月	與馬來西亞矽佳(Silterra)簽訂技術授權合約
95年07月	成功推出高電壓製程 OTP 提昇晶片良率與性能
95年10月	力旺電子 NeoBit 嵌入式非揮發性記憶體技術協助客戶進入量產達十萬片
95年12月	公司獲得經濟部技術處「產業創新成果表揚獎」
96年03月	力旺電子 NeoBit 嵌入式非揮發性記憶體技術協助客戶進入量產達十五萬片
96年03月	公司股票登入興櫃交易

年份	公司沿革
96年07月	客戶採用 0.13 微米 NeoBit 矽智財(IP)進入量產
96年07月	與日本恩益禧電子公司(NECEL)簽訂技術授權合約
96年09月	與韓商美格納(MagnaChip)簽訂技術授權合約
96年10月	力旺電子 NeoBit 嵌入式非揮發性記憶體技術協助客戶量產，於八吋晶圓出貨達三十萬片
96年11月	客戶採用 0.13 微米高壓製程 NeoBit 矽智財(IP)應用於 LCD 驅動器進入量產
97年02月	力旺電子 NeoBit 嵌入式非揮發性記憶體技術協助客戶量產，於八吋晶圓出貨達四十萬片
97年02月	力旺電子 NeoBit 嵌入式非揮發性記憶體與韓商美格納(MagnaChip) 0.18 微米邏輯製程技術合作
97年05月	力旺電子與富士通(Fujitsu)合作提供 0.18 微米高壓及邏輯製程嵌入式非揮發性記憶體技術
97年05月	與聯華電子簽訂技術授權合約
97年06月	與韓國東部高科(Dongbu HiTek)公司簽訂技術授權合約
97年09月	與韓商美格納(MagnaChip)合作建構高壓及邏輯製程嵌入式非揮發性記憶體平台
97年10月	力旺電子榮獲經濟部「產業科技發展獎」之優等創新企業獎與「國家發明貢獻獎」
97年11月	力旺電子 0.13 微米 OTP 已由台積電推廣至 LCD 驅動晶片客戶進入量產
97年12月	力旺電子 NeoFlash 嵌入式快閃記憶體技術於 0.18 微米 ULL 高壓製程通過可靠性驗證
97年12月	NeoBit 嵌入式非揮發性記憶體技術達到量產九十萬片
98年01月	力旺電子 NeoFlash 嵌入式快閃記憶體技術於 0.13 微米製程上提供卓越的低電壓抹寫效能
98年04月	與日本美子美(Mitsumi Electronic)簽訂技術授權合約
98年05月	力旺電子創新推出新一代 OTP 低成本量產解決方案- NeoROM
98年07月	力旺電子 NeoBit OTP 量產達百萬片推出 65 奈米矽智財解決方案
98年07月	與日本美子美(Mitsumi Electronic)簽訂技術開發及授權合約
98年09月	力旺電子領先推出運用於電源管理 IC 之工規嵌入式非揮發性記憶體技術
98年11月	成功開發高容量記憶體於高壓製程上，滿足 LCD 驅動器與觸控面板應用整合於單晶片時，對大容量記憶體的迫切需求
99年03月	力旺電子與韓商美格納(MagnaChip)合作建構 0.11 微米高壓先進 NVM 製程平台
99年03月	成功開發 0.18 微米 NeoEE 非揮發性記憶體技術，提供內嵌式 MTP/EEPROM IP 使用
99年05月	滿足客戶多重需求，力旺電子提供完整之多次可程式嵌入式非揮發性記憶體技術平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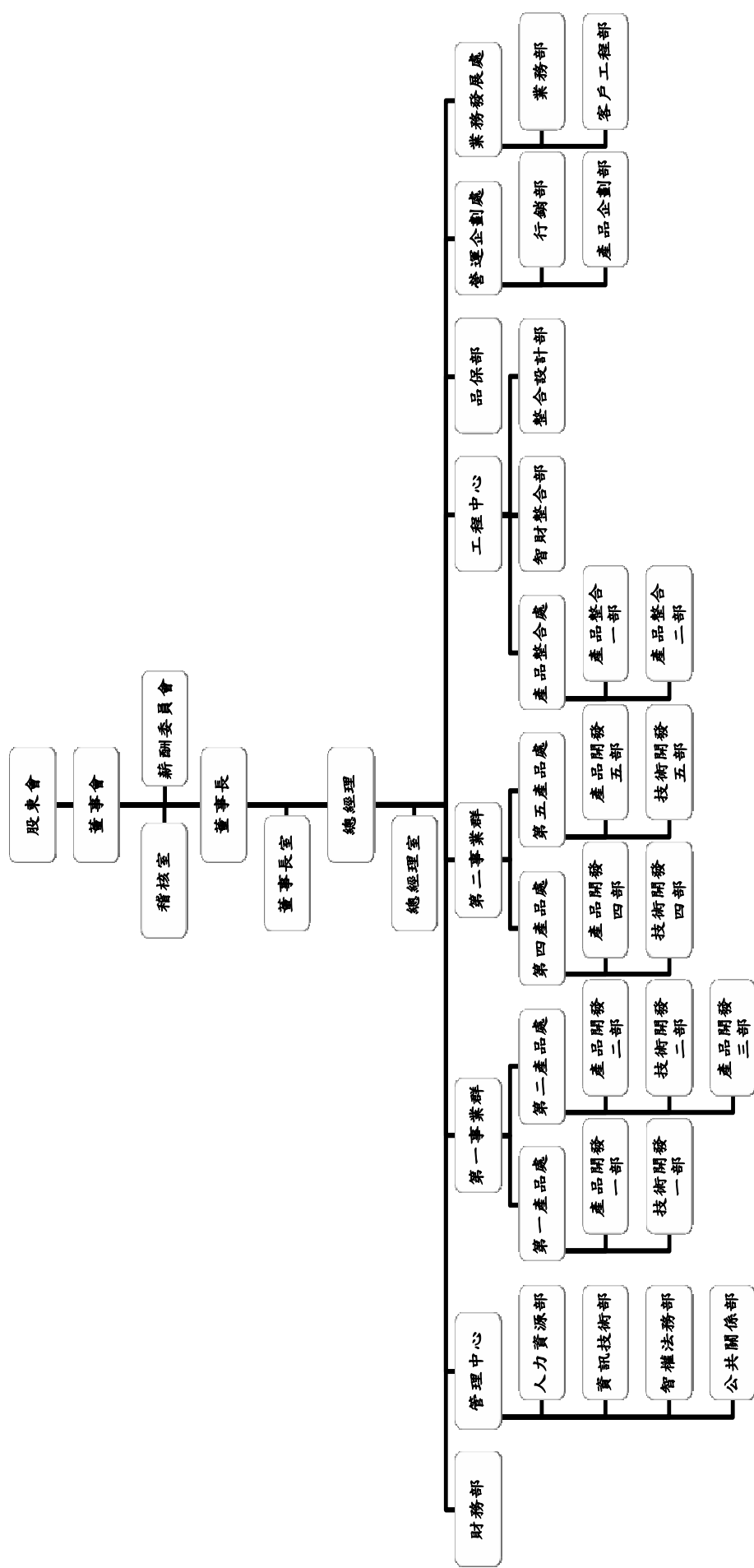
年份	公司沿革
99年06月	0.18 微米 NeoEE 非揮發性記憶體技術，已通過 10 萬次的重複讀寫測試
99年07月	力旺電子發表嶄新 0.18 微米綠能高容量 OTP 解決方案
99年07月	力旺電子 NeoBit 技術率先導入於車規 IC 製程平台
99年10月	力旺電子榮獲台積電「2010 IP Partner Award」
99年11月	力旺電子榮獲富比士評比「Asia's 200 Best Under A Billion」
99年11月	力旺電子舉辦第一次內嵌式技術論壇-中國消費性電子市場與創新成本方案研討會
99年12月	力旺電子 NeoFlash 提供先進可靠的車規嵌入式快閃記憶體解決方案
100年01月	力旺電子 1 月 24 日於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上櫃
100年03月	力旺電子應用於 MCU 之綠能高容量 OTP 解決方案已於宏力半導體量產
100年03月	搶搭觸控與節能熱潮，NeoFlash 之使用將持續成長
100年04月	力旺電子 NeoEE 已獲驗證，搶進無線通訊 NFC 應用領域
100年06月	力旺電子 NeoBit OTP 於 80 奈米 12 吋晶圓廠驗證成功
100年07月	力旺電子於台積公司 80 奈米高電壓製程提供嵌入式非揮發性記憶體矽智財
100年08月	與上海華力微電子(HLMC)簽訂技術授權合約
100年09月	與宏力半導體(GSMC)簽訂技術授權合約
100年10月	力旺電子再度榮獲富比士評比「Asia's 200 Best Under A Billion」
100年10月	力旺電子再度榮獲台積公司「2011 IP Partner Award」
100年10月	力旺電子與宏力半導體擴大合作範圍，發展多元解決方案與先進製程
100年11月	力旺電子成功跨入裸視 3D 新視界，NeoBit 矽智財強化行動裝置顯示技術之發展
100年12月	力旺電子掌握技術脈動，領先佈局先進製程
100年12月	NeoBit 單次可程式記憶體技術已於一線晶圓代工廠 65 奈米製程平台通過可靠度驗證，進入量產階段
101年01月	與世界先進(Vanguard)簽訂技術授權合約
101年03月	力旺電子之綠製程矽智財產品線更趨完備，推出多元化 1.2V 與 5V OTP 解決方案
101年03月	力旺與華力微電子共同佈局高壓先進製程平台
101年03月	與日本三菱電機(Mitsubishi Electronic)簽訂技術授權合約
101年05月	力旺 NeoBit 矽智財將於 MEMS 應用扮演要角
101年06月	與台灣積體電路製造公司(TSMC)簽訂技術授權合約
101年07月	力旺電子 65 奈米嵌入式 MTP 矽智財 NeoEE 通過驗證
101年09月	力旺電子發表嶄新 NeoMTP 技術
101年10月	與韓商美格納(MagnaChip)簽訂技術授權合約
101年10月	力旺電子連續三年榮獲台積公司 IP Partner Award
101年11月	與荷商恩智浦半導體(NXP)簽訂技術授權合約

年份	公司沿革
101年11月	力旺電子 NeoFlash 於 0.11um 邏輯製程完成驗證並進入量產，於觸控面板應用展現絕佳特性
101年12月	力旺電子 NVM IP 技術全球佈局有成，年度權利金收入持續大幅成長
102年01月	力旺電子 NeoEE 矽智財已於 2.4GHz RF 產品應用完成驗證
102年03月	力旺電子嵌入式非揮發性記憶體矽智財累計量產晶圓片數突破五百萬片
102年03月	與聯華電子簽訂技術授權合約
102年05月	力旺電子發表全新 NeoFuse 反熔絲架構嵌入式非揮發性記憶體技術
102年06月	力旺電子與聯華電子擴大技術合作，佈建多元解決方案於 28 奈米先進製程
102年08月	力旺電子榮列資策會與美國智慧資本權威 Ocean Tomo 合作評比之「台灣上市櫃企業美國專利價值 50 強」
102年08月	力旺電子 NeoEE 技術打入 BCD 製程平台，擴充 P-Gamma 矽智財產品線並加速電源管理晶片之系統整合
102年09月	力旺電子 NeoMTP 技術，深入觸控面板領域，廣泛佈局觸控面板 MCU 及 TDDI 之應用
102年10月	力旺電子連續四年榮獲台積公司「IP Partner Award」
102年12月	力旺電子與中芯國際聯手佈局技術發展
103年02月	力旺電子擴大 NeoFlash 技術於工規領域之應用
103年02月	力旺電子 NeoBit 矽智財於 55 奈米高壓先進製程佈局有成，提供全方位 Full-HD 小尺寸顯示器驅動晶片解決方案
103年03月	力旺電子 NeoFuse 矽智財通過國際級 CA 安全認證，提供多元先進製程高階安全解決方案
103年04月	力旺電子矽智財搶攻醫療電子應用商機
103年04月	力旺電子首創業界先例，發行邏輯非揮發性記憶體專書
103年07月	力旺電子 NeoFuse 矽智財增添量產動能
103年07月	力旺電子 NeoEE 矽智財搶攻無線通訊商機
103年08月	力旺電子 MCU 綠製程平台再進化，MTP 解決方案到位
103年09月	力旺電子深耕大陸市場 獲中芯頒最佳 IP 合作夥伴獎
103年09月	力旺電子再度榮獲台積公司 IP Partner Award，為全球唯一連續五年獲得此殊榮之嵌入式非揮發性記憶體矽智財供應商
103年10月	力旺電子 NeoEE 進軍車載電子應用
103年10月	力旺電子引領 IP 業界，推出客製化 Hybrid MTP 矽智財
104年02月	力旺電子發表指紋辨識解決方案，卡位矽智財智慧商機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組織圖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 門 別		主 要 業 務
董事長室		公司目標訂定、公司經營之策略與規劃、公司長程發展之策略與規劃、技術開發策略與規劃、投資人關係等。
總經理室		1.產品策略與公司營運管理。 2.依公司營運需求，提供經理人營運及產品規劃上之分析策略及執行。
稽 核 室		內控制度及稽核制度制定與修正、規劃並執行內部控制作業之查核並追蹤改善。
品 保 部		確保產品品質/確保作業流程品質/品質系統導入推行及稽核/外包供應商品質管理/可靠度監測及管理/新產品導入品質管理。
財 務 部		負責資金管理、銀行往來事宜、帳務處理、各項財務報表之製作分析、財務預測與控制及服務作業。
管 理 中 心	人力資源部	人事制度建立與修訂/招募/任用/研發替代役相關作業/員工假勤、差勤管理/教育訓練/薪資福利作業/績效考評/職涯規劃。
	資訊技術部	ERP & Networking/伺服器災難回復/電子郵件、防火牆、NT、工作站/ PC 網路維護/KM 伺服器。
	智權法務部	智權管理/文書、ISO 及技術文件管理/法務事項審理/圖書及產業資料管理。
	公共關係部	負責公關事務之活動規劃與執行及投資人關係之相關事務。
第 一 事 業 群	第一產品處	1.NeoBit 嵌入式浮動閘極技術單次寫入非揮發性記憶體矽智財產權開發專案管理。 2.NeoBit 嵌入式非揮發性記憶體矽智財產權的電路設計和偵錯，支援後段產品工程及其良率提升。 3.NeoBit 嵌入式記憶元件之技術開發，與晶圓製造廠合作改良製程，並進行跨代工廠間之技術移轉工作。
	第二產品處	1.NeoFuse 嵌入式反熔絲技術單次寫入記憶體等非揮發性記憶體矽智財產權開發專案管理。 2.NeoFuse 嵌入式非揮發性記憶體矽智財產權的電路設計和偵錯，支援後段產品工程及其良率提升。 3.NeoFuse 嵌入式記憶元件之技術開發，新技術產品試產與驗證、新技術專案管理。
第 二 事 業 群	第四產品處	1.NeoEE 嵌入式電子抹除式可複寫唯讀記憶體等非揮發性記憶體矽智財產權開發專案管理。 2.NeoEE 嵌入式電子抹除式可複寫唯讀記憶體等非揮發性記憶體矽智財產權的電路設計和偵錯、支援後段產品工程及其良率提升。 3.NeoEE 嵌入式電子抹除式可複寫唯讀記憶體元件及製程開發工作。
	第五產品處	1.NeoFlash 及 NeoMTP 嵌入式多次複寫非揮發性記憶體等非揮發性記憶體矽智財產權開發專案管理。 2.NeoFlash 及 NeoMTP 嵌入式多次複寫非揮發性記憶體等非揮發性記憶體矽智財產權的電路設計和偵錯、支援後段產品工程及其良率提升。 3.NeoFlash 及 NeoMTP 嵌入式多次複寫非揮發性記憶體元件及製程開發工作。
工 程 中 心	產品整合處	1.NeoFlash、NeoMTP 與 NeoFuse 的產品測試與驗證。 2.NeoBit 與 NeoEE 的產品測試與驗證。 3.Memory IP 與 IO/ESD 的產品測試與驗證，以及執行 IP 產品的後段工程。
	智財整合部	嵌入式矽智財非揮發性記憶體以及類比矽智財的客製化電路佈局。
	整合設計部	1.設計工具軟體及設計流程，提供 IP 相關 design kits，CAD 自動化系統與硬體系統。 2.配合各開發與客戶專案提供相對應之 ESD/IO 線路設計、特性與可靠度之提升。
營 運 企 劃 處	行銷部	負責嵌入式 NVM IP 市場應用分析與公司產品應用開發佈局、行銷策略制定與產品行銷推廣。
	產品企劃部	產品策略佈局專案規劃與執行管理，以及策略平台技術推廣。
業 務 發 展 處	業務部	客戶開發/接單/收款/客戶關係與滿意度維護。
	客戶工程部	提供客戶嵌入式記憶體之技術服務，依客戶需求提供元件、線路規格等資訊並協助客戶順利導入量產，配合業務單位推廣公司嵌入式記憶體技術。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如下：

104年4月11日；單位：年；仟股；%

職稱	國籍或 註冊地	姓名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 任期日期	選任時		現任時		配偶、未 成年子女		利用他人 名義持有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 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 監察人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持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持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持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職稱
董事長	中華民國	徐清祥	101.06.19	3	89.08.08	2,021 (註1)	2.64	1,692	2.20	93	0.12	0	0	1.美國伊利諾大學電機博士 2.國立清華大學電學研究所所長	浩翰國際 投資有限 公司法人 董事代表	鄭亭玉	配偶	
董事	中華民國	徐木泉	101.06.19	3	92.05.07	1,533	2.00	1,273	1.66	621	0.81	0	0	1.中國醫藥學院醫學系 2.台大醫院婦產科主治醫生 3.北城婦幼醫院院長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智豐科技(股) 公司代表人： 李庸三	101.06.19	3	95.05.18	1,182	1.54	1,269	1.65	0	0	0	0	1.南亞塑膠工業(股)公司獨立董事 2.國產實業建設(股)公司獨立董事 3.財團法人仁教基金會董事長 4.義守大學講座教授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浩翰國際投資 有限公司 代表人： 鄭亭玉	101.06.19	3	101.06.19	1,132	1.48	1,132	1.47	0	0	0	0	1.浩翰國際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 2.漢芝電子(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 3.茂達電子(股)公司監察人 4.達盛電子(股)公司監察人 5.梅竹智慧(股)公司總經理	董事長 徐清祥	徐清祥	配偶	

104年4月11日；單位：年；仟股；%

職稱	國籍或 註冊地	姓名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 任日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 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 股份		利用他人 名義持有 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 等以內關係之 其他主管、董 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稱	姓名
董事	中華民國	力立企業(股) 公司代表人： 林榮生 (註2)	101.06.19	3	98.05.26	1,004	1.31	510	0.66	0	0	0	0	1.國立交通大學電子工程學 士 2.神基電腦(股)公司總經理	1.力新國際科技(股)公司 法人董事長代表 2.網星資訊(股)公司法人 董事長代表 3.利翔航太電子(股)公司 法人董事代表/總經理 4.力晶科技(股)公司法人 監察人代表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沈士傑	101.06.19	3	101.06.19	347	0.45	271	0.35	0	0	0	0	1.國立清華大學電機所博 士 2.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 公司研發主任工程師	1.力旺電子(股)公司總 經理 2.慧旺投資(股)公司法 人董事長代表	無	無
獨立 董事	中華民國	金聯紡	101.06.19	3	98.05.26	0	0	0	0	0	0	0	0	1.美國哥倫比亞大學核 子工程 2.豐應用物理碩士、博 士 3.台灣清華大學核子工 程學系 4.台灣積體電路(股)公 司全球業 務暨服務資深副總經 理 5. IBM 公司微電子部全 球業務 暨服務副總裁 6. Motorola 公司電 腦事業群亞 太營運副總裁	1.聯發科技(股)公司董 事 2.海華科技(股)公司獨 立董事/薪資報酬委員 會委員/審計委員會委員 3.世界先進積體電路(股) 公司獨立董事/薪資報 酬委員會委員/審計委 員會委員 4.漢民微測科技(股)公 司獨立董事/薪資報酬 委員會委員/審計委員 5.國立清華大學科技管 理學院副院長	無	無
獨立 董事	中華民國	梁基岩	101.06.19	3	98.05.26	0	0	0	0	0	0	0	0	1.國立政治大學企研所 碩士 2.國立清華大學化工系 學士 3.中華開發創業投資(股) 公司執行副總經理 4.美商惠普科技(股)公 司經理 5.東吳大學企業管理學 系兼任 講師	1.台聯電訊(股)公司法 人董事長代表 2.福億通訊(股)公司法 人董事代表 3.台郡科技(股)公司法 人董事代表 4.大成國際鋼鐵(股)公 司董事 5.睿進科技顧問(股) 公司董事 6.祥碩科技(股)公司監 察人 7.華威利群國際(股)公 司監察人 8.華采文創管理顧問 (股)公司法人監察人代 表 9.杰力科技(股)公司獨 立董事/薪資報酬委員 會委員 10.新光紡織(股)公司 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 11.晶元光電(股)公司 獨立董事/薪資報酬委 員會委員/審計委員會 委員	無	無

104年4月11日；單位：年；仟股；%

職稱	國籍或 註冊地	姓名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 任日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 年子女現在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 名義持有 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其他主 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比率	股數	比率	股數	比率	股數	比率			職稱	姓名
獨立 董事	中 華 民 國	陳文村	101.06.19	3	99.05.18	0	0	0	0	152	0.20	0	0	1.美國柏克萊加州大學電機工程與計算機科學博士 2.美國柏克萊加州大學電機工程與計算機科學碩士 3.國立清華大學核子工程學士 4.國立清華大學校長 1.中央研究院特聘聘研究員 2.國立清華大學孫運璿講座教授 3.財團法人吳健雄學術基金會董事 4.財團法人吳大猷學術基金會董事 5.中華工程教育學會工程認證執行委員會召集人 6.聯發科技(股)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	無	無	無
監察人	中 華 民 國	黃志良	101.06.19	3	98.09.29	378	0.49	376	0.49	0	0	0	0	1.立晟資訊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2.開拓顧問有限公司總經理 3.集晟濾布企業有限公司負責人	無	無	無
監察人	中 華 民 國	杜全昌	101.06.19	3	98.09.29	0	0	0	0	0	0	0	0	1.中華民國電腦技能基金會秘書長 2.台北市電腦公會總幹事 3.力晶科技(股)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 4.力新國際科技(股)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 5.力積電子(股)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	無	無	無

註1：董事長徐清祥先生持有股份已包含信託股數450仟股。

註2：法人董事力立企業(股)公司於101.11.27改派代表人林榮生先生。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4年4月30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智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智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7.55%
	世仁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8.91%
	智仁科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6.84%
	力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6.33%
	瑞聖股份有限公司	5.73%
	力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66%
	力信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29%
	世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13%
	元隆投資有限公司	4.85%
	力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13%
浩翰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鄭亭玉	25.00%
	徐清祥	15.00%
	徐浩	20.00%
	徐瀚	20.00%
	徐涵	20.00%
力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黃崇仁	56.81%
	力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7.40%
	黃崇恆	3.03%
	黃毓秀	1.34%
	于素珊	0.75%
	余佩玲	0.37%
	黃許碧瑜	0.30%

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04年4月30日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智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智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5.37%
	力信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7.53%
	世仁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64%
	智仁科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3.95%
	力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30%
	智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54%
	力旭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1.84%
	力新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0.57%
	智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0.16%
	智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0.09%
世仁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力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9.99%
智仁科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力信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4.31%
	智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6.84%
	力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57%
	智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80%
	智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26%
	世仁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24%
	力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19%
	世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47%
	仁典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19%
	林敦仁	1.65%
力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黃崇仁	56.81%
	力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7.40%
	黃崇恆	3.03%
	黃毓秀	1.34%
	于素珊	0.75%
	余佩玲	0.37%
	黃許碧瑜	0.30%
瑞聖股份有限公司	力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力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黃崇仁	38.89%
	力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27.19%
	黃毓秀	25.18%
	黃許碧瑜	8.59%
	陳吉元	0.05%
	于素珊	0.05%
	童貴聰	0.05%
力信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力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9.97%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世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力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4.54%
	力信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0.40%
	力宇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8.15%
	智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7.24%
	智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55%
	智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40%
	力世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20%
	力新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77%
	智仁科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2.72%
	利翔航太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65%
元隆投資有限公司	力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99.99%
	張亦中	0.01%
力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黃崇仁	4.27%
	瑞聖股份有限公司	1.28%
	智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24%
	林育成	0.91%
	陳嘉益	0.83%
	世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0.76%
	仁典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0.74%
	智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0.70%
	匯豐託管凱基代理人(香港)有限公司專戶	0.68%
	元隆投資有限公司	0.65%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獨立情形如下：

104年4月30日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兼任其他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商務、法 務、財 務、會計 或公司業 務所須相 關科系之 公私立大 專院校講 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 律師、會計師或 其他與公司業務 所需之國家考試 及格領有證書之 專門職業及技術 人員	商務、 法務、 財務、 會計、 或公司業 務所須之工 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徐清祥	✓	無	✓	✓	無	無	無	✓	無	✓	無	✓	✓	無
徐木泉	無	無	✓	✓	無	無	✓	✓	無	✓	✓	✓	✓	無
李庸三	✓	無	✓	✓	無	✓	✓	✓	✓	✓	✓	✓	無	2
鄭亭玉	無	無	無	✓	無	無	無	✓	無	✓	無	✓	無	無
林榮生	無	無	✓	無	無	✓	✓	✓	無	✓	✓	✓	無	無
沈士傑	無	無	✓	無	無	✓	✓	✓	✓	✓	✓	✓	✓	無
金聯舫	✓	無	✓	✓	✓	✓	✓	✓	✓	✓	✓	✓	✓	3
梁基岩	✓	無	✓	✓	✓	✓	✓	✓	✓	✓	✓	✓	✓	2
陳文村	✓	無	✓	✓	✓	✓	✓	✓	✓	✓	✓	✓	✓	無
黃志良	無	無	無	✓	無	✓	✓	✓	✓	✓	✓	✓	✓	無
杜全昌	無	無	無	✓	無	✓	✓	✓	✓	✓	✓	✓	✓	無

註：本公司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本公司之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之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本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本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本公司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如下：

104年4月11日；單位：仟股；%

職稱	國籍	姓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份率	股數	持股份率	股數	持股份率			職稱	姓名
總經理	中華民國	沈士傑	98.10.12	271	0.35	0	0	0	0	1.國立清華大學電機所博士 2.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公司研發主任工程師	慧旺投資(股)公司法人 董事代表	無	無
技術總監	中華民國	林元泰 (註)	97.02.21	19	0.03	1	0.00	0	0	1.國立清華大學電研所碩士 2.世界先進積體電路(股)公司設計四部部經理 3.旺宏電子(股)公司設計二部部經理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林慶源	97.02.21	265	0.35	35	0.05	0	0	1.國立中央大學碩士 2.國立清華大學電子所博士班 3.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公司技術副理 4.世界先進積體電路(股)公司技術副理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張雪華	97.02.21	61	0.08	0	0	0	0	1.國立台灣大學經濟研究所碩士 2.自強基金會副組長	慧旺投資(股)公司法人 董事代表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盧俊宏	103.01.01	65	0.08	101	0.13	0	0	1.國立台灣大學光電工程所碩士 2.台灣飛利浦電子工業(股)公司研發工程師 3.台灣積體電路(股)公司主任工程師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何建宏	103.01.01	114	0.15	0	0	0	0	1.國立交通大學電子研究所碩士 2.世界先進積體電路(股)公司工程師 3.捷誠科技(股)公司工程師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楊青松	103.01.01	46	0.06	4	0.01	0	0	1.國立清華大學電機研究所博士 2.力旺電子(股)公司技術開發部部經理 3.力晶半導體(股)公司產品工程中心技術經理 4.智旺科技(股)公司總經理室處長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何明洲	103.01.01	95	0.12	0	0	0	0	1.國立清華大學電機研究所碩士 2.台灣積體電路(股)公司主任工程師	無	無	無
處長	中華民國	郭美華	100.08.02	17	0.02	0	0	0	0	1.淡江大學會計系 2.國聯光電科技(股)公司稽核主任	慧旺投資(股)公司法人 監察人代表	無	無

註：技術總監林元泰先生於103.06.30因個人退休規劃辭任本公司技術總監，故個人表列資料係截至103.06.30之資料。

(三)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 本公司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103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註1)	退職退休金(B) (註2)	盈餘分配之酬勞(C) (註3)	業務執行費用(D) (註4)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註5)	退職退休金(F)	盈餘分配員工紅利(G) (註6)	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H) (註7)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I) (註8)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董事長	徐清祥	11,231	0	5,860	280	4.15%	7,016	108	2,881	0	0	6.54%	384
董事	智豐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 李庸三												
董事	徐木泉												
董事	浩翰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 鄭亭玉												
董事	力立企業(股)公司 代表人： 林榮生												
獨立董事	沈士傑												
獨立董事	金聯紡												
獨立董事	梁基岩												
獨立董事	陳文村												

註1：係指本公司103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2：退職退休金係屬退職退休金費用化之提撥數。

註3：本欄為本公司104年2月12日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之董事酬勞，係依去年實際配發金額換算今年擬議配發金額。本公司102年盈餘分配之董事酬勞(於103年發放)共計新台幣4,070仟元。

註4：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5：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6：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102年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於103年發放)共計新台幣2,000仟元。

註7：係指截至刊印日止董事兼任員工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單位數(不包括已執行部分)。

註8：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本公司董事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低於 2,000,000 元	智豐科技(股)公司 李庸三、徐木泉、浩瀚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鄭亭玉、力立企業(股)公司 林榮生、沈士傑、金聯紡、梁基岩、陳文村	智豐科技(股)公司 李庸三、徐木泉、浩瀚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鄭亭玉、力立企業(股)公司 林榮生、沈士傑、金聯紡、梁基岩、陳文村	本公司	智豐科技(股)公司 李庸三、徐木泉、浩瀚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鄭亭玉、力立企業(股)公司 林榮生、金聯紡、梁基岩、陳文村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徐清祥	徐清祥		徐清祥、沈士傑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9 人	9 人
總計			9 人	9 人

2. 本公司監察人之酬金：

103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 及 C 等三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盈餘分配之酬勞(B) (註)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監察人	黃志良	0	0	837	837	20	20	0.20%	0.20%	0
監察人	杜全昌	0	0	837	837	20	20	0.20%	0.20%	0

註：本欄為本公司 104 年 2 月 12 日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之監察人酬勞，本案尚未經股東會通過，係依去年實際配發金額換算今年擬議配發金額。本公司 102 年盈餘分配之監察人酬勞(於 103 年發放)共計新台幣 1,162 仟元。

3.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註1)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金額(D) (註2)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數額(註3)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註4)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總經理	沈士傑	17,408	17,408	1,030	1,030	13,260	13,260	9,794	0	9.91%	9.91%	0	0	0	0	0
技術總監	林元泰 (註5)															
副總經理	林慶源															
副總經理	張雪華															
副總經理	盧俊宏															
副總經理	何建宏															
副總經理	楊青松															
副總經理	何明洲															

註1：退職退休金係屬退職退休金費用化之提撥數。

註2：本欄為本公司104年2月12日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之經理人酬勞，本案尚未經股東會通過，係依去年實際配發金額換算今年擬議配發金額。本公司102年盈餘分配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員工紅利(於103年發放)共計新台幣6,800仟元。

註3：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單位數(不包括已執行部分)。

註4：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註5：技術總監林元泰先生於103.06.30因個人退休規劃辭任本公司技術總監，故個人表列資料係截至103.06.30之資料。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林元泰、張雪華、盧俊宏、何建宏、楊青松	林元泰、張雪華、盧俊宏、何建宏、楊青松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林慶源、何明洲	林慶源、何明洲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沈士傑	沈士傑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8 人	8 人

4. 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

103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註)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總經理	0	10,543	10,543	2.52%
	副總經理				
	副總經理				
	副總經理				
	副總經理				
	副總經理				
	財務/會計主管				

註：本欄為本公司 104 年 2 月 12 日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之經理人酬勞，本案尚未經股東會通過，係依去年實際配發金額換算今年擬議配發金額。
本公司 102 年盈餘分配之經理人員工紅利(於 103 年發放)共計新台幣 7,320 仟元。

(四)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酬金總額占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	
102 年度	103 年度
11.51%	14.46%

2.本公司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 A. 本公司給付董事及監察人酬金主要為盈餘分派，其分派標準係遵循本公司之章程並經提報董事會及股東會決議通過後施行。
 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包含薪資、員工紅利及員工認股權憑證。薪資水準係依各經理人對公司之貢獻度暨參考同業水準後決定之；經理人之員工分紅係遵循本公司章程並經提報董事會暨股東會決議通過後施行。本公司已於 100 年 10 月 20 日董事會通過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有關董事及監察人酬金，依其組織規程由薪資報酬委員會提出建議後，再提交董事會討論。
- B. 本公司員工認股權憑證之授與標準以不超過公司章程資本額保留供發額度內，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之。
- C. 為因應未來經濟環境變化，本公司經營團隊之酬金將視其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並參酌國內外業界之水準，審慎訂定之。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 103 年度董事會共開會 5 次(A)，董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 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 註
董 事 長	徐清祥	5	0	100.00%	
董 事	智豐科技 代表人：李庸三	4	1	80.00%	
董 事	徐木泉	5	0	100.00%	
董 事	浩瀚國際投資 代表人：鄭亭玉	5	0	100.00%	
董 事	力立企業 代表人：林榮生	5	0	100.00%	
董 事	沈士傑	5	0	100.00%	
獨立董事	金聯舫	5	0	100.00%	
獨立董事	梁基岩	5	0	100.00%	
獨立董事	陳文村	5	0	100.00%	
監 察 人	黃志良	4	0	80.00%	
監 察 人	杜全昌	4	0	80.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不適用。

二、本公司 103 年度及 104 年截至 4 月 30 日止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如下：

(一)第五屆第十一次董事會(103.03.13)：

案 由：解除本公司第五屆董事及其法人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決 議：本案董事長徐清祥先生、獨立董事梁基岩先生為本案當事人，董事李庸三先生為本案當事人及其法人董事智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代表人，依法需利益迴避不能參與討論及表決。本案並改由獨立董事金聯舫先生擔任主席，經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二)第五屆第十二次董事會(103.04.24)：

案 由：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獨立董事相關薪酬案。

決 議：本公司三位獨立董事金聯舫先生、梁基岩先生、陳文村先生係為本案相關薪酬支領人，依法需利益迴避，不能參與討論及表決。本案經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依照 103 年 3 月 13 日召開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結果通過。

(三)第五屆第十三次董事會(103.07.24)：

案 由：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之一〇二年度一般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分配案。

決 議：本案董事長徐清祥先生、董事李庸三先生/徐木泉先生/鄭亭玉女士/林榮生先生/沈士傑先生為受分配人或其法人董事代表人，依法需利益迴避，不能參與討論及表決；另監察人黃志良先生/杜全昌先生亦為受分配人，不能參與討論。本案並改由獨立董事金聯舫先生擔任主席，經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依照 103 年 7 月 24 日召開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結果通過。

案由：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之一〇二年度董事長及總經理績效獎金分配案。

決議：本案董事長徐清祥先生，及董事沈士傑先生（兼任總經理）為受分配人，依法需利益迴避，不能參與討論及表決。本案並改由獨立董事金聯舫先生擔任主席，經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依照 103 年 7 月 24 日召開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結果通過。

案由：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之一〇二年度經理人員工分紅分配案。

決議：本案董事沈士傑先生因同時擔任總經理一職可參與員工分紅，依法需利益迴避，不能參與討論及表決。經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依照 103 年 7 月 24 日召開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結果通過。

案由：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之一〇二年度獨立董事酬金分配案。

決議：本案獨立董事金聯舫先生/梁基岩先生/陳文村先生為受分配人，依法需利益迴避，不能參與討論及表決。經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依照 103 年 7 月 24 日召開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結果通過。

(四)第五屆第十五次董事會(103.12.18)：

案由：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之「員工股票增值權」獎酬案。

決議：本案董事沈士傑先生因同時擔任總經理一職可參與分配，依法需利益迴避，不能參與討論及表決。經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依照 103 年 12 月 18 日召開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結果通過。

(五)第五屆第十七次董事會(104.04.23)：

案由：股東提名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審查案。

決議：現任獨立董事金聯舫先生、陳文村先生為被提名人，依法需利益迴避，不能參與討論及表決。本案經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一)本公司網站設有「投資人關係」專區，提供財務、業務、重大訊息及公司治理等資訊供投資人查閱，並指定專人即時維護資訊；另建立發言人制度及監察人信箱，供股東諮詢公司財務、業務相關資訊。

(二)本公司已於 100 年 10 月 20 日由本公司 3 位獨立董事組成薪資報酬委員會，本公司 3 位獨立董事為金聯舫先生、梁基岩先生、陳文村先生均為社會上學有專精之碩彥。

(三)本公司致力於推動公司治理評鑑以提昇資訊透明度，本公司 103 年及 104 年榮獲財團法人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頒發第十一屆及第十二屆公司資訊揭露評鑑「A+」及「A++」。另本公司參加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上市上櫃公司 CG6007 公司治理制度評量獲得評量認證，認證效期至 104 年 1 月 10 日止。

(四)本公司為更加符合公司治理精神，已於 104 年 2 月 12 日董事會通過自願設置審計委員會，待 104 年股東常會決議後即實施。

(二)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 103 年度董事會共開會 5 次(A)，監察人列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實際列席次數(B)	實際列席率(%) (B/A)	備 註
監察人	黃志良	4	80.00%	
監察人	杜全昌	4	80.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本公司監察人每一年均參加股東常會，於會議當中與各股東當面溝通意見；本公司監察人列席董事會時，就每一議案與各董事們充分討論並提供意見；本公司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平時均以電話或 E-MAIL 信箱聯繫，溝通管道暢通。

(二)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 1.本公司稽核主管均列席各次董事會並於會議中報告稽核業務，與監察人溝通情形良好。
- 2.本公司稽核主管均定期呈交稽核報告予監察人審查，監察人針對報告內容均可以直接請稽核主管進一步說明。
- 3.本公司董事會已請簽證會計師就第二季及年度查核後之財務報表於董事會列席報告，會議中董事及監察人均得以與會計師做當面充分之溝通。
- 4.本公司分別於103.02.25及104.02.04召開第五屆第二次及第三次監察人會議，稽核主管及會計師均列席報告內控制度有效性/追蹤改善情形及財務報告查核情形。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 公司治理實 務守則差異 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本公司已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制訂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公告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且依據該守則施行，截至目前尚無差異情形。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V		(一)本公司訂有內部作業流程及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制度，並有專人負責股務相關事宜及處理股東建議事項，另聘請法律顧問協助回覆及處理股東之法律事項諮詢。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V		(二)本公司部分董事及監察人即為主要股東，本公司就董監事、經理人及持有10%以上之大股東之持股變動、質押及其主要股東之基本資料等皆依規定申報並揭露於公開資訊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觀測站。 (三) 本公司之關係企業其資產、財務、業務及會計事務皆獨立運作，並由專人負責及受總公司控管與稽核。 (四) 本公司已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訂定道德行為準則參考範例」制訂本公司「道德行為準則」，其中訂有董事及經理人不得透過使用公司財產、資訊或藉由職務之便而意圖或獲取私利。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一) 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已就董事會成員組成訂有多元化方針；目前本屆董事成員即已具有產業界、學術界以及醫學界等專業背景，且其中亦有一位女性成員。 (二) 本公司為更加符合公司治理精神，已於104.02.12董事會通過自願設置審計委員會，待104年股東常會決議後即實施。 (三) 本公司未來將依實際需求狀況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 (四) 本公司董事會已依據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公報第10號規定項目，定期每年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最近一次評估的日期為104年2月12日。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四、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利害關係人如有需求可透過電話隨時連絡本公司，或透過公司網站提供之業務信箱(sales@ememory.com.tw)、投資人信箱(ir@ememory.com.tw)或監察人信箱(supervisors@ememory.com.tw)向本公司或監察人表達意見，本公司及監察人將依實際情況予以適當處理。另本公司網站將於104年底前完成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提供利害關係人更多相關資訊。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五、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本公司委任凱基證券(股)公司股務代理部辦理本公司股東會事務。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實務守則規定。
六、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V V		(一)本公司已架設中英文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本公司已架設中英文網站並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制度；不定期受邀參加外部機構舉辦之法人說明會，且自103年下半年起每季自行召開線上法人說明會，說明本公司財務及業務相關資訊，相關資料均已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本公司網站。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七、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V		1.本公司積極保障員工權益，未曾發生勞資糾紛；本公司已設置投資人關係單位，負責處理投資人提出的各項問題；本公司採購單位亦依內部作業程序管理供應商，以及和供應商維持良好關係；未來利害關係人亦可透過本公司網站利害關係人專區進行溝通。 2.本公司董監事及經理人進修情形：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於公務繁忙之餘均積極參加各種專業知識進修課程，本公司103年度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進修情形請參見下表。 3.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均具備相關之專業知識，並依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持續進修相關課程，且本公司董事對和自身有利害關係之議案討論及表決時皆已迴避。董事會每季至少開會一次，董事出席與監察人列席狀況良好；公司內部控制制度、風險管理制度與必要之管理規章辦法皆已提請董事會決議通過後生效。 4.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已建立客戶服務供應管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 公司治理實 務守則差異 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制作業程序、顧客滿意度調查作業程序等針對客戶抱怨事件，妥善判別問題所在及責任歸屬，並定期評估客戶之滿意度，確保對客戶有最佳的服務。</p> <p>5.本公司已為董監事及經理人購買責任保險，相關資訊可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中查詢。</p>	
八、公司是否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若有，請敘明其董事會意見、自評或委外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	V		<p>1.本公司定期進行內部稽核檢查、作業風險及遵循法令自評，確保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執行以維護股東權益。</p> <p>2.本公司參加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上市上櫃公司CG6007公司治理制度評量獲得評量認證，認證效期至104年1月10日止。</p> <p>3.本公司103年及104年榮獲財團法人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頒發第十一屆及第十二屆公司資訊揭露評鑑「A+」及「A++」。</p>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附表1：本公司「103年董事及監察人進修情形」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時數
李庸三	103/11/21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企業營運必備的風險管理機制	3.0
徐木泉	103/07/09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財務危機預警與案例分析	3.0
	103/02/2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併購法之修訂與併購案之董監職責、獨立審議委員會運作分享	1.0
	103/04/22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我國公司治理之展望-公司治理藍圖	1.0
林榮生	103/07/04-103/07/14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上櫃、興櫃公司內部人股權宣導說明會	3.0
	103/08/21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與企業社會責任座談會	3.0
	103/10/2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信義房屋的企業社會責任與經營	1.0
	103/12/11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香港能，臺灣能不能？	1.0
沈士傑	103/07/29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如何發揮董事會所屬功能委員會之興利職能	3.0
	103/08/21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與企業社會責任座談會	3.0
金聯舫	103/05/14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落實公司治理制度，啟動企業永續發展	3.0
梁基岩	103/08/27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03年度上市公司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	3.0
陳文村	103/12/19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企業併購弊案研析-從公司治理之觀點談起	3.0
黃志良	103/09/12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與董監事在證券交易法下之義務與相關案例解析	3.0
杜全昌	103/07/29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如何發揮董事會所屬功能委員會之興利職能	3.0

附表2：本公司「103年經理人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時數
總經理	沈士傑	103/07/29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如何發揮董事會所屬功能委員會之興利職能	3.0
		103/08/21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與企業社會責任座談會	3.0
		103/10/29	力旺電子	IoT的製程技術發展趨勢	1.5
		103/11/28	力旺電子	IoT的市場發展趨勢	2.5
技術總監	林元泰(註)	103/04/15	財團法人自強工業科學基金會	開啟物聯網大未來 ARM 嵌入式暨物聯網研討會	6.0
		103/01/03	力旺電子	Design Porting Automation Phase I presentation and demo	2.0
		103/04/15	力旺電子	PMS key user UAT 說明會	1.0
		103/05/28	力旺電子	主管的角色與認知	7.0
		103/06/04	力旺電子	職能體驗營	7.0
		103/06/11	力旺電子	Manager Ready 團體趨勢回饋	4.0
		103/06/25	力旺電子	培育組織人才與授權	7.0
		103/07/02	力旺電子	培育組織人才與授權-回訓	4.0
		103/07/16	力旺電子	領導力精要	7.0
		103/07/30	力旺電子	領導力精要-回訓	4.0
		103/08/13	力旺電子	輔導績效達至巔峰	7.0
		103/09/10	力旺電子	輔導績效達至巔峰-回訓	4.0
		副總經理	張雪華	103/03/07、03/19、04/08	力旺電子
103/05/28	力旺電子			主管的角色與認知	7.0
103/06/04	力旺電子			職能體驗營	7.0
103/06/25	力旺電子			培育組織人才與授權	7.0
103/07/02	力旺電子			培育組織人才與授權-回訓	4.0
103/07/16	力旺電子			領導力精要	7.0
103/07/30	力旺電子			領導力精要-回訓	4.0
103/08/13	力旺電子			輔導績效達至巔峰	7.0
103/09/10	力旺電子			輔導績效達至巔峰-回訓	4.0
103/03/07、03/19、04/08	力旺電子			智權契約與授權之案例分享	3.4

註：技術總監林元泰先生於 103.06.30 因個人退休規劃辭任本公司技術總監，故個人表列資料係截至 103.06.30 之資料。

職 稱	姓 名	進修日期	主 辦 單 位	課 程 名 稱	時 數
副總經理	張雪華	103/08/13	力旺電子	輔導績效達至巔峰	7.0
		103/08/21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與企業社會責任座談會	3.0
		103/09/10	力旺電子	輔導績效達至巔峰-回訓	4.0
		103/10/22	中華工商研究院	企業發言人評選及實務訓練講座	6.0
		103/10/29	力旺電子	IoT的製程技術發展趨勢	1.5
		103/11/28	力旺電子	IoT的市場發展趨勢	2.5
		103/03/25	力旺電子	PMS key user UAT 說明會	1.0
		103/04/28	力旺電子	NeoFuse Circuit Introduction	1.5
		103/05/28	力旺電子	主管的角色與認知	7.0
		103/06/04	力旺電子	職能體驗營	7.0
		103/06/11	力旺電子	Manager Ready 團體趨勢回饋	4.0
		103/06/25	力旺電子	培育組織人才與授權	7.0
		103/07/02	力旺電子	培育組織人才與授權-回訓	4.0
		103/07/14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103 年度上櫃、興櫃公司內部人股權宣導說明會	3.0
副總經理	盧俊宏	103/07/16	力旺電子	領導力精要	7.0
		103/07/30	力旺電子	領導力精要-回訓	4.0
		103/08/13	力旺電子	輔導績效達至巔峰	7.0
		103/09/01	力旺電子	面對日本客戶的溝通技巧	1.0
		103/09/10	力旺電子	輔導績效達至巔峰-回訓	4.0
		103/10/29	力旺電子	IoT的製程技術發展趨勢	1.5
		103/11/28	力旺電子	IoT的市場發展趨勢	2.5

職 稱	姓 名	進修日期	主 辦 單 位	課 程 名 稱	時 數
副總經理	何建宏	103/03/25、04/15	力旺電子	PMS key user UAT 說明會	2.0
		103/04/01	力旺電子	Communication Skill of US region	1.5
		103/05/28	力旺電子	主管的角色與認知	7.0
		103/06/04	力旺電子	職能體驗營	7.0
		103/06/11	力旺電子	Manager Ready 團體趨勢回饋	4.0
		103/06/25	力旺電子	培育組織人才與授權	7.0
		103/07/02	力旺電子	培育組織人才與授權-回訓	4.0
		103/07/14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103 年度上櫃、興櫃公司內部人股權宣導說明會	3.0
		103/07/16	力旺電子	領導力精要	7.0
		103/07/30	力旺電子	領導力精要-回訓	4.0
		103/08/13	力旺電子	輔導績效達至巔峰	7.0
		103/08/26	Mentor Graphics	明導國際技術論壇大會	6.5
		103/08/19、08/26	力旺電子	RFID 工程概論 Part I	4.0
		103/09/02、09/16	力旺電子	RFID 工程概論 Part II	4.0
		103/09/02	新思科技 Synopsys	新思科技產品使用者研討會 SNUG Taiwan 103	8.0
		103/09/10	力旺電子	輔導績效達至巔峰-回訓	4.0
		103/10/29	力旺電子	IoT 的製程技術發展趨勢	1.5
103/11/07	ARM	103 ARM Tech Symposia	8.5		
103/11/19	Mentor Graphics	Mentor CALIBRE SEMINAR 103 TAIWAN	3.0		
103/11/19	新思科技 Synopsys	Synopsys AMS SIG (Special Interest Group) Forum	3.5		
103/11/28	力旺電子	IoT 的市場發展趨勢	2.5		
103/06/04	力旺電子	職能體驗營	7.0		
103/06/25	力旺電子	培育組織人才與授權	7.0		
103/07/02	力旺電子	培育組織人才與授權-回訓	4.0		
103/07/14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103 年度上櫃、興櫃公司內部人股權宣導說明會	3.0		
103/07/16	力旺電子	領導力精要	7.0		
103/07/30	力旺電子	領導力精要-回訓	4.0		
副總經理	楊青松	103/03/25、04/15	力旺電子	PMS key user UAT 說明會	2.0
		103/04/01	力旺電子	Communication Skill of US region	1.5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時數
副總經理	楊青松	103/08/13	力旺電子	輔導績效達至巔峰	7.0
		103/09/09	Japan society of applied physics	SSDM103	27.0
		103/09/23	財團法人資訊工業策進會	27th MIC Forum	19.0
		103/09/29	天下雜誌	創新，共創美好的未來	2.5
		103/10/29	力旺電子	IoT的製程技術發展趨勢	1.5
		103/11/28	力旺電子	IoT的市場發展趨勢	2.5
		103/12/12	ICCAD	103ICCAD	12.0
		103/05/28	力旺電子	主管的角色與認知	7.0
		103/06/04	力旺電子	職能體驗營	7.0
		103/06/25	力旺電子	培育組織人才與授權	7.0
		103/07/02	力旺電子	培育組織人才與授權-回訓	4.0
		103/07/14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103年度上櫃、興櫃公司內部人股權宣導說明會	3.0
		103/07/30	力旺電子	領導力精要-回訓	4.0
		103/08/13	力旺電子	輔導績效達至巔峰	7.0
副總經理	何明洲	103/08/29	力旺電子	三分鐘看懂財務報表及財務分析	1.0
		103/09/01	力旺電子	面對日本客戶的溝通技巧	1.0
		103/09/05	力旺電子	如何藉由 Foundry Mask ID，檢核 TAPE OUT TYPE 及相關法務文件	0.6
		103/09/10	力旺電子	輔導績效達至巔峰-回訓	4.0
		103/10/29	力旺電子	IoT的製程技術發展趨勢	1.5
		103/11/28	力旺電子	IoT的市場發展趨勢	2.5
		103/01/10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未上市櫃及興櫃公司之公允價值評價研討會	3.0
		103/02/20	中華內部稽核協會	103年1-2月例會(投資風險管理/審計準則公報:重大性觀念的新規範與應用)	6.0
		103/03/14	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103年股東會相關事項研討會	3.0
		103/04/18	交易所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公司治理評鑑系統」及「資訊揭露評鑑系統」宣導會	2.7
財務主管	郭美華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時數
財務主管	郭美華	103/04/29	台灣半導體產業協會(TSIA)	103年董事會/股東會注意事項研討會	3.0
		103/05/09	美亞產物(AIG Taiwan)	103美亞產物(AIG Taiwan)企業經營風險論壇	3.0
		103/05/28	力旺電子	主管的角色與認知	7.0
		103/06/04	力旺電子	職能體驗營	7.0
		103/06/18	台灣證券交易所	推動我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宣導說明會	3.5
		103/06/25	力旺電子	培育組織人才與授權	7.0
		103/07/02	力旺電子	培育組織人才與授權-回訓	4.0
		103/07/16	力旺電子	領導力精要	7.0
		103/07/25	台灣半導體產業協會(TSIA)	我國 IFRSs 財報編制最新發展與常見缺失解析	3.5
		103/07/30	力旺電子	領導力精要-回訓	4.0
		103/08/06、08/11	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會計主管持續進修課程	12.0
		103/08/13	力旺電子	輔導績效達至巔峰	7.0
		103/08/21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與企業社會責任座談會	3.0
		103/09/09	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	「利用現行租稅減免規定提升企業競爭力」研討會	3.0
		103/09/10	力旺電子	輔導績效達至巔峰-回訓	4.0
		103/09/25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推動我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宣導說明會	8.0
		103/09/30	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不動產、廠房、設備及租賃暨最新修訂趨勢	3.0
		103/10/06	中華民國公開發行公司服務協會	外資法人股東參與股東會實務運作研討會	4.0
		103/10/17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03年財會主管不可不知事項專題講座	3.0
		103/10/29	力旺電子	IoT的製程技術發展趨勢	1.5
		103/11/20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第十屆台北公司治理論壇	3.0
		103/11/28	力旺電子	IoT的市場發展趨勢	2.5
		103/12/08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103年度上興櫃公司應辦事項宣導說明會	3.5
103/12/12	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企業避險再進擊	3.0		
103/12/2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推動我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研討會	6.0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時數
稽核人員	麥燕如	103/02/20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103年1-2月例會(投資風險管理/審計準則公報:重大性觀念的新規範與應用)	6.0
		103/03/25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稽核協會新竹分會103年3月例會	3.0
		103/05/09	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薪酬委員會之內稽實務	6.0
		103/05/16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稽核協會新竹分會103年5月例會	3.0
		103/06/13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稽核協會新竹分會103年6月及7月例會	6.0
		103/07/11	力旺電子	採購作業流程介紹與心得分享	1.0
		103/07/29	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企業交易循環對應ERP系統之內控內稽實務	6.0
		103/08/20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稽核協會新竹分會103年8月例會	3.0
		103/09/25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稽核協會新竹分會103年9月例會	3.0
		103/11/25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稽核協會新竹分會103年11月例會	3.0
		103/12/08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103年度上興櫃公司應辦事項宣導說明會	3.5
		103/02/20	鼎新知識學院	基礎財務報表入門的第一堂課-台北場	7.0
		103/02/26	財團法人國家實驗研究院	天使創投媒合暨成果發表會	3.5
		103/03/06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如何制定內部控制制度DIY	6.0
		103/04/22	台灣工銀證券	台灣工銀投資論壇4月號:103生技新展望、持續加入的生力軍	3.0
稽核代理人	喬東海	103/05/22	台灣工銀證券	台灣工銀投資論壇5月號:連接雲端的精靈 Beacon!	3.0
		103/06/26	財團法人國家實驗研究院	經營模式分析與設計	3.5
		103/07/30	力旺電子	節能減碳宣導	1.0
		103/08/21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New 如何使用 Excel 函數提升稽核效率實務研習班	6.5
		103/10/16	財團法人國家實驗研究院	創新創業激勵計畫 Demo Day 暨天使媒合會~尋找青年創業之星	3.0

(四)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薪資 報酬委員 家數	備註
		商 務 、 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司 業務所需相 關料系之公 私立大專院 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 律師、會計師或 其他與公司業務 所需之國家考試 及格領有證書之 專門職業及技術 人員	具有商務、 法務、財 務、會計或 公司業務所 需之工作經 驗	1	2	3	4	5	6	7	8		
獨立董事	金聯舫	✓	無	✓	✓	✓	✓	✓	✓	✓	✓	✓	3	無
獨立董事	梁基岩	✓	無	✓	✓	✓	✓	✓	✓	✓	✓	✓	3	無
獨立董事	陳文村	✓	無	✓	✓	✓	✓	✓	✓	✓	✓	✓	1	無

註：本公司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本公司之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之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本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本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

(2)本屆委員任期：101年7月10日至104年6月18日，最近(103)年度及截至104年4月30日止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5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次 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召集人	金聯舫	5	0	100.00%	
委員	梁基岩	5	0	100.00%	
委員	陳文村	5	0	100.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一、落實公司治理</p> <p>(一) 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p> <p>(二)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p> <p>(三) 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p> <p>(四) 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p>		<p>V</p> <p>V</p> <p>V</p> <p>V</p>	<p>(一)本公司一向致力實踐企業社會責任，公司員工皆需遵循公司所制訂之所有規範；董事及監察人皆遵循相關法令且董事會也會約束之。另本公司為實踐企業社會責任，並促成經濟、環境及社會之進步，以達永續發展之目標，將參考「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制訂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並將其公告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p> <p>(二)公司每年均對社會責任議題舉辦相關課程。103年度舉辦「節能減碳」、「消防安全講習」等宣導課程外，亦不定期向同仁宣導節約用電。為善盡對員工與股東權益之保護與企業公民責任，配合已建置完成之「個人資料檔案安全維護實施計劃」予以遵循並宣導，在公司內部網站公告並建置相關訊息，以使同仁對於個人資料與職場隱私相關法令與處理程序具備正確認知；於103年度正式成立「個人資料保護管理執行小組」，舉辦員工座談、面對面的宣導說明會，並於每半年召開一次個資會議，以期建構一個完善的遵法環境。</p> <p>(三)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各事項之承辦，暫由各相關部門依其職責辦理，若有成立專責單位之必要時，將於制訂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中一併安排專責單位及報告程序。</p> <p>(四)公司以兼顧外部競爭、內部公平及合法性為前提，依薪資管理辦法辦理，提供多元並具競爭力的薪資報酬，並秉持與員工利潤共享的理念，吸引、留任、培育與激勵優秀人才。配合公</p>	<p>惟如有法令或實際必要，並視公司未來發展及規模，爰依「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及相關法令辦理。</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之獎勵與懲戒制度？			司營運績效表現，鼓勵員工長期貢獻並與公司共同成長，每年皆訂有年度目標，每季依目標達成情況給予各項獎勵並發放績效獎金。員工升遷依績效管理辦法辦理，每年將有二次之考核，以作為薪資調整、升遷、獎金發放依據。公司亦積極鼓勵同仁於工作之外兼顧健康與平衡的生活，持續推動給予多元化的員工照顧、員工福利、員工獎勵等方案(如每年健康檢查方案、交通補助、員工旅遊補助)，以創造舒適的環境，並致力於塑造充滿活力及樂趣的工作氛圍。	
<p>二、發展永續環境</p> <p>(一)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p> <p>(二)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p> <p>(三) 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p>	V	V	<p>(一)本公司遵守相關環保法令，與合法清潔公司簽訂合約，每日清潔並回收資源垃圾，以落實環境保護及資源再利用之永續經營方針。</p> <p>(二)本公司為IC設計業，主要業務為授權IP矽智財，屬無污染事業，產品特性將環保精神無限延伸，讓綠色從責任轉變為機會。進行涵蓋策略、行銷、管理、技術、製造等各方面的創新，搭配執行力，為永續而持續改變。</p> <p>(三)本公司為IC設計業，主要業務為授權IP矽智財，屬無污染事業，考量節能減碳之精神，空調冷氣另設有定時裝置，除善待地球之精神外，亦堅守企業之社會責任。另不定期宣導同仁隨手關燈、無紙化作業等。</p>	無重大差異。
<p>三、維護社會公益</p> <p>(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p>	V		<p>(一)本公司一切遵守勞動法規規定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並依據「勞動基準法」及「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退休管理辦法提例退休金。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辦理各項福利事項(舉凡婚喪、傷病住院、生育、急難救助等)。開放且透明的雙向溝通管道，</p>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 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	V		定期召開勞資會議，瞭解雙方想法以達到促進勞資和諧，共創企業與員工雙贏的目標。 (二)本公司員工可依「工作規則」第十一章同仁意見溝通管道及申訴處理，填寫申訴表並提供相關資料後向人資主管申訴，且申訴當事人及處理人員均需負保密之責。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V		(三)本公司依職業安全衛生有關法令，辦理安全衛生工作，除勞工應依法令規定配合辦理外，雇主亦致力於維護勞工身體健康及工作環境之議題，辦公處所均全天候啟動保全系統管制人員進出，確保員工工作環境之安全無虞。另設有多功能休憩區，可供員工休閒使用，期使提供員工舒適安全之工作及休息環境。定期辦理員工健康檢查並定期對員工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四) 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	V		(四)本公司每季召開員工季會，由各單位主管向全體同仁說明公司營運狀況及未來發展方向。另有重要營運事項亦透過公司內部網站發佈相關訊息。	
(五)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五)為提昇公司之階段性目標，並培養員工的專業能力與管理能力，使人力有效運用並獲得工作所需之知識、技能和能力。以厚植公司人力資本發展為基礎，發展各層級目標：一級主管，承上啟下、輔佐總經理；處級主管，部門管理、分層負責；部級主管，建立目標管理、落實執行；基層(儲備)主管，主要蓄積管理能力。進而規劃103年發展計畫之目標、學習到的能力、執行概況、成效評量，以及如何與內部實務做結合，並進一步提出104年之方案規劃。總課程以三年為期，各循環以前一循環課程為基礎進行複習與延伸，並再加入新一年的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六) 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V		課程主題，以達成各層級之發展目標。 (六)本公司秉持『品質第一、服務至上、顧客滿意』之精神，專注產品品質，以提高顧客滿意度為首要目標，提供客戶安全、可信賴及高品質之產品，並與客戶間保持良好之溝通管道，對產品與服務提供透明且有效之客訴處理程序。客戶如有需求亦可透過公司網站提供之業務信箱(sales@ememory.com.tw)、投資人信箱(ir@ememory.com.tw)或監察人信箱(supervisors@ememory.com.tw)向本公司或監察人表達意見，本公司及監察人將依實際情況予以適當處理。另針對個人資料保護法之要求本公司已制定"個人資料檔案安全維護實施計畫"並依計劃執行。	
(七) 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V		(七)本公司主要業務為授權IP矽智財，係屬無實體之產品，故無標示之適用；本公司產品與服務之行銷皆符合國內及國際相關法規之要求。	
(八) 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		V	(八)本公司採購單位依據內部作業程序管理供應商，未來對於新供應商，將於供應基本資料表中增加評估供應商是否有環境與社會影響之項目；對於現有供應商，亦會定期評估上述之項目。	
(九) 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V	(九)本公司採購單位未來對於主要供應商契約，將加註如供應商涉及違反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本公司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另本公司亦配合客戶需要簽屬供應商從業道德規範承諾書或企業社會責任同意書等。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	V		本公司於本公司年報、公開說明書中揭露履行社會責任之資訊，並公告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目前尚未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但內部運作大致能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之要求。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一)本公司為IP設計業，主要業務為授權IP矽智財，屬無污染事業，產品特性將環保精神無限延伸，讓綠色從責任轉變為機會。進行涵蓋策略、行銷、管理、技術、製造等各方面的創新，搭配執行力，為永續而持續改變。本公司遵守相關環保法令，與合法清潔公司簽訂合約，每日清潔並回收資源垃圾，以落實環境保護及資源再利用之永續經營方針。 (二)本公司不定期參與社會之義賣活動並捐贈義賣所得予弱勢團體。103年度捐贈清華大學獎學金新台幣50萬元及學術回饋金約新台幣10.8萬元、為台灣而教協會電腦設備一批約新台幣20萬元、新竹縣歡呼兒協會新台幣5萬元。				
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不適用。				

(六)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二) 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	V		(一)本公司致力於誠信經營，並遵循相關法令，以作為落實誠信經營之基本前提。另本公司「道德行為準則」訂有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執行職務應秉持積極進取、認真負責之態度，摒棄本位主義、注重團隊精神，並恪遵誠實信用原則；本公司之「道德行為準則」以及年報中揭露誠信經營之資訊均公告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 (二)本公司訂有「工作規則」，明訂全體員工需言行廉潔守分，不得收受賄賂，以避免員工因個人利益而損害公	無重大差異；惟如有法令或實際必要之考量時，則爰「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及相關法令辦理。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p> <p>(三) 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p>	V		<p>司權益。另員工可依「工作規則」第十一章同仁意見溝通管道及申訴處理，填寫申訴表並提供相關資料後向人資主管申訴，且申訴當事人及處理人員均需負保密之責。</p> <p>(三) 1. 本公司「道德行為準則」訂有誠實信用原則、利益衝突之防止、不得圖己私利、保密責任、公平交易、法令遵循等條文以規範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避免產生不誠信行為。</p> <p>2. 本公司亦訂有「工作規則」，明訂全體員工需言行廉潔守分，不得收受賄賂，以避免員工因個人利益而損害公司權益。</p> <p>3. 本公司「道德行為準則」及「工作規則」亦有訂定獎懲及申訴處理程序，並一切遵守工作規則之規範如：僱用限制、不經預告終止僱用等情節重大者處理。</p>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p> <p>(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p> <p>(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p>	V	V	V	<p>(一) 本公司業務單位以及採購單位依據內部作業程序，分別對客戶進行徵授信調查，以及對供應商進行服務品質之管理。本公司亦配合客戶需要簽屬供應商從業道德規範承諾書或企業社會責任同意書等。未來將逐步要求主要往來供應商簽署從業道德規範承諾書或企業社會責任同意書等。</p> <p>(二) 本公司尚未設置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目前由各部門依其職務所及範疇盡力履行企業誠信經營；另本公司稽核單位會依稽核計劃執行相關內控作業查核，並每季向董事會報告查核情形。</p> <p>(三) 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中訂有董事利益迴避制度，對董事會所列議案，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致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者，得陳述意見及答詢，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並不</p>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p> <p>(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p>	V		<p>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另本公司「道德行為準則」訂有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應以客觀及有效率之方式處理公務，且不得以其在公司擔任之職務而使其自身、配偶、父母、子女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獲致不當利益。前項人員所屬之關係企業與本公司及子公司為資金貸與或提供保證、重大資產交易、進(銷)貨往來之情事時，相關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應主動向公司說明其與公司有無潛在之利益衝突。</p> <p>(四)為確保誠信經營之落實，本公司已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本公司財務報表已委託會計師查核並出具簽證報告；內部控制制度則有內部稽核人員定期查核其遵循情形，並按季向董事會報告。</p> <p>(五)本公司日常業務中即注意所有員工落實誠信原則，並於新人訓練課程中規劃「薪資福利作業」、「資訊安全」、「個人資料保護法」及「內線交易相關法令」等課程加強宣導；並根據不同職位需求舉辦相關課程，例如：針對研發同仁舉辦「美國專利制度」課程，加強其對專利策略瞭解及誠實揭露相關資訊；針對相關部門宣導「內線交易相關法令」以利於執行業務時謹守分際；以及對「採購作業流程」應具備的道德素養進行宣導。</p>	
<p>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p> <p>(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p> <p>(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p>	V		<p>(一)一般利害關係人可透過電話或透過公司網站提供之業務信箱(sales@ememory.com.tw)、投資人信箱(ir@ememory.com.tw)或監察人信箱(supervisors@ememory.com.tw)向本公司或監察人進行檢舉或申訴。</p> <p>(二) 1.公司員工則依工作規則第十一章同仁意見溝通管道及申訴處理，填寫</p>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p> <p>(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p>	V		<p>申訴表並提供相關資料後向人資主管申訴，且申訴當事人及處理人員均需負保密之責。</p> <p>2. 本公司為維護同仁工作權益，提供公平且沒有歧視之工作環境，依工作規則第十章對性騷擾事件，提供適當之申訴管道，並進行調查及懲處措施。調查小組成員及相關當事人對調查過程與相關資料均應保密，不得擅自對外發佈。</p> <p>(三) 本公司目前尚未發現有重大踰越既定控制程序之運作情形，若有需要，則將以會議檢討方式予以協調解決。且申訴當事人及處理人員需對調查過程與相關資料均應保密，不得擅自對外發佈，並使申訴人免於遭受任何報復或其他不利之待遇。對於無法保密導致案情外流之相關當事人，將依相關規定予以議處。</p>	
<p>四、加強資訊揭露</p> <p>(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p>	V		<p>本公司於年報中揭露誠信經營之資訊，並公告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p>	無重大差異。
<p>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目前尚未訂定「誠信經營守則」，但內部運作大致能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之要求。</p>				
<p>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無。</p>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本公司為健全良好公司治理制度已訂定公司治理相關規章如：股東會議事規則、董事會議事規則、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公司治理實務守則、道德行為準則、獨立董事之職責範疇規則、監察人職權範疇規則以及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上述八項規章均可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本公司網站中查詢相關內容。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本公司訂有經董事會授權的核決權限表，以落實分層負責管理機制；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包含關係人交易管理作業、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作業、董事會議事運作管理作業以及薪酬委員會運作管理作業，由內部稽核單位每年安排上述作業的查核並向董事會報告查核結果。

本公司另訂定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取得或處分資產作業程序、背書保證作業辦法以及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等公司治理相關規章，均可於本公司網站中查詢相關內容。

本公司雖尚未制訂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相關程序，但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每年度皆依「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進修公司治理及專業知識課程並取得證明文件，詳細課程內容請參閱本年報第 29 頁。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內部控制聲明書

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4年02月12日

本公司民國 103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及溝通，及5.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3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知悉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4年02月12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9人中，無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徐清祥



簽章

總經理：沈士傑



簽章

2.本公司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本公司 103 年股東常會重要決議及執行情形：

時間	重要決議	執行情形
103.06.18	1.承認本公司一〇二年度營業報告書及合併財務報表（含個體財務報表）案。 2.承認本公司一〇二年度盈餘分配案。 3.通過本公司以資本公積之股票發行溢價配發現金案。 4.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份條文案。 5.通過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 6.通過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份條文案。 7.通過解除本公司第五屆董事及其法人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已依決議結果全數辦理完成。

2.本公司 103 年及 104 年截至 4 月 30 日董事會重要決議及執行情形：

時間	屆次	重要決議	執行情形
103.03.13	第五屆第十一次	1.通過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之一〇二年度一般董事、監察人酬勞及員工紅利分配案。 2.通過本公司一〇二年度合併財務報表及個體財務報表案。 3.通過本公司一〇二年度營業報告書案。 4.通過本公司一〇二年度盈餘分配案。 5.通過本公司以資本公積之股票發行溢價配發現金案。 6.通過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 7.通過修訂本公司「核決權限表」部分條文案。 8.通過解除本公司第五屆董事及其法人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9.通過補選本公司第五屆監察人案。 10.通過召開本公司一〇三年股東常會案。 11.通過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之一〇二年度經理人績效評估案。 12.通過本公司一〇二年度內部控制自行檢查結果報告暨「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已依決議結果全數辦理完成。

時間	屆次	重要決議	執行情形
103.04.24	第五屆 第十二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通過本公司一〇三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2.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3.通過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 4.通過撤銷補選本公司第五屆監察人案。 5.通過修正召開本公司一〇三年股東常會案。 6.通過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獨立董事相關薪酬案。 7.通過本公司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職務調整案。 8.通過本公司及子公司一〇三年度簽證會計師公費案。 	已依決議結果全數辦理完成。
103.07.24	第五屆 第十三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承認為因應本公司營運之需要，已與兆豐銀行簽訂授信案。 2.承認為因應本公司營運之需要，已與永豐銀行簽訂授信案。 3.通過本公司一〇三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4.通過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之一〇二年度一般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分配案。 5.通過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之一〇二年度董事長及總經理績效獎金分配案。 6.通過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之一〇二年度經理人員工分紅分配案。 7.通過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之一〇二年度獨立董事酬金分配案。 8.通過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之「102年度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辦法」修訂案。 	已依決議結果全數辦理完成。
103.10.29	第五屆 第十四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通過本公司一〇三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2.通過本公司及子公司一〇三年度簽證會計師公費調整案。 3.通過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之「員工持股信託」獎酬案。 4.通過修訂本公司「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辦法」部分條文案。 	已依決議結果全數辦理完成。

時間	屆次	重要決議	執行情形
		5.通過修訂本公司「與關係人、特定公司及集團企業財務業務往來作業辦法」部分條文案。 6.通過修訂本公司「核決權限表」部分條文案。	
103.12.18	第五屆第十五次	1.通過本公司一〇四年度預算案。 2.通過一〇四年度稽核計畫案。 3.通過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相關「內部稽核實施細則」案。 4.通過修訂本公司「會計制度」部分條文案。 5.通過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之「員工股票增值權」獎酬案。	已依決議結果全數辦理完成。
104.02.12	第五屆第十六次	1.通過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一〇三年度一般董事、監察人酬勞及員工紅利分配案。 2.通過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一〇三年度子公司員工紅利分配案。 3.通過本公司一〇三年度合併財務報表及個體財務報表案。 4.通過本公司一〇三年度營業報告書案。 5.通過擬具本公司一〇三年度盈餘分配案。 6.通過本公司擬以資本公積之股票發行溢價配發現金案。 7.通過本公司擬設置「審計委員會」並制訂「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案。 8.通過擬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9.通過擬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 10.通過擬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 11.通過擬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 12.通過擬修訂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部分條文案。 13.通過擬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 14.通過擬修訂本公司「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道德行為準則」部分條文案。	除第 1、3~6、8~13 及 16~18 案尚待 104.06.09 股東常會承認或決議外，其餘已依決議結果辦理完成。

時間	屆次	重要決議	執行情形
		15.通過擬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 16.通過擬廢止本公司「監察人職權範疇規則」案。 17.通過本公司第六屆董事選舉案。 18.通過擬召開本公司一〇四年股東常會案。 19.通過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之一〇三年度經理人績效考核案。 20.通過本公司一〇三年度內部控制自行檢查結果報告暨「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104.04.23	第五屆第十七次	1.通過本公司一〇四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2.通過股東提名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審查案。 3.通過本公司一〇四年度簽證會計師審計公費案。 4.通過修訂本公司「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道德行為準則」部分條文案。 5.通過擬修訂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部分條文案。 6.通過擬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 7.通過擬修訂本公司「公司治理守則」部分條文案。 8.通過修訂本公司「獨立董事之職權範疇規則」部分條文案。	除第 5~6 案尚待 104.06.09 股東常會決議外，其餘已依決議結果辦理完成。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無。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104 年 4 月 30 日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技術總監	林元泰	97.02.21	103.06.30	個人退休規劃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公費資訊級距表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1	低於 2,000 仟元			✓
2	2,000 仟元 (含) ~ 4,000 仟元		✓	
3	4,000 仟元 (含) ~ 6,000 仟元			
4	6,000 仟元 (含) ~ 8,000 仟元			
5	8,000 仟元 (含) ~ 10,000 仟元			
6	10,000 仟元 (含) 以上			

(一)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

本公司 103 年支付會計師事務所之非審計公費金額占審計公費金額之比例未達四分之一以上，會計師公費資訊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	小計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高逸欣	2,370	無	無	無	90	90	103 年度	非審計公費-其他：係股東會年報覆核費 50 仟元及向金管會申報案件費 40 仟元。
	葉東輝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不適用。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不適用。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無。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
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103 年度		104 年截至 4 月 30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	徐清祥	(126,000)	0	0	0
董事	智豐科技	87,000	0	0	0
董事	力立企業	(28,000)	0	0	0
董事	徐木泉	40,000	0	0	0
董事	浩翰國際投資	0	0	0	0
董事兼總經理	沈士傑	(57,000)	0	0	0
獨立董事	金聯舫	0	0	0	0
獨立董事	梁基岩	0	0	0	0
獨立董事	陳文村	0	0	0	0
監察人	黃志良	(2,000)	0	0	0
監察人	杜全昌	0	0	0	0
技術總監	林元泰(註)	(330,000)	0	(註)	(註)
副總經理	林慶源	(64,000)	0	0	0
副總經理	張雪華	(47,000)	0	0	0
副總經理	盧俊宏	0	0	0	0
副總經理	何建宏	(60,000)	0	0	0
副總經理	楊青松	0	0	0	0
副總經理	何明洲	(10,000)	0	0	0
處長	郭美華	(2,000)	0	0	0

註:技術總監林元泰先生於103.06.30因個人退休規劃辭任本公司技術總監，故個人表列資料係截至103.06.30之資料。

(二)股權移轉資訊之相對人為關係人之情形：

截至 104 年 04 月 30 日；單位：股，新台幣元

姓 名	股權移轉原因	交易日期	交易相對人	交易相對人與公司、董 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 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	股 數	交易價格
徐木泉	受贈	103/03/10	周無愁	配偶	40,000	每股 146.5 元

(三)股權質押資訊之相對人為關係人之情形：無。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04年4月11日；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或姓名)	關係	
德銀託管小額世界基金公司投資專戶	5,563,000	7.2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無	無	無
花旗託管新加坡政府投資專戶	4,546,000	5.92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無	無	無
大通託管 Nordea1 新興明星股票基金	2,238,000	2.91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無	無	無
舊制勞工退休基金	2,231,500	2.9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無	無	無
新制勞工退休基金	2,032,500	2.65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無	無	無
陳莉菁	2,000,000	2.60	700,000	0.91	無	無	無	無	無
徐清祥	1,692,407	2.20	93,366	0.12	無	無	無	無	無
德銀託管 M&G(7) 西敏寺投資專戶	1,594,000	2.07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無	無	無
花旗託管新加坡金融管理局政府操作專戶	1,592,000	2.07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無	無	無
臺銀保管 PFS 索美塞得新興市場股利成長基金西敏寺銀行投資專戶	1,333,000	1.73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無	無	無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04年4月30日；單位：仟股；%

轉投資事業(註1)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註2)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慧旺投資	2,000	100.00	0	0.00	2,000	100.00
漢芝電子	2,700	8.44	3,798	11.87	6,498	20.31

註1：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註2：董事及監察人若為法人其股數包含該法人及其代表人。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 股本來源

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年月	發行價格(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89.09	10	40,000	400,000	30,895	308,950	設立資本 308,950 仟元	技術作價 60,000 仟元	89.09.22 經(0八九)商字第 089134296 號
91.01	10	40,000	400,000	40,000	400,000	現金增資 91,050 仟元	無	91.01.09 經授商字第 09101006950 號
92.12	10	60,000	600,000	46,000	460,000	現金增資 60,000 仟元	無	92.12.11 園商字第 0920034610 號
93.11	10	61,500	615,000	32,689	326,889	減少資本 203,111 仟元 現金增資 70,000 仟元	無	93.11.24 園商字第 0930032426 號
94.10	10	61,500	615,000	33,425	334,249	員工認股權證 7,360 仟元	無	94.10.24 園商字第 0940028474 號
95.01	10	61,500	615,000	33,500	334,999	員工認股權證 750 仟元	無	95.01.23 園商字第 0950001176A 號
95.08	10	61,500	615,000	38,357	383,565	盈餘轉增資 41,133 仟元 員工紅利轉增資 7,433 仟元	無	95.08.01 園商字第 0950019826 號
95.10	10	61,500	615,000	39,446	394,455	員工認股權證 10,890 仟元	無	95.10.23 園商字第 0950027836 號
96.01	10	61,500	615,000	39,452	394,515	員工認股權證 60 仟元	無	96.01.10 園商字第 0960000825 號
96.08	10	61,500	615,000	44,869	448,694	員工認股權證 4,940 仟元 盈餘轉增資 41,721 仟元 員工紅利轉增資 7,518 仟元	無	96.08.31 園商字第 0960023515 號
96.10	10	61,500	615,000	45,415	454,154	員工認股權證 5,460 仟元	無	96.10.16 園商字第 0960027729 號
97.01	10	61,500	615,000	45,558	455,584	員工認股權證 1,430 仟元	無	97.01.28 園商字第 0970002528 號
97.04	10	61,500	615,000	45,744	457,444	員工認股權證 1,860 仟元	無	97.04.29 園商字第 0970011421 號
97.07	10	61,500	615,000	53,497	534,974	員工認股權證 1,690 仟元 盈餘轉增資 64,050 仟元 員工紅利轉增資 11,790 仟元	無	97.07.29 園商字第 0970020537 號
97.11	10	61,500	615,000	53,966	539,664	員工認股權證 4,690 仟元	無	97.11.06 園商字第 0970031028 號
98.01	10	61,500	615,000	54,116	541,164	員工認股權證 1,500 仟元	無	98.01.19 園商字第 0980001857 號
98.04	10	61,500	615,000	54,300	543,004	員工認股權證 1,840 仟元	無	98.04.20 園商字第 0980010553 號
98.08	10	80,000	800,000	60,392	603,916	員工認股權證 800 仟元 盈餘轉增資 54,116 仟元 員工紅利轉增資 5,995 仟元	無	98.08.05 園商字第 0980021773 號
98.10	10	80,000	800,000	60,427	604,266	員工認股權證 350 仟元	無	98.10.26 園商字第 0980030178 號
99.02	10	80,000	800,000	62,422	624,221	員工認股權證 19,955 仟元	無	99.02.11 園商字第 0990004274 號
99.03	10	80,000	800,000	62,452	624,521	員工認股權證 300 仟元	無	99.06.02 園商字第 0990015194 號
99.08	10	100,000	1,000,000	65,358	653,567	員工認股權證 320 仟元 盈餘轉增資 18,727 仟元 員工紅利轉增資 10,000 仟元	無	99.08.26 園商字第 0990024779 號
99.10	10	100,000	1,000,000	65,378	653,777	員工認股權證 210 仟元	無	99.10.29 園商字第 0990032379 號
100.01	10	100,000	1,000,000	76,086	760,855	員工認股權證 7,078 仟元 現金增資 100,000 仟元	無	100.02.09 園商字第 1000003917 號
101.01	10	100,000	1,000,000	76,514	765,138	員工認股權證 4,283 仟元	無	101.01.17 園商字第 1010001845 號
101.05	10	100,000	1,000,000	76,706	767,058	員工認股權證 1,920 仟元	無	101.05.09 園商字第 1010013550 號
101.11	10	100,000	1,000,000	76,833	768,323	員工認股權證 1,265 仟元	無	101.11.06 園商字第 1010034298 號

104年4月30日；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註)	未發行股份	合計	
記名式普通股	76,832,242	23,167,758	100,000,000	上櫃股票

(註)本公司流通在外之股份 76,832,242 股，其中含庫藏股 1,050,000 股。

(二) 股東結構：

104年4月11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人	合計
人數	0	0	66	5,993	168	6,227
持有股數(股)	0	0	13,818,086	28,861,339	34,152,817	76,832,242
持股比例(%)	0	0	17.99	37.56	44.45	100

(三) 股權分散情形

104年4月11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1 至 999	3,106	88,390	0.12
1,000 至 5,000	2,379	4,157,871	5.41
5,001 至 10,000	256	1,975,323	2.57
10,001 至 15,000	81	1,053,812	1.37
15,001 至 20,000	82	1,454,558	1.89
20,001 至 30,000	66	1,672,437	2.18
30,001 至 40,000	43	1,538,524	2.00
40,001 至 50,000	18	817,102	1.06
50,001 至 100,000	82	5,898,470	7.68
100,001 至 200,000	51	7,314,488	9.52
200,001 至 400,000	28	8,366,084	10.89
400,001 至 600,000	12	6,038,389	7.86
600,001 至 800,000	6	4,178,279	5.44
800,001 至 1,000,000	2	1,643,000	2.14
1,000,001 股以上	15	30,635,515	39.87
合計	6,227	76,832,242	100.00

(四) 主要股東名單：

本公司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104年4月11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股)	持股比例 (%)
德銀託管小額世界基金公司投資專戶		5,563,000	7.24
花旗託管新加坡政府投資專戶		4,546,000	5.92
大通託管 Nordeal 新興明星股票基金		2,238,000	2.91
舊制勞工退休基金		2,231,500	2.90
新制勞工退休基金		2,032,500	2.65
陳莉菁		2,000,000	2.60
徐清祥		1,692,407	2.20
德銀託管 M&G(7)西敏寺投資專戶		1,594,000	2.07
花旗託管新加坡金融管理局政府操作專戶		1,592,000	2.07
臺銀保管 PFS 索美塞得新興市場股利成長基金西敏寺銀行投資專戶		1,333,000	1.73

(五) 本公司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仟股

項目	年度		102 年	103 年	104 年截至 4 月 30 日(註 4)
	每股市價 (註 1)	最高		88.0	396.0
最低			61.5	78.0	300.0
平均			74.68	224.19	330.49
每股淨值 (註 2)	分配前		21.94	23.56	25.20
	分配後		17.94	(註 2)	不適用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75,108	75,782	75,782
	每股盈餘		3.87	5.52	1.51
每股股利 (註 3)	現金股利		4.0	(註 3)	不適用
	無償 配股	盈餘配股	無	(註 3)	不適用
		資本公積配股	無	(註 3)	不適用
	累積未付股利		無	(註 3)	不適用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註 5)		18.68	47.18	不適用
	本利比(註 6)		18.07	43.41	不適用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 7)		5.53%	2.30%	不適用

註 1：每股市價係依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網站所計算資料為揭露資訊。

註 2：102 年度係依 103 年股東常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103 年度盈餘分配尚待 104 年股東常會決議。

註 3：本公司 103 年度現金股利為新台幣 6 元(其中屬盈餘分配為新台幣 5 元，屬資本公積配發現金為新台幣 1 元)，此案尚待 104 年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註 4：本欄之每股淨值、每股盈餘係本公司 104 年第 1 季經會計師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資料。

註 5：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6：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7：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六)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1) 提繳稅款。
- (2) 彌補以前年度虧損。
- (3) 法定盈餘公積：於提撥前二款規定數額後剩餘之數額，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
- (4) 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所需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5) 當年度盈餘就一至四款規定數額後剩餘之數分配如下：
 - ① 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二。
 - ② 員工紅利不高於百分之二十五且不得為零。
 - ③ 扣除前二目後剩餘數額與前期未分配盈餘合計之一定金額為股東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作成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本公司股利發放將考量所處環境及處於成長階段，因應未來擴充之資金需求及長期業務規劃，並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本公司股利政策，以不低於可分配盈餘之 50%為原則。前項盈餘之分派，以不低於 10%為限分派現金股利，其餘分派股票股利，由董事會參考衡量未來營運及資本支出後，擬具分派案，提請股東會議決之。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本公司 103 年度盈餘分派，業經 104 年 2 月 12 日董事會擬議分派情形如下，俟 104 年 6 月 9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後，授權董事長另訂配息基準日辦理。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小計	合計
期初未分配盈餘		1,896,326
103 年度稅後淨利(註 2)	418,569,476	
提撥 10%法定盈餘公積	(41,856,948)	376,712,528
退休金精算利益列入保留盈餘		<u>1,079,544</u>
累計可供分配盈餘		379,688,398
分配股東紅利-現金(每股約新台幣 5 元)(註 3)		<u>(378,911,210)</u>
期末未分配盈餘		<u><u>777,188</u></u>
附註：		
配發 2%董監酬勞-現金		7,534,250
配發 15%員工紅利-現金		56,506,879

董事長：徐清祥



經理人：沈士傑



會計主管：郭美華



註：1. 依財政部 87.04.30 台財稅第 871941343 號函規定，分配盈餘時，應採個別辨認方式；本年度盈餘分配係優先分配最近年度。

2. 已扣除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

3. 股東現金股利合計新台幣 378,911,210 元，每股配發約新台幣 5 元，係依民國 104 年 1 月底扣除已買回公司股份 1,050,000 股後之已發行流通在外股數 75,782,242 股計算，每位股東發放總額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全捨。現金股利配發未滿一元之畸零數額，列入公司之其他收入。

3. 預期未來股利政策之變動：無。

(七) 本年度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本年度無此情形。

(八) 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1. 本公司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分派成數或範圍悉依公司章程第25條辦理如下：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1) 提繳稅款。

(2) 彌補以前年度虧損。

(3) 法定盈餘公積：於提撥前二款規定數額後剩餘之數額，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

(4) 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所需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5) 當年度盈餘就一至四款規定數額後剩餘之數分配如下：

① 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二。

② 員工紅利不高於百分之二十五且不得為零。

③ 扣除前二目後剩餘數額與前期末分配盈餘合計之一定金額為股東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作成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本公司股利發放將考量所處環境及處於成長階段，因應未來擴充之資金需求及長期業務規劃，並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本公司股利政策，以不低於可分配盈餘之50%為原則。前項盈餘之分派，以不低於10%為限分派現金股利，其餘分派股票股利，由董事會參考衡量未來營運及資本支出後，擬具分派案，提請股東會議決之。

2. 本期估列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含)以後之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係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052號函之規定估計，並依其性質列為營業費用項下。嗣後股東會決議與財務報表估列數如有差異，視為估計變動，列為當期損益。

3. 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員工分紅等資訊：

(1) 配發員工現金紅利、股票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前一年度(102年)無差異；另本公司103年度盈餘分配案係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擬分配如下，本案俟本次(104年6月9日)股東常會通過後生效：

① 員工現金紅利：新台幣 56,506,879 元。

② 董事、監察人酬勞：新台幣 7,534,250 元。

(2) 擬議配發員工股票紅利金額及占本期個體財務報告純益及員工紅利總額合計數之比例：本公司無此情形。

(3) 考慮擬議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後之設算每股盈餘：

因103年度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已費用化，故不適用。

4. 本公司前一年度(102年)之盈餘分配中屬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如下：

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項 目	股東會決議 配發金額	認列費用年 度估列金額	差異數	股數 (仟股)	股價 (元)	差異 說明
員工現金紅利	39,233	39,233	無	無	無	不適用
董監酬勞	5,232	5,232	無	無	無	不適用

(九) 本公司買回公司股份情形：

104 年 4 月 30 日

買回期次	第二次
買回目的	轉讓股份予員工
實際買回期間	101/12/20~102/02/05
預計買回區間價格	60.00 元 ~ 89.00 元
本次平均每股買回價格	65.48 元
已買回股份種類及數量	普通股/共計 1,050,000 股
已買回股份金額	68,749,507 元
已辦理銷除及轉讓之股份數量	0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	普通股/共計 1,050,000 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占 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1.37%

二、公司債、特別股、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本公司無此情形。

三、員工認股權憑證之辦理情形：本公司無此情形。

四、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本公司無此情形。

五、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本公司無此情形。

六、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不適用。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業務之主要內容

- ①CC01080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②I501010 產品設計業
- ③F601010 智慧財產權業(內嵌式非揮發性記憶體(ENVM))
- ④CC01050 資料儲存及處理設備製造業
- ⑤研究、開發、製造、銷售下列產品：
 - A.快閃記憶體晶片
 - B.內嵌式快閃記憶體晶片IP (Embedded Non-Volatile Memory)
 - a.嵌入式單次編程矽智財(Embedded One-Time-Programmable Memory SIP)
 - b.嵌入式快閃記憶體晶片矽智財 (Embedded Flash Memory SIP)
 - c.嵌入式多次編程矽智財 (Embedded Multi-Time-Programmable Memory SIP)
 - C.記憶體卡及輸出/輸入卡控制器
 - D.記憶體卡及數位底片相關產品

2.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主要產品種類	102年度		103年度	
	營業收入淨額	營業比重	營業收入淨額	營業比重
技術服務收入	245,688	30.40%	246,073	24.51%
技術權利金	562,570	69.60%	757,904	75.49%
合計	808,258	100.00%	1,003,977	100.00%

3.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與對應之營收項目

本公司成立於 2000 年 9 月，為國內擁有超過 268 項自有專利的矽智慧財產(Silicon Intellectual Property，以下簡稱 SIP)設計公司，致力於內嵌式非揮發性記憶體晶片技術開發、應用及各種控制晶片。

本公司所專注之技術創新，係以現有製程(如 Logic、Radio-Frequency、High Voltage 及 BCD Process) 創造出新的嵌入式非揮發性記憶體，有別於其他嵌入式記憶體須引進新材料或新製程。正因如此，本公司之技術平台可快速且廣泛的架構於全球之晶圓代工廠，並提供各類型應用之 IC 設計公司使用。相較於同業所提出之非揮發性記憶體技術，採用不穩定的元件操作模式、或需引進新材料及新製程，以致開發時間長且不易相容於現有製程，故無法快速地及廣泛地佈局至晶圓代工之所有製程，且亦增加相關之製造成本。

SIP 是智財商品，使用者(即客戶)並無所有權，只是獲得這項商品的使用權及製造權，所有權仍屬於商品的創造者，因此使用者於每次使用智財商品進行產品設計或是製造時必須支付相關費用。在 SIP 交易過程中，根據使用者的屬

性，分別需支付授權金(License fee)或使用費(Usage fee)或開發費用(Non-Recurring Engineering，以下簡稱 NRE)或權利金(Royalty)或其組合。各項收取費用說明如下：

①授權金(License fee)

本公司授權之主要對象係大型半導體廠，由於專利進入障礙或量產經驗，客戶群必須借重本公司的技術以達成其生產目的。授權金通常是針對個別製程平台進行費用的收取，例如：0.5um、0.35um、0.25um、0.18um、65nm、40nm、28nm 及 16nm 等等。

②使用費(Usage fee)

使用費係針對使用現有之記憶體線路區塊(macro)的客戶，每使用一次在客戶產品上，就收取一次固定費用，即使同一個記憶體線路區塊，若客戶使用在其三個產品上，即必須支付三次使用費。

③開發費用(Non-Recurring Engineering，以下簡稱 NRE)

根據客戶所要求之規格，客製非標準記憶體線路區塊時，收取之開發費用。

④權利金(Royalty)

一般而言，係依據客戶晶片或產品價格收取一定比例之費用。

4.新產品（服務）開發計畫

本公司致力於內嵌式非揮發性記憶體設計之開發，專注於 NeoBit、NeoFlash、NeoEE、NeoMTP 及 NeoFuse 技術之領域，已獲得多家知名大廠成功導入各種製程技術，並進行客戶產品之大規模量產。而新計畫之開發將公司核心技術繼續在縱向上往先進製程推進，擴大建置在 28nm 乃至於 16nm 之新世代邏輯製程技術。在橫向上，呼應台積電所提倡的“more than moore”策略，於成熟製程平台往高附加價值特殊製程擴展，積極開發記憶體 IP 於高電壓、微機電、BCD、影像感測、類比等特殊應用製程，廣泛的建置內嵌式非揮發性記憶體於各種平台，滿足客戶多樣化需求，達成相關性 SIP 一次購足(one-stop shopping)的解決方案。具體計畫如下：

①擴展產業平台市佔率。

②延伸現有 NeoBit 客源基礎，合作擴展 NeoFlash 及 NeoEE 應用之新產品市場。

③加速新技術 NeoMTP 及 NeoFuse 開發進程及其應用推廣。

(二)產業概況

1.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1)產業現況

IP(Intellectual Property)「智慧財產」係指任何受到法律認可與保護，未經專利所有人同意不得任意抄襲使用之無實體財產權；而半導體產業中所稱之矽智慧財產權(Silicon Intellectual Property，以下簡稱 SIP)是將所需之元件做成已經事先定義、經驗證、可以重複使用之功能組塊(Function Block)。

矽智財(SIP)為一預先設計好、經驗證且可重覆使用的模組，舉凡所有加入晶片中可使晶片正常運作的軟體或硬體功能區塊，都可稱為矽智財元件，某些矽智財元件包含可調整的參數，容許使用者在線上(Package level)作有限度的個別化設計，一個設計人員能夠使用這些矽智財元件，在不需重新設計此一功能模組下，即可實現其系統設計中之部份功能，在講求市場先機以及產品週期縮短的產業環境下，使用矽智財元件可達到大幅縮短產品開發時程以及產品上市時間。

SIP 緣起於 90 年代中期後，由於半導體製程技術日益精進，在消費性電子產品越趨輕、薄、短小，並在成本考量且要求快速上市的前提下，靈活應用 SIP 所製成的系統單晶片 (System on Chip; SoC) 可大幅縮短原本複雜產品驗證及介面整合之時程，讓產品商只須專注少數新功能之驗證，且以單一光罩達到線上功能調變之需求，減少對先進製程昂貴光罩成本，讓廠商更專注其本業，而無需耗費大量人力、物力於市場上已驗證過之 SIP，以達到產品多變的市場需求。

隨著晶片設計之複雜化與晶片整合之快速發展，更突顯設計生產力之重要性，可預見未來晶片中之電晶體數量將以倍數成長。如果一切從頭開發，勢必耗掉可觀之人力、物力資源。若透過購買或授權的方式取得全部或部分事先已定義、經驗證且可重複使用的 SIP 元件加以組合，將可降低設計人員之負擔，大幅縮減產品開發時間，也提高產品即時上市之競爭優勢。因此，運用 SIP 元件設計單晶片系統，將是必然之趨勢。

(2) 產業發展

隨著 SIP 與 SoC 發展密不可分，SIP 所強調重複設計使用、縮減上市時間、低耗電、輕巧及價格更低廉的產品特性與 SoC 應用特性相符，而使用 SIP 可以立即增加 IC 設計的速度，縮短 IC 製程與設計二者技術之差距，且在 SoC 的設計趨勢下，可重複使用的 SIP 更是快速發展一顆複雜晶片的關鍵。因此，SIP 的運用在 IC 設計產業扮演著非常重要之角色。

依據工研院 IEK ITIS 公佈對 2015 年半導體的展望，預估台灣 IC 產業 2015 年產值為新台幣 24,082 億元，較 2014 年成長 9.3%。其中 IC 設計產業隨著全球智慧型手機及平板電腦等「低價化」趨勢，智慧型手持裝置出貨將持續成長，再加上隨著 PC/NB 和 WINDOWS10 換機潮需求來臨，和未來穿戴式裝置、物聯網與智慧家庭產品的逐漸發展，將有利於帶動國內整體 IC 設計業營收表現，預估可達到 8.5% 成長。

依據工研院 IEK ITIS 公佈對 2014 年半導體的回顧，2014 年台灣 IC 產業產值約為 22,033 億元，較 2013 年 18,803 億元成長約 17.2%。相對於 2014 全球半導體市場較 2013 年成長約 7.7% 來說，有較好的表現。力旺電子在 2014 年營收有 24.21% 的成長，更勝於國內、外整體 IC 產業的表現。

力旺電子於 2011 年下半年調整經營策略，更專注在 SIP 業務，營收大部分來自權利金、授權金與技術服務收入之貢獻，毛利率可達 99% 以上，成為純 SIP 廠商。隨著本公司營運逐漸成長，客戶數與客戶新產品數擴增，技術服務收入與授權金收入仍持續成長，2014 年權利金收入亦較 2013

年大幅成長超過 34.72%，市場佔有率快速成長。

顯見隨著資訊、家電及個人服務通訊時代的來臨，IC 設計業市場規模逐年擴大，未來 SIP 之需求亦會相對成長，其所衍生的市場與利潤也將是未來產業發展的重要指標，且 SIP 建立創新的授權營運模式，不直接產銷產品，而是以授權或收取權利金之方式行銷技術，使得 IP 業者成功開拓嶄新的利基市場。IP 產業由於固定成本低、毛利率高，優於半導體價值鏈中其他階段產業。

受到晶圓代工產業的興起，帶動 IC 設計產業的發達，而 SoC 的發展也促成圍繞著 IC 設計產業的結構調整。配合著 SoC 設計過程中對於 SIP 可重複使用的需求，SIP 呈現相當高的成長率。目前亞洲已經擁有製程先進且產能眾多的代工廠與為數較多之 IC 設計公司，提供了 SIP 的發揮舞台，這對身處亞洲的 SIP 公司提供很好的發展機會。

2.我國IC工業上、中、下游分工表

結構	步驟	製造流程
上游	SIP、設計服務與 IC 設計	邏輯設計、電路設計、圖形設計
中游	光罩與晶圓製造	氧化、光罩標準、蝕刻、雜質擴散、離子植入、化學氣相沈積、金屬濺鍍、晶片檢查
下游	封裝與測試	切割、置放、鉅線、塑模、測試

SIP 為上游 IC 設計及設計服務之上游，SIP 存在與否，決定了上游產品上市之時程。

3.產品發展趨勢

(1)可重複使用之 SIP

產品上市時機為主要競爭要件，產業趨向分工與專注，IP 將為決勝之重要關鍵。

(2)完成認證且可靠之 SIP

由於 SoC 之複雜度及不定性極高，牽涉之產品開發費用極為可觀，在先進製造中缺乏認證之 SIP 幾乎和風險劃上等號，因此客觀之第三方認證將可大幅降低生產風險。認證對象中又以晶圓代工廠最具客觀及說服效力，因此擁有多廠認證之 SIP 不但代表生產代工廠之轉換彈性，也意味著其 IP 之千錘百鍊，經歷各種製程考驗。

(3)於先進製程持續佈建之 SIP

在 65、40、28 奈米及更先進製程中，第一類廣泛應用於顯示卡、網路處理器等產品中所需之大量 SRAM/DRAM 的 Memory Repair(記憶修復)，以及 Feature Selection(功能選項)、Chip ID(產品辨識)和 Trimming 之低密度應用。

第二類為即將成為普遍採用之 DRM(Digital Rights Management，數位內容管控)，舉凡有承載大量數位內容之數位消費電子產品(Digital

consumers)，如 DVD-PLAYER、DVD-Recorders、Set-Top-Box、數位電視、遊戲機、MP3 等，此類產品將適用數 K bits 之嵌入式非揮發性記憶體來達到儲存加解密之資訊。

第三類為高密度(1~4M Bytes)之規格在程式碼之嵌入，用以取代目前之 ROM，達成高整合度及安全性之要求，多應用於無線領域，如：WiFi、BlueTooth、Smart phone 等。

4. 競爭情形

若以本公司專業經營之 CMOS 製程可程式嵌入式非揮發性記憶體 IP 觀之，國內競爭者仍尚在成長階段，其產品品質尚待客戶量產的考驗，而國外主要競爭對手之規模、經營績效及客戶群皆尚不及本公司。若以設計服務產業來看，在國內少有像本公司一樣以提供 SIP 授權為主要業務之公司，多是以 ASIC 或 SoC 等客製化程度較高之服務為主，並與晶圓代工廠策略聯盟提供 Turnkey 服務。目前在國內較具規模之設計服務業有創意電子、智原科技及世芯科技等，由 103 年度各設計服務業者之產品別收入可看出，其權利金收入及智財元件佔營收比重偏低，主要專注提供 ASIC 後量產之 Turnkey 服務為主。

5. 本公司具行業特殊性之關鍵績效指標(Key Performance Indicator,KPI)：

使用力旺 IP 之新產品數量(New Tape-Out, NTO)					
102 年度			103 年度		
目標數	實際數	達成率	目標數	實際數	達成率
360	393	109%	430	445	104%

(三)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本公司近年來不斷拓展市場與產品應用，結合全球策略夥伴，期許成為嵌入式記憶體技術之領導品牌。

1. 公司短期計畫：

(1)行銷計畫

- A. 根基在現有市場之行銷通路，拓展 NeoBit、NeoFuse、NeoFlash、NeoEE 與 NeoMTP 使用普及性。
- B. 經由與歐美日大廠合作，深耕當地市場。
- C. 推展新一代記憶體技術之產品應用。
- D. 專注並往下紮根產品市場之系統領域、產品的專業及投資最佳化。
- E. 擴大新技術之技術授權予國內外晶圓代工廠，以分散客戶之晶圓供貨來源，提供客戶更多選擇。
- F. 提升 NeoFuse、NeoFlash、NeoEE 與 NeoMTP 產品之訂單比例。
- G. 加強準時交貨率以提升客戶滿意度：NeoBit、NeoFuse、NeoEE 及 NeoFlash 產品屬於可即刻接受訂單委託設計，將以優良的製程技術及專業的技術人員，搭配完整及嚴謹之認證步驟，以贏得客戶的信賴。

H. 積極開發相關記憶體新的應用技術，以既有之技術推廣到新的產品應用，增加市場佔有率。

I. 善加運用代工廠夥伴之銷售管道，強化產品推廣力道。

(2)財務計畫

以穩健之營運方式達成財務健全化及資金運用最佳化之目標。

2.公司長期計畫

(1)行銷計畫

A. 建立全球服務及行銷據點，以提升在地經營效能、市場知名度及佔有率。

B. 建立完整的 SIP 供應平台，提供客戶完整的 SIP 服務與選擇。

C. 持續開發新產品應用，策略合作夥伴開創新市場。

D. 持續建立完整之新產品導入流程，提供更全面性的內嵌式非揮發性記憶體解決方案，讓客戶能在力旺一次購足需要之產品，並加強客戶關係和提高忠誠度。

E. 與全球先進製程晶圓代工廠(如台積電、聯電、GlobalFoundries 與中芯國際等)合作策略型研發計畫，建立新技術與製程平台，強化全球競爭力。

F. 積極發展高附加價值之高可靠度非揮發性記憶體矽智財，例如工規和車規等應用，以提升品質並提高權利金收入，開展新的藍海應用。

G. 加強海外市場之開發，提高接單比例。

(2)財務計畫

充份利用資本市場多樣化之籌資管道及理財工具，建構穩健之財務結構。

二、技術及研發概況

(一)技術層次及研究發展

本公司之產品為「邏輯製程非揮發性記憶體」之技術與矽智財，包括 NeoBit、NeoFuse、NeoFlash、NeoEE 及 NeoMTP 等五種記憶單元技術，以及用上列記憶單元加上邏輯控制線路設計而成的「單次寫入非揮發性記憶體」OTP (One-Time Programmable，以下簡稱 OTP)矽智財 (SIP)、「多次寫入非揮發性記憶體」MTP (Multi-Time Programmable，以下簡稱 MTP) 矽智財、快閃式(Flash) 矽智財及「高可靠度電性寫入抹除非揮發性記憶體」EEPROM (Electrical Erasable Programmable Read Only Memory) 矽智財四種，可根據客戶不同之需求，提供完整的客製化解決方案。

本公司在矽智財之開發上，已達成全方位且具有多面向的成果。NeoBit 已完成 0.6 um 至 55nm 超過 250 多種製程的開發。量產規模包含 8 吋與 12 吋晶圓，去年全球各代工廠應用此技術順利量產已達二百七十萬片(約當 8 吋晶圓)，是一項非常穩定且具競爭力的技術。近年來物聯網(IoT)及車載 IC(Automotive)應用都蓬勃發展，前者對晶片的需求著重於精準電性與省電特性，而後者則對於可靠度及失效率有嚴格規範，兩者對半導體的需求大多適用於成熟製程，因此，各代工廠持續推動”More Than Moore”策略進以活化 8 吋晶圓產能利用率，而 NeoBit 技術也配合趨勢，朝著多元化發展延伸至更多衍生性平台。除了既有的高電壓(HV)及電源管理

(BCD)製程已囊括極高市佔率外，也積極開發新領域，例如微機電(MEMS)、超低功耗(UltraLow Power)、以及車載規格(Automotive)等製程，藉由累加的新製程平台，逐年推升晶圓量產規模。

新研發的 NeoFuse 技術在先進奈米製程平台則扮演了關鍵性的角色，在 65nm 至 28nm 等邏輯及高電壓製程平台陸續的完成許多 IP 的驗證。先進的 28nm 製程是目前行動裝置晶片最重要的量產平台，NeoFuse 也同時在 PolySiON 以及 HKMG 等不同製程同時佈建了多種類型 IP，將協助行動通訊與多媒體產品客戶加速新產品上市的時程。此外，本公司技術開發的腳步也持續精進以期成為業界的領先指標，目前在半導體領域最先進世代鰭式場效電晶體(FinFET) 製程上，NeoFuse 也展開 16nm 製程 IP 開發計畫，預計可以配合一線晶片設計大廠的進度，於 2015 年導入量產。除了在先進製程的布局外，NeoFuse 在許多特殊製程也有獨特的利基，包含影像感測器(CIS)上提供儲存調整參數的功能、DRAM 提供資料修補(repair)儲存的功能，或者越來越多的智慧型手持裝置需要在 IC 硬體植入安全密碼(Security Key) 等應用，都將 NeoFuse 的開發領域推廣至另一個大規模量產的藍海市場。

NeoFlash 已完成 0.18 um、0.16um 及 0.11 um 的開發與驗證，客戶產品已經應用此技術順利量產突破 2 萬片以上 8 吋等效晶圓規模，目前更在 0.11 微米邏輯製程平台導入 12”晶圓量產，並大幅縮小矽智財面積，應用於智慧型手機之觸控面板模組。

NeoEE 同時於 0.11um、65nm 及 40nm 等世代投入研發工作，0.3um、0.18 um、0.16um 與 0.13um 等製程平台之 NeoEE 已經提供客戶使用試產。同時為了因應標準邏輯製程中高容量 MTP 矽智財的需求，NeoMTP 同時於 0.18 um、0.15 um、0.13 um、80 nm 及 55nm 等世代投入研發工作，0.11um 邏輯平台已經完成開發驗證，預計在本年完成 0.13um、80nm 及 55nm 的開發與驗證，並逐步導入客戶使用。

除了在既有核心技術持續開發外，本公司亦關注產業動向，投入研發資源於其他新型記憶體技術之研究，並鼓勵創新思維，積極佈局新專利申請，以期持續深耕非揮發性記憶體 IP 產業，保持世界第一的地位。

若以應用領域來說明，本公司不同的技術各自可以使用在多樣化的晶片應用中，說明如下。

NeoBit 製程技術於 0.6um 至 0.13um 等成熟製程技術以微控制器、電源管理、微機電、類比產品、車用晶片等應用居多。0.13um 至 55nm 等先進製程技術則廣泛適用於高階液晶顯示驅動 IC、電源管理以及結合觸控模組的顯示驅動 IC。

NeoBit 製程技術與產品應用對應表

Processes	Major IC Applications
0.6um to 0.35um	MCU、PMIC、Analog IC
0.25um to 0.16um	MCU、PMIC、Analog IC、Automotive PMIC、LCD Driver、MEMs
0.13um to 0.11um	Automotive、LCD Driver、PMIC、Touch Panel Contoller IC
80nm to 40nm	LCD Driver, TDDI

而 NeoFuse 技術則著重於 40nm 以下先進奈米製程，其採用的反熔絲(Anti-Fuse)架構適用於多數已開發的先進邏輯製程平台。產品應用領域包含數位機上盒晶片、數位電視、應用處理器、電子手持裝置在通訊及晶片加密(encryption)等方面的應用。另一個適用領域在影像感測器(CMOS Image Sensor)製程，由於影像感測器需長期照光，此反熔絲架構可確保儲存的資料不受外界光場干擾。第三個研發的領域則為利基型的特殊高電壓製程，基於製造成本下降的需求，部分高電壓製程將只保留高電壓及低電壓元件而省略中電壓元件製造工序，此特殊狀況也必須提出新型反熔絲元件技術才能克服單純用低電壓元件去建置記憶體 IP 所遇到的困難。

NeoFuse 製程技術與產品應用對應表

Processes	Major IC Applications
0.18um to 0.11um	LCD Source Driver、PMIC、CIS、MCU IC
65nm to 40nm	STB、T-CON、CIS、LCD driver、DRAM、Smart Card IC
28nm to 20nm	STB、Application Processor、Wireless & Network IC、DRAM
16nm FinFET	Application Processor (AP)

NeoFlash 技術於 0.18um 至 0.11um 等成熟製程技術以 MCU、電源管理以及面板觸控 IC 等應用為主。NeoFlash 技術已完成 0.18 um、0.16um 與 0.11um 邏輯平台與高電壓平台的開發驗證，客戶的產品應用已正式導入至 8”與 12”晶圓廠進行量產，並擴大至各代工廠使用中。

NeoFlash 製程技術與產品應用對應表

Processes	Major IC Applications
0.18um to 0.11um	MCU、PMIC、SoC、Touch Panel IC

NeoEE 技術於 0.3um、0.25um 及 0.18um 等製程技術以類比產品(Analog)及電源管理等應用為主。於 0.16um 至 0.11um 等製程技術則以 MCU、2.4GHz 裝置配對、智慧卡片(Smart Card)、射頻電子標籤(RFID Tag)以及電源管理等應用為主。在 65nm 至 28nm 等先進製程技術則以近距通訊控制晶片(NFC Controller)以及藍牙(Buletooth)應用為主。目前已完成 0.18um 及 0.16um 邏輯平台與 0.3um 高電壓平台的開發驗證，導入客戶使用中。而 0.15um、0.13um、0.11um、65nm、40nm 及 28nm 製程開發工作亦已積極進行中。

NeoEE 製程技術與產品應用對應表

Processes	Major IC Applications
0.3um to 0.25um	Analog IC、PMIC
0.18um to 0.11um	MCU、2.4GHz RFIC、RFID Tag、PMIC、SoC、RFIC、Automotive PMIC
65nm to 28nm	NFC、Bluetooth、SoC、Connectivity

NeoMTP 技術於 0.18um、0.15um 及 0.13um 等製程技術以 MCU、面板觸控 IC 及電源管理等應用為主。於 80nm 及 55nm 等先進製程技術則以高階 MCU、整合型觸控顯示驅動 IC (TDDI) 及顯示驅動 IC (DDI) 為主要應用。目前已完成 0.11um 邏輯平台的開發驗證，導入客戶使用中，0.18um、0.15um、0.13um、80nm 及 55nm 邏輯平台與高壓平台也正進行開發與驗證，預計於本年度完成開發並導入客戶使用。

NeoMTP 製程技術與產品應用對應表

Processes	Major Applications
0.18um、0.15um、 0.13um、0.11um	MCU、PMIC、SoC、Touch Panel IC
80nm、55nm	High-end MCU、TDDI、DDI

(二)本公司研究發展人員之人數、年齡、學歷等統計資料

104年4月30日

項 目	學 歷				合計
	高中	大專	碩士	博士	
人數	0	49	92	3	144
平均年齡	0	35	35	39	35
服務年資(年)	0	5.7	5.1	6.7	5.3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3 年度	104 年截至第一季止
研發費用(A)	319,679	80,923
營收淨額(B)	1,003,977	258,602
(A)/(B)	31.84%	31.29%

(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列舉如下：

時 間	項 目
103 年度及 截至 104 年 4 月 30 日	1.NeoBit 因應客戶大量產能需求，順利將 0.18~0.11 微米邏輯與高電壓製程從 8" 晶圓廠擴展到 12" 晶圓廠。 2.NeoBit 技術順利擴建綠製程平台至全球五個代工廠，並增列 5V 單電壓解決方案，以因應日增的家電產品微控制器(MCU)量產需求。 3.NeoFlash 技術在 0.11 微米邏輯製程平台導入 12" 晶圓量產，應用於智慧型手機之觸控面板模組。 4.NeoEE 技術在 0.18 與 0.16 微米邏輯製程通過可靠性認證並導入量產，應用於無線射頻晶片模組與微控制器晶片。 5.NeoEE 技術在 0.3 及 0.18 微米高電壓製程上完成可靠性認證，其適用於類比產品設計以及大型 LCD 面板之電源管理模組應用。 6.NeoFuse 技術 16 奈米鰭式場效電晶體製程完成元件驗證。

時 間	項 目
	7.NeoFuse 技術在 55、40 與 28 奈米邏輯製程完成可靠性認證，適用於各式 SoC 晶片應用。
	8.NeoFuse 技術在 55 奈米高電壓製程完成可靠性認證，並已導入 LCD 驅動晶片的應用。
	9.NeoFuse 技術在 0.11 微米至 55 奈米完成影像感測製程(CIS)之可靠性認證並導入客戶量產，將應用於大量的影像晶片市場。

(五) 本公司研發單位截至年報刊印日，主要研發重點如下：

1. NeoBit 最近年度計畫與開發狀況

最近年度計畫	目前進度及完成量產時間	未來研發得以成功之主要影響因素
應用於高可靠度規格車用晶片之 0.13um BCD 製程開發案	已完成 IP 設計定案，預計 2015/Q4 完成可靠度驗證	需評估代工廠製程穩定度是否能成功完成可靠度驗證
可提供具成本競爭優勢的多功能晶片使用之 0.18um 5V 單一元件低光罩數製程平台	已完成數個代工廠 IP 功能驗證，陸續於 2015/Q3 前開發多種 IP 規格，以滿足眾多客戶的產品需求	需關注元件在微縮時的可靠性

2. NeoFuse 最近年度計畫與開發狀況

最近年度計畫	目前進度及完成量產時間	未來研發得以成功之主要影響因素
應用於 MCU 多功能晶片之 40nm 邏輯製程開發案	進行新型 IP 規格開發，達到提供業界最佳競爭力方案，預計 2015/Q4 完成可靠度驗證	需評估代工廠製程穩定度是否能配合新版設計方案
應用於數位機上盒晶片之 28nm PolySiON 邏輯製程開發案	已完成 IP 可靠度驗證，配合客戶產品需求微調規格，預計 2015/Q4 進入量產	需評估客戶產品規格是否變動因而影響量產時程
應用於電子手持裝置通訊晶片及數位機上盒晶片之 28nm HKMG 邏輯製程開發案	已完成 IP 可靠度驗證，配合客戶產品需求微調規格，預計 2015/Q3 進入量產	需評估客戶產品規格是否變動因而影響量產時程
應用於影像感測及影像訊號處理產品之 55nm~90nm CIS 及邏輯製程開發案	55nm CIS 已進入試產階段，陸續延伸解決方案至不同世代製程，並增加代工廠	需評估代工廠製程穩定度是否能成功完成可靠度驗證
應用於電源管理晶片之 0.15um 特殊高電壓製程開發案	進行 IP 功能驗證中，預計 2015/Q4 完成可靠度驗證	需檢驗特殊高電壓製程之低電壓元件所能提供的耐壓能力
應用於行動裝置之 16nm FinFET 邏輯製程開發案	IP 開發進行中，2015/Q2 完成設計定案	需評估先進製程元件之耐壓能力

3. NeoFlash 最近年度計畫與開發狀況

最近年度計畫	目前進度及完成量產時間	未來研發得以成功之主要影響因素
應用於 MCU 及面板觸控 IC 之 0.18um~0.16um 高電壓製程開發案	已完成 IP 可靠度驗證，導入客戶使用試產中	需檢驗大量生產時製程穩定度
應用於高階電源管理 IC 之 0.18um BCD 製程開發案	已完成 IP 可靠度驗證，客戶導入進行量產	已成功大量生產並驗證製程穩定度
應用於面板觸控 IC 之 0.11um 邏輯製程開發案	已完成 IP 可靠度驗證，客戶導入進行量產	已成功大量生產並驗證製程穩定度
應用於觸控螢幕與微控制器產品之 12" 0.11um 邏輯製程開發案	IP 特性驗證中，2014/Q1 完成可靠度驗證	已成功大量生產並驗證製程穩定度

4. NeoEE 最近年度計畫與開發狀況

最近年度計畫	目前進度及完成量產時間	未來研發得以成功之主要影響因素
應用於 MCU 之 0.18um low mask count 製程開發案	IP 可靠度驗證中，2015/Q2 完成	IP 面積相較於外掛式 EEPROM 的競爭力
應用於 PMIC 之 0.18um 高壓製程車規開發案	已完成 IP 原型設計，2015/Q2 完成 IP 驗證	配合 PMIC 在高溫 (125C~150C) 環境下的操作特性，需考慮代工廠製程可靠度是否能達到車規標準
應用於 PMIC 及 P-Gamma 之 0.11um 高壓製程開發案	已完成 IP 原型設計，2015/Q4 完成可靠度驗證	需評估代工廠製程參數是否與 IP 設計相符合並進一步縮小 IP 面積
應用於 RFID 晶片之 0.11um RF 製程開發案	正進行 IP 線路設計，2015/Q3 完成 IP 驗證	IP 功耗表現與面積必須達到被動式 RFID 晶片的標準
應用於 NFC 及 Bluetooth 產品之 40nm 邏輯製程開發案	已完成 IP 原型設計，進一步改良後將在 2016/Q2 完成可靠度驗證	配合代工廠製程開發能力，提供外掛式 EEPROM 的替代方案

5. NeoMTP 最近年度計畫與開發狀況

最近年度計畫	目前進度及完成量產時間	未來研發得以成功之主要影響因素
應用於觸控螢幕與微控制器產品之 0.13um~0.11um 邏輯製程開發案	0.11um 完成 IP 可靠度驗證；0.13um 已完成 IP 線路設計，2015/Q4 完成 IP 可靠度驗證	需評估元件資料儲存及多次擦寫能力是否受製程影響
應用於整合面版觸控與驅動 IC 產品之 80nm~55nm 高壓製程開發案	80nm 完成 IP 特性驗證，2015/Q3 完成 IP 可靠度驗證；55nm 已完成 IP 線路設計，2015/Q4 完成 IP 可靠度驗證	需評估代工廠製程開發能力及製程穩定度
應用於消費型微控制器產品之 0.18um~0.15um low mask count 製程開發案	IP 電路設計進行中，2016/Q1 完成 IP 可靠度驗證	需評估元件資料儲存及多次擦寫能力是否受製程影響

(六)長短期核心技術研發計畫

本公司多年來不斷的創新與研發新技術，自許成為嵌入式記憶體技術之技術先驅者。

1.短期研發計畫

- (1)持續消費性電子產品矽智財之開發，以提供客戶更完整之矽智財資料庫。
- (2)持續研發改進 IP 之設計方法與流程，以降低成本及縮短客戶產品上市時程。
- (3)NeoFuse 在已開發完成驗證的製程平台需加速客戶應用的導入以累積量產經驗，並將 OTP 技術提前在更先進的 16nm 以下新世代奈米製程做研發佈局。
- (4)廣泛蒐集利基型特殊製程技術或應用領域，就公司內部多項核心產品提出最適技術，積極搶攻新興市場並主導規格設定。
- (5)加速擴散 NeoFlash 與 NeoEE 技術，專注策略性客戶以提高客戶使用與量產數量。
- (6)持續強化 NeoEE 產品之競爭力。
- (7)加速 NeoMTP 研發速度，滿足 0.18um 至 55nm 製程對標準邏輯製程多次可程式化非揮發性記憶體矽智財的需求，並使該技術得以快速在既有製程技術中實現。
- (8)依產品應用類別建立完整 IP 內容，並加重 SoC 設計流程之基礎研發。

2.長期研發計畫

- (1)藉由在不同市場應用上關鍵 IP 的開發與佈局，建立完整的非揮發性記憶體 IP 平台，確保本公司在市場上的優勢。
- (2)研發新型記憶體技術，讓本公司的核心技術得以持續延伸與擴張。
- (3)持續關注新元件技術之開發趨勢，並適時投入資源掌握之關鍵技術。
- (4)與晶圓代工廠與 IDM 廠合作，共同研發先進製程，持續先進製程產品及 IP 之研發及生產。
- (5)跨足非揮發性記憶體 IP 以外之利基市場。

三、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主要產品（服務）銷售（提供）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銷售地區	102 年度	103 年度
內 銷	456,915	624,966
亞 洲	307,823	349,562
美 洲	20,222	22,978
歐 洲	22,559	6,014
非 洲	444	457
大洋洲	295	0
總 計	808,258	1,003,977

2.市場佔有率

以我國 IC 產業而言，依據工研院 IEK(2015.1)統計及預估，103 年 IC 設計業產值為新台幣 5,763 億元。本公司 103 年營收為 1,003,977 仟元，佔市場總產

值 0.17%。隨著近年新開發之 NeoEE、NeoFuse 與 NeoMTP 技術的導入，整體 IP 技術佈局將益趨完整，將可提供客戶更多元選擇與技術服務，持續提升公司的營運狀況。隨著本公司營運逐年成長，客戶數與客戶新產品採用數繼續增加，技術服務收入與授權金收入會持續成長，權利金收入亦將進一步發酵，在嵌入式非揮發性記憶體矽智財市場佔有率將快速成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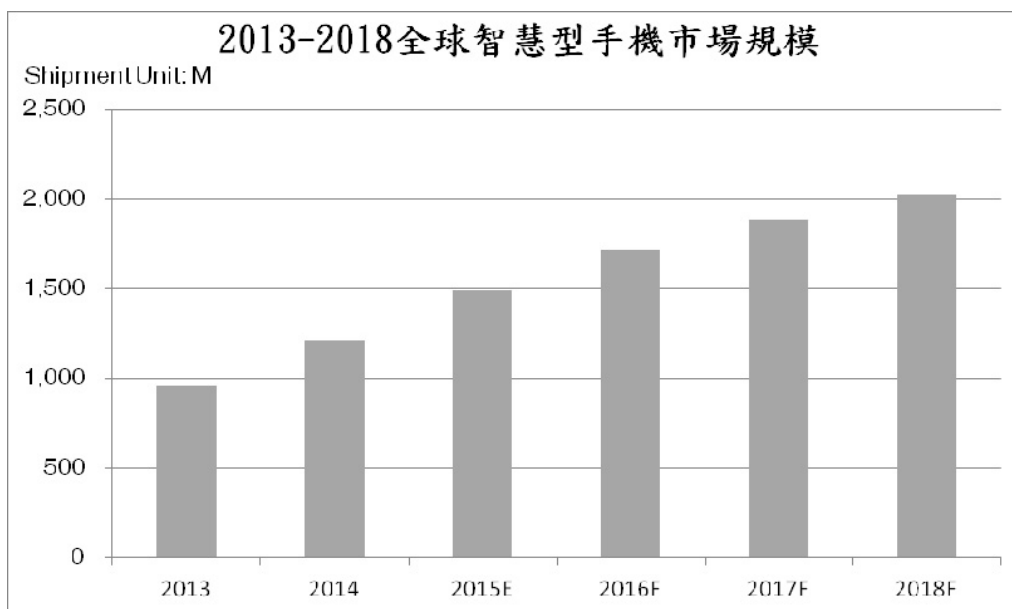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1)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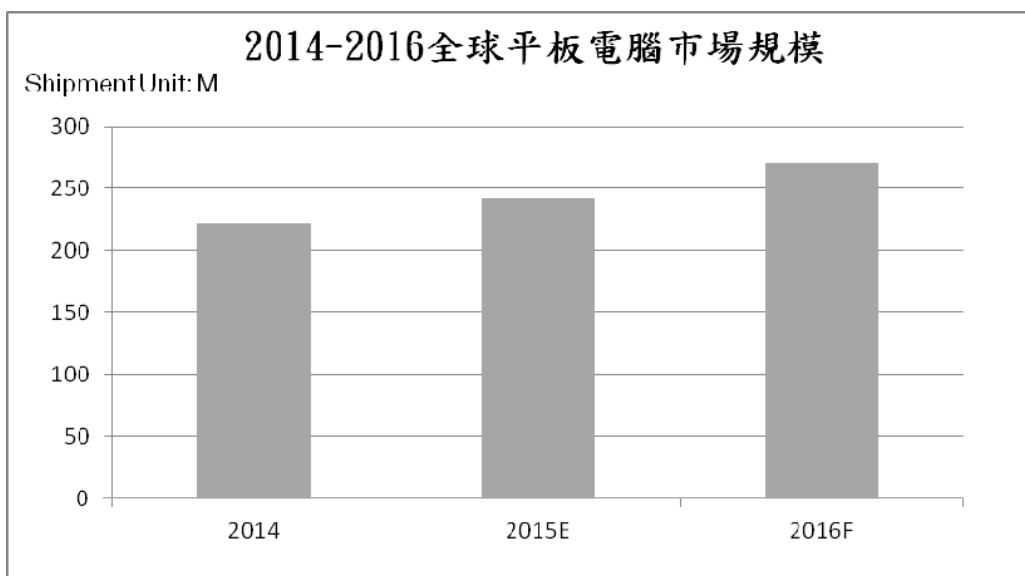
矽智財元件的重要性隨著全球 IC 業者對於先進製程的需求逐漸受到重視，主要應用市場分別為行動通訊、一般消費性電子產品、工業電子產品與車用電子產品，本公司研發一系列嵌入式非揮發性可程式記憶體技術與矽智財，應用產品涵蓋有微控制器晶片、LCD 面板控制晶片、LCD 面板驅動晶片、電源管理晶片、高頻訊號晶片、短距離通訊晶片、藍牙通訊晶片、震盪器控制晶片、MP3 控制晶片、電池管理晶片以及語音晶片等。

以本公司產品技術應用面來看未來市場的供需狀況，行動裝置近年來的快速成長，讓應用其中的晶片數量也迅速成長，例如：面板驅動晶片、面板控制晶片、電源管理晶片、觸控晶片、通訊晶片、晶頻晶片等，而快速發展的新興應用市場如指紋辨識晶片、行動用 DRAM、影像感測晶片(CMOS Image Sensor)及整合型觸控顯示驅動晶片(TDDI)都將持續為本公司的營收注入新的成長動能。

依據市場資料顯示，智慧型手機與平板的出貨量在 2016 年將分別達到 17 億和 2.7 億台，其需求量呈現逐年上升之趨勢，未來行動裝置應用產品將持續增加，隨著高階產品不斷推陳出新，中低階產品在新興市場需求之下帶動成長動能，再加上穿戴式產品的新應用，總產值將會持續不斷增加。



Source: DIGITIMES, eMemory 2015/2



Source: Gartner, eMemory 2015/1

(2)市場未來之成長性

系統單晶片 (SoC) 隨著晶片整合度之提高，對終端產品輕薄短小之需求，逐漸成為 IC 技術發展的主流趨勢，隨著委外設計之比重逐步提升、新製程光罩與技術開發之成本越來越高，及晶片複雜度高使設計週期時間延長等因素，使矽智產元件成為加快系統單晶片 (SoC) 開發時間的關鍵，此外，為因應系統單晶片 (SoC) 複雜的設計及生產過程，半導體產業分工將愈趨專業化，使用矽智財進行系統單晶片 (SoC) 產品設計將降低設計人員的負擔，大幅縮短產品開發期，以提高產品即時上市 (Time-to-Market) 的關鍵競爭優勢，故系統單晶片 (SoC) 對矽智產元件之依賴程度也大幅提高。

隨著半導體製程的快速發展，產品因體積日益輕薄短小，功能之要求越趨多元，且受惠於新興市場需求崛起，復甦腳步較先進國家為快，加上國內 IC 設計業與新興市場的聯動性高，廠商搶佔中國擴大內需政策下之商機成果顯著，以及高性價比產品躍升為主流趨勢，故 IC 設計業者仍具有相當之競爭力。顯見隨著資訊、家電及個人服務通訊時代的來臨，IC 設計市場之規模也逐年擴大。而本公司利用破壞式創新之邏輯製程非揮發性記憶體矽智財將邏輯製程提升成嵌入式非揮發性記憶體之邏輯製程，使得 SoC 系統電路設計變得簡單、容易達成，可降低 SoC 開發與製造成本、提高效能，亦能滿足物聯網的高度安全需求及車用規格之耐高溫及高穩定度。本公司致力於建立浮閘架構 (Floating Gate) 通用平台，可協助客戶產品開發規劃及驗證之多元平台選擇，提高量產靈活度，並進階提升成本競爭優勢，因此我們可以想見矽智產元件未來的成長可期。

4. 競爭利基

(1) 掌握多樣化嵌入式非揮發性記憶體技術

本公司自成立以來致力於嵌入式非揮發性記憶體技術的開發，專注於 NeoBit、NeoEE、NeoFlash、NeoFuse 及 NeoMTP 技術之應用，除獲得多家知名大廠之驗證外並成功導入 0.5 微米至 65 奈米等製程技術進行客戶產品之量產外，並擴大支援 40 奈米、28 奈米與 16 奈米先進製程服務，進一步滿足客戶多元應用之需求。本公司之非揮發性記憶元件技術可適用於任何 CMOS

製程(包含 Logic、Analog、M-M、HV、SiGe、EEPROM、DRAM 製程..等)，應用面廣泛，嵌入使用於客戶端之產品可在不修改元件特性的前提下，直接進行設計導入，客戶可以有效縮短開發時程。以標準邏輯製程為例，若要將嵌入式非揮發性記憶體(如 Embedded Flash 或 EEPROM)技術移植至 0.25um 和 0.18um 製程技術，至少需要三至四年，0.13um 及 90nm 製程需時更長，然而移植 NeoBit、NeoEE、NeoFuse 或 NeoMTP 至每一製程技術只需六至九個月即可完成。

(2) IP 技術具有一次/多次的寫入功能，增加客戶產銷彈性

一般的 ROM 在元件製造過程中，就必須加上程式碼光罩，亦即程式碼在製造過程中就已加上，產品完全沒有更換程式碼的彈性，同時不同版本的程式碼亦增加光罩及產品本身庫存管理的困擾。NeoBit、NeoFlash、NeoEE、NeoFuse 及 NeoMTP 技術之嵌入式非揮發性記憶元件可在邏輯元件製造過程中直接加入記憶元件，產品本身均具有空白的一次/多次(OTP/MTP)寫入功能，特殊應用的供應商能夠在交貨給特定客戶前，才將所需要的程式碼寫入或是提供給客戶使用時進程式碼或資料的更新，可大幅提升 IC 業者的產銷彈性，取得少量多樣、快速交貨的優勢。

(3)堅強的研發團隊

本公司自成立以來，即以開發自有技術為導向，董事長徐清祥博士是國際知名非揮發性記憶體會議之技術委員，曾任清華大學電子研究所所長，於 1992 年首先提出 P-型通道快閃記憶體，並於 1997 年及 1999 年連續獲得國科會傑出研究獎。由徐董事長率領之研發團隊具備優異的專業技術能力及相關工作經驗，業已取得超過兩百項國內外相關專利，其自主開發完成之嵌入式非揮發性記憶體技術專利並於 94 年 10 月獲「94 年國家發明創作獎」之發明獎金牌殊榮、97 年 10 月獲頒經濟部「產業科技發展獎」之優等創新企業獎及經濟部智慧財產局「97 年國家發明創作獎」，秉持自行開發先進技術並不斷培育、網羅優秀研發人才，本公司提供客戶完整的設計資源及可靠的技術支援，使客戶的產品更具競爭力。

(4)優秀的經營團隊

本公司經營團隊主要來自知名大廠，擁有長年產業營運經驗，且各主管對研發、業務及營運管理均有專長，在管理團隊默契及合作理念相合下，其整體營運效能得以發揮並帶領企業穩定發展。

(5)與國際知名晶圓代工廠穩固的合作關係

本公司所合作之晶圓代工廠均為國內外知名之大廠，其製程技術、品質良率及交貨速度均為首屈一指，而本公司所提供之嵌入式非揮發性記憶體技術與 IP 授權及製造技術與設計服務不僅均通過嚴格之驗證，且成功協助晶圓代工廠的客戶量產，合作關係良好。在 2010 到 2014 連續五年榮獲台積電頒發記憶體 IP 最佳供應商，並於 2013 及 2014 年連續二年榮獲中芯國際集成電路製造公司首屆最佳矽智財供應商獎之肯定。除此之外，也持續獲得聯華電子及格羅方德(GLOBALFOUNDRIES)等一致的肯定與支持。相信在彼此穩固的依存關係下，與晶圓代工廠之策略聯盟不僅能挹注營收之成長，亦能有效擴大市場佔有率。

(6)零庫存使營運資金運用更靈活

本公司以授權嵌入式非揮發性記憶體 IP 技術為唯一業務，為零庫存之

業務行為，而本公司亦非製造業，在沒有廠房及機器設備等龐大資本支出的情形下，其營運資金更可靈活運用。

(7)完整且有效率的服務品質

本公司建置客戶技術服務系統，依據成熟的流程管理機制，提供給客戶正確且準時技術文件交付服務，有別於國外銷售 SIP 公司之營運模式，國外之公司提供 SIP 授權，但其矽智財元件與客戶之產品無法相容時，通常須客戶自行解決，而本公司著重嵌入式非揮發性記憶體 IP 技術與客戶晶片之相容性，故有問題時均會提供完整及良好的解決方案。

5. 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有利因素

A.半導體產業分工愈趨專業

藉由半導體上下游產業關係密切，可迅速提供服務電子科技產業最大的利基在於與整個國際市場連結成供應鏈。台灣半導體產業歷經了三十餘載的歷練與成長，擁有完整的半導體產業鏈，而台灣 IC 設計業的蓬勃發展帶動 SIP 產業的成長，擁有的世界一流晶圓廠如台積電、聯電、世界先進等可以提供 SIP 製程驗證的平台。而本公司在 SIP 上可靠的產品品質與完整的產品佈局，提供客戶良好的產品開發基礎，可以專注在自身的產品開發工作，進而促進客戶與本公司之間更緊密的合作關係。

B.地理優勢

由於 IC 市場向亞洲傾斜，業者必然會積極接近市場以提升服務效率與品質；全球主要的代工廠多分布在台灣、大陸、韓國與新加坡，日本、韓國擁有大型的 IDM 公司，台灣與大陸亦是 IC 設計公司的聚落基地。亞洲具有成本結構優勢，全球半導體業版圖勢必持續朝向亞洲移動，因而本公司具備極佳的優勢。

(2)不利因素及因應對策

A.國內 SIP 設計人才不足

SIP 設計為典型的知識經濟，人才的良窳為公司成敗之關鍵，惟目前資深而專業之人才難覓，且為凝聚專業人員對公司之向心力，公司將付出較高之人力成本。

【因應措施】

- a.本公司透過內部與外部的專業教育訓練與在職訓練，長期培育人才，並藉由產學合作與國內多所大專院校配合招攬優秀人才。
- b.實施員工激勵獎金制度，使員工的表現可以得到相對應的回饋。

B.產業前景看好，競爭者日增

SIP 將成為半導體產業的趨勢，且 IC 設計日趨複雜，尤其進入系統單晶片與嵌入式記憶體的設計領域時，IP 授權使用將成為不可或缺的業務，而本公司引領嵌入式非揮發性記憶體技術與 IP 的應用風潮，成為新型主流產品中不可或缺的關鍵線路模組，因此將吸引許多競爭者的加入。

【因應措施】

- a.開發高附加價值的設計服務技術，讓客戶的需求均能獲得迅速、正確且全方位的滿足。
- b.開發新產品應用，協助客戶提升產品的效能抑或提升客戶產品的競爭

力。

- c.持續創新，提供客戶完整的嵌入式記憶體 IP 佈局。
- d.增加客源及持續開發國際市場提升市場佔有率。
- e.持續提升客戶工程服務的品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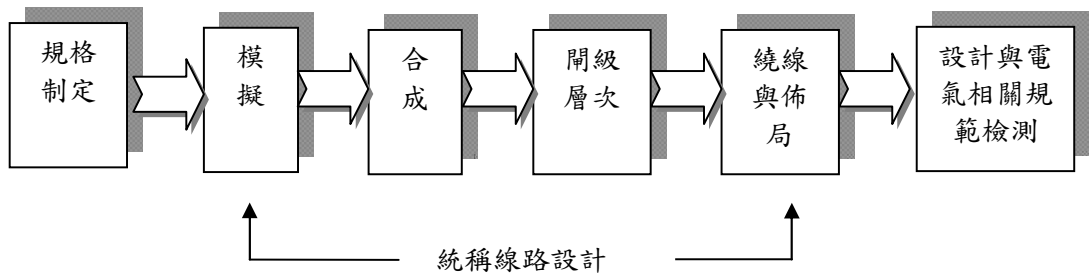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及產製過程

1.主要產品之用途

本公司主要產品係內嵌式記憶體技術與IP之設計服務，其內嵌式記憶體主要應用於產品之範圍則涵蓋了資訊設備、汽車電子、家電、通訊及消費性電子等。

2.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力旺電子為 IP 供應商，並無生產實體產品，其提供 IP 服務之流程如下圖所示：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係嵌入式非揮發性記憶體技術與 IP 授權及製造技術與設計服務的專業 SIP 供應商，係以授權為主要營運模式的公司，無原物料供應之狀況。

(四)本公司最近二年中任一一年度中曾佔進貨或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或客戶：

- 1.本公司最近二年中任一一年度中曾佔全年度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之主要供應商資料：
本公司 100 年下半年起在經營策略調整的情形下，決定走向專注 IP 產業，並規畫逐步降低晶圓生產服務的收入比重，最近二年度暫無晶圓進貨，故無進貨供應商。

- 2.本公司最近二年中任一一年度曾佔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

單位：新台幣仟元

排 名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截至第一季止					
	名稱	金額	佔全年度銷 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 關係	名稱	金額	佔全年度銷 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 關係	名稱	金額	佔全年度銷 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 關係
1	A 公司	322,075	39.85%	無	A 公司	495,111	49.31%	無	A 公司	125,488	48.53%	無
2	無	0	0.00%	無	無	0	0.00%	無	無	0	0.00%	無
3	其他	486,183	60.15%	無	其他	508,866	50.69%	無	其他	133,114	51.47%	無
	銷貨淨額	808,258	100.00%		銷貨淨額	1,003,977	100.00%		銷貨淨額	258,602	100.00%	

說明：A 公司營收貢獻來自於權利金，過去這三年營收大幅攀升的原因主要來自於智慧手機和移動裝置上之電源管理晶片、顯示器驅動晶片與 MEMS 感測晶片等熱門應用領域發展帶動銷貨淨額增加。

(五)本公司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PCS/EA；新台幣仟元

生產量值 主要產品	102 年度			103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技術服務收入	0	0	0	0	0	0
技術權利金	0	0	0	0	0	0
其他	0	0	0	0	0	0
合 計	0	0	0	0	0	0

註：本公司係提供嵌入式非揮發性記憶體技術與 IP 授權及製造技術與設計服務的專業 SIP 供應商，依承攬案件投入所須之成本，且亦無自備晶圓製造產能，故無產能資料。而技術服務收入係委託設計、使用費及授權費等以案件量或合約約定方式計價，數量單位不一致而技術權利金係客戶量產產品之數量，且客戶量產資料並不會提供予本公司，故無產量相關資料。另外，本公司技術服務收入及技術權利金均為委託設計服務或客戶產品量產之權利金收入，並無產值資料。

(六)本公司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PCS/EA；新台幣仟元

銷售量值 主要產品	102 年度				103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技術服務收入	0	78,729	0	166,959	0	84,191	0	161,882
技術權利金	0	378,186	0	184,384	0	540,775	0	217,129
合 計	0	456,915	0	351,343	0	624,966	0	379,011

四、從業員工概況

本公司最近二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年 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截至 4 月 30 日	
員工人數(註)	業務人員	33	33	33
	行政人員	33	35	37
	研發人員	147	150	144
	合 計	213	218	214
平均年歲	35	36	36	
平均服務年資	4.6	5.2	5.5	
學歷分佈比率(%)	博士	3.8%	3.7%	3.7%
	碩士	58.2%	58.2%	58.9%
	大專	37.5%	37.6	36.9%
	高中	0.5%	0.5%	0.5%
	高中以下	無	無	無

註：包含子公司慧旺投資(股)公司員工人數。

五、環保支出資訊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及處分之總額，並說明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包括未採取因應對策可能發生損失、處分及賠償之估計金額，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本公司無此情形。

六、勞資關係

(一)本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

本公司自九十一年九月十八日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並經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准予備查，按月提撥經費，定期辦理員工福利活動，每年度皆有詳實福利規劃及預算編列，包括年節禮券、舉辦員工團康競賽活動、國內外旅遊活動、婚喪補助、員工與眷屬住院慰問金、慶生會、尾牙晚會摸彩、健康檢查、勞健團保等。

2.員工進修、訓練狀況：

(1)本公司為因應產業技術快速變遷及確保員工才能發展，已達成公司共同目標，教育訓練為本公司人力資源管理重點之一。並持續提供員工技能、知識、語文、電腦、管理等相關訓練，以提昇員工專業技能與知識，以強化工作態度。本公司提供員工參加訓練之機會及經費，期使每位員工能貢獻所學，提昇工作品質與層次，創造公司整體利潤，並藉由工作與訓練使個人職涯規劃與公司整體利益能同時成長。

(2)本公司 103 年度教育訓練實施情形如下：

項 目	班次數	總人次	總時數	總費用
1.新進人員訓練	3	17	119.0	0
2.專業職能訓練(註 1)	211	1,405	3,935.5	292,774
3.主管才能訓練	10	270	1,537.5	1,746,090
4.通識訓練(註 2)	19	453	584.5	0
5.自我啟發訓練	0	0	0	0
總 計	243	2,145	6,176.5	2,038,864

註 1：包含子公司慧旺投資(股)公司教育訓練資料。

註 2：包含環安、工具手法課程等。

3.退休制度及其實施狀況：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及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退休管理辦法，涵蓋所有正式員工，明定退休條件、給付標準及申請程序等事宜，並依法成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每月提撥退休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專戶儲存於中央信託局；自 94 年 7 月 1 日起配合勞工退休金條例，原適用該辦法之員工全數選擇

適用新制後之服務年資或新制施行後到職之員工其服務年資改採確定提撥制，其退休金之給付由本公司按月以不低於 6% 提繳退休金，儲存於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

4. 勞資間之協議情形：

為營造和諧之勞資關係，公司提供員工座談會及書面申請等申訴管道，讓員工意見反應之管道順暢，且每季由處級以上主管向員工報告公司現況，讓同仁能充分瞭解公司營運情形，自成立至今本公司勞資關係和諧，並無因勞資糾紛而需協調之情事。

5. 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訂有完善之文管系統，載明各項管理辦法，內容明訂員工權利義務及福利項目，並定期檢討福利內容，隨時新增公告文管系統中，以維護員工權益。

(二)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本公司自成立至今，勞資關係和諧，目前及未來尚無可能發生勞資糾紛造成損失之虞。

七、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授權合約	新加坡 特許半導體 (Chartered Semiconductor)	91/11/25~	技術授權合約	保密及遵守智慧財產權
授權合約	日本 瑞薩科技 (Renesas Technology)	92/04/01~	技術授權合約	保密及遵守智慧財產權
授權合約	台積電 (TSMC)	92/09/03~	技術授權合約	保密及遵守智慧財產權
技術合約	新加坡 特許半導體 (Chartered Semiconductor)	93/01/01~	技術授權合約	保密及遵守智慧財產權
授權合約	佑華微電子 (Alpha Microelectronics)	93/05/01~	技術授權合約	保密及遵守智慧財產權
授權合約	世界先進 (Vanguard)	94/01/04~	技術授權合約	保密及遵守智慧財產權
授權合約	日本 理光公司 (Ricoh)	94/04/01~	技術授權合約	保密及遵守智慧財產權
授權合約	力晶半導體 (Powerchip)	94/04/06~	技術授權合約	保密及遵守智慧財產權
授權合約	日本 東芝公司 (Toshiba)	94/10/31~	技術授權合約	保密及遵守智慧財產權
授權合約	日本 沖電氣工業 (OKI)	95/03/01~	技術授權合約	保密及遵守智慧財產權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授權合約	日本 新日本無線 (NJRC)	95/03/23~	技術授權合約	保密及遵守智慧財產權
授權合約	馬來西亞 矽佳公司 (Silterra)	95/04/07~	技術授權合約	保密及遵守智慧財產權
授權合約	日本 恩益禧電子 (NECEL)	96/07/24 ~	技術授權合約	保密及遵守智慧財產權
授權合約	韓國 美格納半導體 (MagnaChip)	96/09/28 ~	技術授權合約	保密及遵守智慧財產權
授權合約	日本 富士通微電子 (Fujitsu Microelectronics)	96/12/19~	技術授權合約	保密及遵守智慧財產權
授權合約	韓國 東部高科 (Dongbu HiTek)	97/06/24~	技術授權合約	保密及遵守智慧財產權
授權合約	聯華電子 (UMC)	97/05/23~	技術授權合約	保密及遵守智慧財產權
授權合約	日本 美子美電機 (Mitsumi Electronic)	98/04/01~	技術授權合約	保密及遵守智慧財產權
授權合約	日本 美子美電機 (Mitsumi Electronic)	98/07/07~	技術授權合約	保密及遵守智慧財產權
授權合約	美國 德州儀器 (TI)	99/02/01~	技術授權合約	保密及遵守智慧財產權
授權合約	上海 華力微電子 (HLMC)	100/08/10~	技術授權合約	保密及遵守智慧財產權
授權合約	宏力半導體 (GSMC)	100/09/28~	技術授權合約	保密及遵守智慧財產權
授權合約	日本 三菱電機 (Mitsubishi Electric)	101/03/29~	技術授權合約	保密及遵守智慧財產權
授權合約	台積電 (TSMC)	101/06/01~	技術授權合約	保密及遵守智慧財產權
授權合約	世界先進 (Vanguard)	101/01/01~	技術授權合約	保密及遵守智慧財產權
授權合約	韓國 美格納半導體 (MagnaChip)	101/10/12~	技術授權合約	保密及遵守智慧財產權
授權合約	荷蘭 恩智浦半導體 (NXP Semiconductors)	101/11/01~	技術授權合約	保密及遵守智慧財產權
授權合約	聯華電子(UMC)	102/03/01~	技術授權合約	保密及遵守智慧財產權
授權合約	台積電(TSMC)	103/03/04~	技術授權合約	保密及遵守智慧財產權
授權合約	韓國 SK 海力士 (SK hynix Inc.)	103/03/18~	技術授權合約	保密及遵守智慧財產權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一) 合併簡明財務資料－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1. 合併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4年截至 3月31日 財務資料 (註1)	
	99年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流動資產	不適用					1,513,46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99,654	
無形資產						38,340	
其他資產						68,000	
資產總額						2,119,460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94,707
						分配後	不適用
非流動負債						15,084	
負債總額						分配前	209,791
						分配後	不適用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909,669	
股本						768,323	
資本公積						分配前	531,151
						分配後	不適用
保留盈餘						分配前	678,944
						分配後	不適用
其他權益						0	
庫藏股票						(68,749)	
非控制權益						0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909,669					
	分配後	不適用					

註1：99~100年度尚未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101~103年度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104年第一季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核閱簽證。

註2：民國103年度之盈餘分派案尚待股東會決議分配。

2. 合併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每股純益為元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4年截至 3月31日 財務資料 (註1)
	99年度	100年度	101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	
營業收入	不適用					258,602
營業毛利						258,602
營業損益						129,62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50
稅前淨利						129,676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114,423
停業單位損失						0
本期淨利(損)						114,42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14,423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114,423
淨利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114,423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0
每股盈餘						1.51
	611,235	808,258	1,003,977			
	610,540	808,258	1,003,977			
	213,456	339,684	463,656			
	(19,386)	2,474	12,843			
	194,070	342,158	476,499			
	162,923	290,640	418,569			
	0	0	0			
	162,923	290,640	418,569			
	4,644	1,896	1,080			
	167,567	292,536	419,649			
	162,923	290,640	418,569			
	0	0	0			
	167,567	292,536	419,649			
	0	0	0			
	2.15	3.87	5.52			

註1：99~100年度尚未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101~103年度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104年第一季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核閱簽證。

(二) 個體簡明財務資料－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1. 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99年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流動資產				991,371	1,235,858	1,360,55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24,743	507,402	503,671
無形資產				32,005	32,501	37,763
其他資產				84,092	52,508	80,565
資產總額				1,632,211	1,828,269	1,982,553
流動負債	分配前			85,350	149,190	181,661
	分配後			287,262	452,319	(註2)
非流動負債				18,110	16,126	15,084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03,460	165,316	196,745
	分配後			305,372	468,445	(註2)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不適用		1,528,751	1,662,953	1,785,808
股本				768,323	768,323	768,323
資本公積	分配前			600,341	556,787	521,569
	分配後			549,773	515,234	(註2)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65,400	406,592	564,665
	分配後			114,056	145,016	(註2)
其他權益				0	0	0
庫藏股票				(105,313)	(68,749)	(68,749)
非控制權益				0	0	0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528,751	1,662,953	1,785,808
	分配後			1,326,839	1,359,824	(註2)

註1：99~100年度尚未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101~103年度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民國103年度之盈餘分派案尚待股東會決議分配。

2.個體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每股純益為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營 業 收 入			611,235	808,258	1,003,977
營 業 毛 利			610,540	808,258	1,003,977
營 業 損 益			213,568	341,307	465,89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9,498)	807	10,602
稅 前 淨 利			194,070	342,114	476,499
繼 續 營 業 單 位 本 期 淨 利			162,923	290,640	418,569
停 業 單 位 損 失			0	0	0
本 期 淨 利 (損)			162,923	290,640	418,569
本 期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稅 後 淨 額)		不適用	4,644	1,896	1,080
本 期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167,567	292,536	419,649
淨 利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162,923	290,640	418,569
淨 利 歸 屬 於 非 控 制 權 益			0	0	0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167,567	292,536	419,649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歸 屬 於 非 控 制 權 益			0	0	0
每 股 盈 餘			2.15	3.87	5.52

註1：99~100 年度尚未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101~103 年度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三) 合併簡明財務資料－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1. 合併簡明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99年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流動資產	672,908	1,104,457	1,025,925	不適用	
基金及投資	27,035	39,924	43,315		
固定資產	341,507	451,620	504,605		
無形資產	29,573	27,911	32,005		
其他資產	65,577	56,124	26,724		
資產總額	1,136,600	1,680,036	1,632,574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25,642	77,348		76,476
	分配後	315,856	266,475		278,388
長期負債	3,992	4,939	5,796		
其他負債	0	0	0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29,634	82,287		82,272
	分配後	319,848	271,414		284,184
股本	660,855	765,138	768,323		
資本公積	分配前	52,034	650,335		600,341
	分配後	52,034	593,251		549,773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92,695	255,610		287,877
	分配後	102,481	123,567		136,533
金融商品 未實現損益	1,382	(5,273)	0		
累積換算調整數	0	0	0		
未認列為退休金 成本之淨損失	0	(500)	(926)		
庫藏股票	0	(67,561)	(105,313)		
股東權益 總額	分配前	1,006,966	1,597,749		1,550,302
	分配後	816,752	1,408,622		1,348,390

註1：99~101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102~103年度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2. 合併簡明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每股純益為元

項 目 \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營業收入	843,167	644,071	611,235	不適用	
營業毛利	628,099	520,496	610,540		
營業損益	236,953	163,194	214,841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10,607	21,248	13,254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8,323	3,612	32,638		
繼續營業部門 稅前損益	239,237	180,830	195,457		
繼續營業部門 損益	226,528	153,129	164,310		
停業部門損益	0	0	0		
非常損益	0	0	0		
會計原則變動 之累積影響數	0	0	0		
本期損益	226,528	153,129	164,310		
每股盈餘(註2)	3.48	2.03	2.17		

註1：99~101 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102~103 年度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註2：每股盈餘採追溯調整計算。

(四) 個體簡明財務資料－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1. 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99年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流動資產	652,705	1,082,995	1,007,194	不適用	
基金及投資	47,236	61,383	62,043		
固定資產	341,507	451,620	504,605		
無形資產	29,573	27,911	32,005		
其他資產	65,577	56,124	26,724		
資產總額	1,136,598	1,680,033	1,632,571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25,640	77,345		76,473
	分配後	315,854	266,472		278,385
長期負債	3,992	4,939	5,796		
其他負債	0	0	0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29,632	82,284		82,269
	分配後	319,846	271,411		284,181
股本	660,855	765,138	768,323		
資本公積	分配前	52,034	650,335		600,341
	分配後	52,034	593,251		549,773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92,695	255,610		287,877
	分配後	102,481	123,567		136,533
金融商品 未實現損益	1,382	(5,273)	0		
累積換算調整數	0	0	0		
未認列為退休金 成本之淨損失	0	(500)	(926)		
庫藏股票	0	(67,561)	(105,313)		
股東權益 總額	分配前	1,006,966	1,597,749		1,550,302
	分配後	816,752	1,408,622		1,348,390

註1：99~101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102~103年度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2.個體簡明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每股純益為元

項 目 \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99年度	100年度	101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
營業收入	843,167	644,071	611,235	不適用	
營業毛利	628,099	520,496	610,540		
營業損益	237,004	163,294	214,953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10,556	17,781	11,917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8,323	245	31,413		
繼續營業部門 稅前損益	239,237	180,830	195,457		
繼續營業部門 損益	226,528	153,129	164,310		
停業部門損益	0	0	0		
非常損益	0	0	0		
會計原則變動 之累積影響數	0	0	0		
本期損益	226,528	153,129	164,310		
每股盈餘(註2)	3.48	2.03	2.17		

註1：99~101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102~103年度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註2：每股盈餘採追溯調整計算。

(五) 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事務所名稱	簽證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99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政治、葉東輝	無保留意見
100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政治、葉東輝	無保留意見
101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高逸欣、葉東輝	無保留意見
102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高逸欣、葉東輝	無保留意見
103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高逸欣、葉東輝	無保留意見

註：簽證會計師更換係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職務調整。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 合併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1)					104年截至 3月31日 財務資料 (註1)
		99年度	100年度	101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6.34	9.05	9.94	9.90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94.78	330.92	357.55	385.22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183.44	839.34	759.35	777.30
	速動比率			1,175.70	833.54	754.55	767.42
	利息保障倍數(註2)			0	0	0	0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20.62	26.74	22.11	17.84
	平均收現日數			18	14	17	20
	存貨週轉率(次)(註2)			0	0	0	0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註2)			4.20	0	0	0
	平均銷貨日數(註2)			0	0	0	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1.23	1.57	1.99	2.06
	總資產週轉率(次)			0.37	0.47	0.53	0.50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9.84	16.80	21.96	22.31
	權益報酬率(%)			10.49	18.21	24.27	24.77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25.26	44.53	62.02	67.51
	純益率(%)			26.65	35.96	41.69	44.25
	每股盈餘(元)			2.15	3.87	5.52	1.51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300.95	272.55	260.18	247.87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90.47	94.46	96.30	142.47
	現金再投資比率(%)			4.19	11.67	9.07	24.09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2.56	2.14	1.93	1.84
	財務槓桿度			1.00	1.00	1.00	1.00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重大變動分析說明：(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1. 平均收現日數增加，主要係103年度平均應收款項增加所致。
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增加，主要係103年營收較102年成長所致。
3. 資產報酬率增加，主要係103年獲利較102年成長所致。
4. 權益報酬率增加，主要係103年獲利較102年成長所致。
5.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增加，主要係103年獲利較102年成長所致。
6. 每股盈餘增加，主要係103年獲利較102年成長所致。
7. 現金再投資比率減少，主要係103年度現金股利較以前年度增加所致。

註1：99~100年度尚未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101~103年度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104年第一季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核閱簽證。

註2：本公司無利息支出、存貨及自102年起無銷售晶圓業務，故利息保障倍數、存貨週轉率(次)、應付款項週轉率及平均銷貨日數不適用。

(二) 個體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1)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6.34	9.04	9.9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94.78	330.92	357.55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161.54	828.38	748.95
	速動比率			1,153.87	822.57	744.15
	利息保障倍數(註2)			0	0	0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20.62	26.74	22.11
	平均收現日數			18	14	17
	存貨週轉率(次)(註2)			0	0	0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註2)			4.20	0	0
	平均銷貨日數(註2)			0	0	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1.23	1.57	1.99
	總資產週轉率(次)			0.37	0.47	0.53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9.84	16.80	21.97
	權益報酬率(%)			10.49	18.21	24.27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25.26	44.53	62.02
	純益率(%)			26.65	35.96	41.69
	每股盈餘(元)			2.15	3.87	5.52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300.91	273.69	261.71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90.45	94.46	96.36
	現金再投資比率(%)			4.19	11.75	9.17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2.56	2.13	1.92
	財務槓桿度			1.00	1.00	1.00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重大變動分析說明：(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 1.平均收現日數增加，主要係103年度平均應收款項增加所致。
- 2.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增加，主要係103年營收較102年成長所致。
- 3.資產報酬率增加，主要係103年獲利較102年成長所致。
- 4.權益報酬率增加，主要係103年獲利較102年成長所致。
- 5.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增加，主要係103年獲利較102年成長所致。
- 6.每股盈餘增加，主要係103年獲利較102年成長所致。
- 7.現金再投資比率減少，主要係103年度現金股利較以前年度增加所致。

註1：99~100年度尚未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101~103年度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本公司無利息支出、存貨及自102年起無銷售晶圓業務，故利息保障倍數、存貨週轉率(次)、應付款項週轉率及平均銷貨日數不適用。

採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分析項目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三) 合併財務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年 度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1)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11.41	4.90	5.04	不適用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296.03	354.88	308.38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535.58	1,427.91	1,341.50		
	速動比率	526.97	1,414.99	1,312.17		
	利息保障倍數(註2)	0	0	0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10.76	13.76	20.72		
	平均收現日數	34	27	18		
	存貨週轉率(次)(註2)	0	0	0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0.76	9.39	4.20		
	平均銷貨日數(註2)	0	0	0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2.47	1.43	1.21		
	總資產週轉率(次)	0.74	0.38	0.37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21.10	10.87	9.92		
	股東權益報酬率(%)	23.56	11.76	10.44		
	占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35.86	21.33		27.96
		稅前純益	36.20	23.63		25.44
	純益率(%)	26.87	23.78	26.88		
	每股盈餘(元)	3.48	2.03	2.17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269.50	250.48	336.7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35.28	100.49	90.52		
	現金再投資比率(%)	17.51	0.21	4.21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2.14	2.58	2.44		
	財務槓桿度	1.00	1.00	1.00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重大變動分析說明：(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不適用。						

註1：99~101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102年度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註2：本公司無利息支出及存貨，故利息保障倍數、存貨週轉率(次)及平均銷貨日數不適用。

(四) 個體財務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年 度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1)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11.41	4.90	5.04	不適用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296.03	354.88	308.38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519.46	1,400.21	1,317.06		
	速動比率	510.98	1,387.72	1,287.93		
	利息保障倍數(註2)	0	0	0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10.76	13.76	20.72		
	平均收現日數	34	27	18		
	存貨週轉率(次)(註2)	0	0	0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0.76	9.39	4.20		
	平均銷貨日數(註2)	0	0	0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2.47	1.43	1.21		
	總資產週轉率(次)	0.74	0.38	0.37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21.10	10.87	9.92		
	股東權益報酬率(%)	23.56	11.76	10.44		
	占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35.86	21.34		27.98
		稅前純益	36.20	23.63		25.44
	純益率(%)	26.87	23.78	26.88		
	每股盈餘(元)	3.48	2.03	2.17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268.94	248.89	340.34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35.37	100.55	90.70		
	現金再投資比率(%)	17.44	0.14	4.38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2.14	2.57	2.44		
	財務槓桿度	1.00	1.00	1.00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重大變動分析說明：(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不適用。						

註1：99~101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102年度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註2：本公司無利息支出及存貨，故利息保障倍數、存貨週轉率(次)及平均銷貨日數不適用。

採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分析項目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股東權益淨額＋長期負債）／固定資產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
(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
(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固定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固定資產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稅後淨利－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
＋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固定資產毛額＋長期投資＋其他資產
＋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三、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〇三年度營業報告書、合併財務報表（含個體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等；其中合併財務報表（含個體財務報表）嗣經董事會委任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

上述營業報告書、合併財務報表（含個體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監察人查核，認為符合公司法相關法令規定，爰依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

敬請 鑒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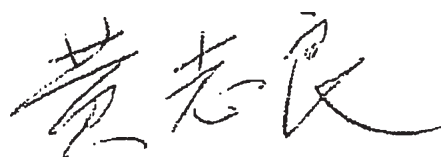
此致

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一〇四年股東常會

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

黃志良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四 年 二 月 十 六 日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〇三年度營業報告書、合併財務報表（含個體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等；其中合併財務報表（含個體財務報表）嗣經董事會委任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

上述營業報告書、合併財務報表（含個體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監察人查核，認為符合公司法相關法令規定，爰依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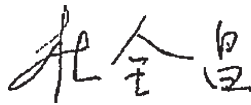
敬請 鑒核

此致

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一〇四年股東常會

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



杜全昌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四 年 二 月 十 六 日

四、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財務報告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03 年度（自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 方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徐 清 祥



中 華 民 國 104 年 2 月 12 日

合併財務報告會計師查核報告

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3 及 102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高逸欣

高逸欣



會計師 葉東輝

葉東輝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0980032818 號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0980032818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4 年 2 月 1 2 日



力旺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112年12月31日

代碼	資產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代碼	負債及權益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附註四及六)	\$ 1,323,163	67	\$ 1,208,387	66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四及十四)	\$ 81,862	4	\$ 60,599	3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及九)	49,019	3	36,238	2	2206	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附註十六)	64,207	3	44,465	2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四及二五)	1,325	-	313	-	2213	應付設備款(附註四)	8,021	-	3,617	-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	508	-	1,355	-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十)	19,792	1	29,379	2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四及二五)	105	-	107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四及二五)	8,147	1	11,295	1
1410	預付款項	7,363	-	6,400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182,029	9	149,355	8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四、十三及二五)	748	-	789	-		非流動負債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 1,382,231	70	\$ 1,253,589	68	264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四、五及十五)	14,669	1	15,721	1
1543	非流動資產					2645	存入保證金(附註二及二五)	415	-	405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五及七)	16,675	1	19,080	1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15,084	1	16,126	1
1546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非流動(附註四、八及二六)	33,608	2	1,540	-	2XXX	負債總計	197,113	10	165,481	9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五及十)	3,981	-	10,126	1		業主權益(附註四、十六及十七)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一及二五)	503,671	25	507,402	28	3110	普通股股本	768,323	39	768,323	42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二)	37,763	2	32,501	2	3200	資本公積	521,569	26	556,787	3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五及二五)	3,135	-	2,366	-	3310	保留盈餘	142,194	7	113,130	6
1920	存出保證金	1,857	-	1,830	-	3320	法定盈餘公積	926	-	926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 600,690	30	\$ 574,845	32	3350	特別盈餘公積	421,545	21	292,536	16
						3300	未分配盈餘	564,665	28	406,592	22
						3500	保留盈餘總計	(68,749)	(3)	(68,749)	(4)
							庫藏股票				
1XXX	資產總計	\$ 1,982,921	100	\$ 1,828,434	100	3XXX	權益總計	1,785,808	90	1,662,953	91
							負債與權益總計	\$ 1,982,921	100	\$ 1,828,434	100

單位：新台幣仟元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徐清祥



經理人：沈士傑



會計主管：郭美華

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3年度		102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十八及二五）	\$ 1,003,977	100	\$ 808,258	100
5000	營業成本	-	-	-	-
5900	營業毛利	<u>1,003,977</u>	<u>100</u>	<u>808,258</u>	<u>100</u>
	營業費用（附註十五、十六、十九及二五）				
6100	推銷費用	87,489	8	72,996	9
6200	管理費用	133,153	14	111,665	1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319,679</u>	<u>32</u>	<u>283,913</u>	<u>35</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540,321</u>	<u>54</u>	<u>468,574</u>	<u>58</u>
6900	營業淨利	<u>463,656</u>	<u>46</u>	<u>339,684</u>	<u>42</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四、十九及二五）	20,387	2	13,127	2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四、七、十九及二五）	2,079	-	2,598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附註四及十）	<u>(9,623)</u>	<u>-</u>	<u>(13,251)</u>	<u>(2)</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12,843</u>	<u>2</u>	<u>2,474</u>	<u>-</u>
7900	稅前淨利	476,499	48	342,158	42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十）	<u>57,930</u>	<u>6</u>	<u>51,518</u>	<u>6</u>
8200	本年度淨利	<u>418,569</u>	<u>42</u>	<u>290,640</u>	<u>36</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3年度		102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8360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利益 (附註十五)	\$ 1,080	-	\$ 1,896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	1,080	-	1,896	-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419,649	42	\$ 292,536	36
	淨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418,569	42	\$ 290,640	36
8620	非控制權益	-	-	-	-
8600		\$ 418,569	42	\$ 290,640	36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419,649	42	\$ 292,536	36
8720	非控制權益	-	-	-	-
8700		\$ 419,649	42	\$ 292,536	36
	每股盈餘 (附註二一)				
9750	基 本	\$ 5.52		\$ 3.87	
9850	稀 釋	\$ 5.51		\$ 3.84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徐清祥



經理人：沈士傑



會計主管：郭美華





力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2012年1月1日餘額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留	未分配盈餘	盈	保	留	盈餘合計	庫	股	票	權	益	總	額
A1	76,833	\$ 768,323	\$ 600,341	\$ 96,699	\$ 5,773	\$ 162,928	\$ 265,400	(\$ 105,313)	\$ 1,528,751									
B1	-	-	-	16,431	-	(16,431)	-	-	-	-	-	-	-	-	-	-	-	-
B5	-	-	-	-	-	(151,344)	(151,344)	-	-	-	(151,344)	-	-	-	(151,344)	-	-	-
B17	-	-	-	-	(4,847)	4,847	-	-	-	-	-	-	-	-	-	-	-	-
C7	-	-	1,776	-	-	-	-	-	-	-	-	-	-	-	-	1,776	-	-
C15	-	-	(50,568)	-	-	-	-	-	-	-	-	-	-	-	(50,568)	-	-	-
D1	-	-	-	-	-	290,640	290,640	-	-	-	290,640	-	-	-	290,640	-	-	-
D3	-	-	-	-	-	1,896	1,896	-	-	-	1,896	-	-	-	1,896	-	-	-
D5	-	-	-	-	-	292,536	292,536	-	-	-	292,536	-	-	-	292,536	-	-	-
L1	-	-	-	-	-	-	-	-	-	-	-	(30,997)	-	(30,997)	-	-	-	-
N1	-	-	5,238	-	-	-	-	-	-	-	-	67,561	-	67,561	-	-	-	-
Z1	76,833	768,323	556,787	113,130	926	292,536	406,592	(68,749)	1,662,953									
B1	-	-	-	29,064	-	(29,064)	-	-	-	-	-	-	-	-	-	-	-	-
B5	-	-	-	-	-	(261,576)	(261,576)	-	-	-	(261,576)	-	-	-	(261,576)	-	-	-
C7	-	-	6,335	-	-	-	-	-	-	-	-	-	-	-	6,335	-	-	-
C15	-	-	(41,553)	-	-	-	-	-	-	-	-	-	-	-	(41,553)	-	-	-
D1	-	-	-	-	-	418,569	418,569	-	-	-	418,569	-	-	-	418,569	-	-	-
D3	-	-	-	-	-	1,080	1,080	-	-	-	1,080	-	-	-	1,080	-	-	-
D5	-	-	-	-	-	419,649	419,649	-	-	-	419,649	-	-	-	419,649	-	-	-
Z1	76,833	768,323	521,569	142,194	926	421,545	564,665	(68,749)	1,785,808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經理人：沈士傑



董事長：徐清祥



會計主管：郭美華

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3年度	102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476,499	\$ 342,158
	調整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27,969	29,046
A20200	攤銷費用	9,017	11,676
A20300	呆帳費用提列（迴轉）	1,760	(3,098)
A21200	利息收入	(12,853)	(9,943)
A21300	股利收入	(5,753)	(1,438)
A21900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	5,440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9,623	13,251
A23100	處分投資利益	(447)	(46)
A23500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5,262	-
A24100	外幣兌換淨利益	(6,640)	(2,091)
A22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費用數	-	58
A29900	無形資產轉列費用	-	3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A31150	應收帳款增加	(12,200)	(13,757)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增加	(1,012)	(310)
A31180	其他應收款減少（增加）	5	(5)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減少（增加）	2	(15)
A31230	預付款項增加	(1,927)	(1,562)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41	(282)
A32180	其他應付款增加	21,262	16,420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減少）增加	(3,148)	6,573
A32240	應計退休金負債增加（減少）	28	(11)
A32990	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增加	19,742	18,517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量	527,230	410,613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3年度	102年度
A33100	收取之利息	\$ 12,823	\$ 9,786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66,450)	(13,338)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473,603</u>	<u>407,061</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300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305,644)	(137,000)
B004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306,091	137,046
B00600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增加	(32,068)	(13)
B02400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清算退回 股款	-	2,274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9,834)	(10,789)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27)	-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14,279)	(12,204)
B07600	收取之股利	<u>5,753</u>	<u>1,438</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60,008)</u>	<u>(19,248)</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303,129)	(201,912)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10	(77)
C04900	購買庫藏股票	-	(30,997)
C05100	員工購買庫藏股	<u>-</u>	<u>67,359</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303,119)</u>	<u>(165,627)</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之影響	<u>4,300</u>	<u>1,334</u>
EEEE	本年度現金增加數	114,776	223,520
E00100	年初現金餘額	<u>1,208,387</u>	<u>984,867</u>
E00200	年底現金餘額	<u>\$ 1,323,163</u>	<u>\$ 1,208,387</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徐清祥



經理人：沈士傑



會計主管：郭美華



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力旺公司)於 89 年 9 月設立於新竹市之股份有限公司，並於同月開始營業，主要營業項目為研究、開發、製造及銷售內嵌式快閃記憶體等。

本公司股票自 100 年 1 月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於該中心之上櫃股票櫃檯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與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4 年 2 月 12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尚未生效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 2013 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

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 1030029342 號及金管證審字第 1030010325 號函，力旺公司及由力旺公司所控制個體(以下簡稱本公司)應自 104 年起開始適用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發布且經金管會認可之 2013 年版 IFRS、IAS、IFRIC 及 SIC(以下稱「IFRSs」)及相關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規定。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u>
IFRSs 之修正「IFRSs 之改善—對 IAS 39 之修正(2009 年)」	2009 年 1 月 1 日或 2010 年 1 月 1 日
IAS 39 之修正「嵌入式衍生工具」	於 2009 年 6 月 30 日以後結束之年度期間生效
「IFRSs 之改善(2010 年)」	2010 年 7 月 1 日或 2011 年 1 月 1 日

(接次頁)

(承前頁)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註)
「2009-2011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 之修正「IFRS 7 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	2010 年 7 月 1 日
IFRS 1 之修正「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固定日期之移除」	2011 年 7 月 1 日
IFRS 1 之修正「政府貸款」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7 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7 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	2011 年 7 月 1 日
IFRS 10「合併財務報表」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1「聯合協議」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2「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0、IFRS 11 及 IFRS 12 之修正「合併財務報表、聯合協議及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過渡指引」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0、IFRS 12 及 IAS 27 之修正「投資個體」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2012 年 7 月 1 日
IAS 12 之修正「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	2012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訂「員工福利」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27 之修訂「單獨財務報表」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28 之修訂「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32 之修正「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IC 20「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2013 年 1 月 1 日

註：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 2013 年版 IFRSs 及相關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規定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10「合併財務報表」

此準則將取代 IAS 27「合併及單獨財務報表」，同時亦取代 SIC 12「合併：特殊目的個體」。本公司考量對其他個體是否具有控制，據以決定應納入合併之個體。當本公司有(i)對被投資者之權力、(ii)因對被投資者之參與而產生變動報酬之暴險或權利，且(iii)使用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以影響該等報酬金額之能力

時，則本公司對被投資者具控制。此外，針對較為複雜之情況下投資者是否具控制之判斷，新準則提供較多指引。

2. IFRS 12「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IFRS 12 針對子公司、聯合協議、關聯企業及未納入合併報表之結構型個體之權益規定應揭露內容。首次適用 IFRS 12 時，本公司之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將提供較廣泛之揭露。

3. IAS 28「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訂

依修訂之準則規定，本公司僅將符合分類為待出售條件之投資關聯企業轉列為待出售，未分類為待出售之任何股權繼續採權益法。適用該修訂前，當投資關聯企業符合分類為待出售條件時，本公司係將投資關聯企業全數轉列待出售，並全數停止採用權益法。

4.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

IFRS 13 提供公允價值衡量指引，該準則定義公允價值、建立衡量公允價值之架構，並規定公允價值衡量之揭露。此外，該準則規定之揭露內容較現行準則更為廣泛，例如，現行準則僅要求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須按公允價值三層級揭露，而依照 IFRS 13 規定，適用該準則之所有資產及負債皆須提供前述揭露。

IFRS 13 之衡量規定係自 104 年起推延適用。

5. IAS 1 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依修正之準則規定，其他綜合損益項目須按性質分類且分組為(1)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及(2)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所得稅應按相同基礎分組。適用該修正規定前，並無上述分組之強制規定。

本公司將於 104 年追溯適用上述修正規定，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預計將包含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預計將包含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損失）。惟適用上述修正並不影響本年度淨利、本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及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6. IAS 19「員工福利」

該修訂準則規定確定福利義務變動及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變動係於發生時認列，因而排除過去得按「緩衝區法」處理之選擇，並加速前期服務成本之認列。該修訂規定所有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將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俾使已認列之淨退休金資產或負債反映計畫短絀或剩餘之整體價值。此外，「淨利息」將取代適用修訂準則前之利息成本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並以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淨利息。修訂後 IAS 19 除了改變確定福利成本之表達，並規定更廣泛之揭露。

此外，該修訂同時修改短期員工福利定義。修訂後短期員工福利定義為「預期於員工提供相關服務之年度報導期間結束日後 12 個月內全部清償之員工福利（離職福利除外）」，本公司原分類為短期員工福利之帶薪年休假因可於勞務提供年度後 24 個月內使用，IAS 19 修訂後將改分類為其他長期員工福利，並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相關福利義務。惟此項改變並不影響應付休假給付於合併資產負債表列為流動負債之表達。

104 年追溯適用修訂後 IAS 19 之影響金額不重大。

(二)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本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 IASB 發布但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金管會尚未發布生效日。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註 2)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6 年 1 月 1 日 (註 3)
IFRS 9「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2016 年 1 月 1 日 (註 4)
IFRS 10、IFRS 12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個體：合併報表例外規定之適用」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1 之修正「聯合營運權益之取得」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4「管制遞延帳戶」	2016 年 1 月 1 日

(接次頁)

(承前頁)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u>
IFRS 15「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7年1月1日
IAS 1之修正「揭露計畫」	2016年1月1日
IAS 16及IAS 38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年1月1日
IAS 16及IAS 41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年1月1日
IAS 19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金」	2014年7月1日
IAS 27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中之權益法」	2016年1月1日
IAS 36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年1月1日
IAS 39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2014年1月1日
IFRIC 21「公課」	2014年1月1日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2：給與日於2014年7月1日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開始適用IFRS 2之修正；收購日於2014年7月1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開始適用IFRS 3之修正；IFRS 13於修正時即生效。其餘修正係適用於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註3：除IFRS 5之修正推延適用於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外，其餘修正係追溯適用於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註4：推延適用於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所發生之交易。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9「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之認列及衡量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IFRS 9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如下。

本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若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分類及衡量如下：

- (1)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認列於損益。
- (2) 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與出售金融資產而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與兌換損益亦認列於損益，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該金融資產除列或重分類時，原先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應重分類至損益。

本公司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本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金融資產之減損

IFRS 9 改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租賃款、IFRS 15「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產生之合約資產或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係認列備抵信用損失。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未來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且非低信用風險，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信用損失。

此外，原始認列時已有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本公司考量原始認列時之預期信用損失以計算信用調整後之有效利率，後續備抵信用損失則按後續預期信用損失累積變動數衡量。

2. IAS 36「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之修正

IASB 於發布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時，同時修正 IAS 36「資產減損」之揭露規定，導致本公司須於每一報導期間增加揭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本次 IAS 36 之修正係釐清本公司僅須於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當期揭露該等可回收金額。此外，若可回收金額係以現值法計算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衡量，本公司須增加揭露所採用之折現率。

3.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IFRS 8「營運部門」、IFRS13 以及 IAS24。

IFRS 2 之修正係改變既得條件及市價條件定義，並增列績效條件及服務條件定義。該修正釐清績效條件所訂之績效目標得按本公司或同一集團內另一個體之營運（非市價條件）或權益工具之市價（市價條件）設定。該績效目標之設定得與本公司整體或部分（例如某一部門）績效有關，而達成績效目標之期間則不得長於服務期間。此外，該修正並釐清股價指數目標因同時反映本公司本身與集團外其他企業之績效，故非屬績效條件。

IFRS 8 之修正係釐清若本公司將具有相似經濟特性之營運部門彙總揭露，應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管理階層於運用彙總基準時所作之判斷。此外，該修正亦釐清本公司僅於部門資產定期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時，始應揭露應報導部門資產總額至企業資產總額之調節資訊。

IFRS 13 之修正係釐清適用 IFRS 13 後，無設定利率之短期應收款及應付款，若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仍得按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IAS 24「關係人揭露」之修正係釐清，為本公司提供主要管理階層服務之管理個體係屬本公司之關係人，應揭露管理個體提供主要管理階層服務而致報導個體發生之已支付或應支付金額，惟無須揭露該等薪酬之組成類別。

4. IAS 16 及 IAS 38 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企業應採用適當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以反映其消耗該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無形資產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型態。

IAS 1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修正規定，收入並非衡量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之適當基礎，且該修正並未提供得以收入為基礎提列折舊費用之例外規定。

IAS 38「無形資產」之修正則規定，除下列有限情況外，收入並非衡量無形資產攤銷費用之適當基礎：

- (1) 無形資產係以收入之衡量表示（例如，合約預先設定當收入達特定門檻後無權再使用該無形資產），或
- (2) 能證明收入與無形資產經濟效益之耗用高度相關。

上述修正於生效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推延適用，並允許提前適用。

5. IFRS 15「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IFRS 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

本公司於適用 IFRS 15 時，係以下列步驟認列收入：

- (1) 辨認客戶合約；
- (2) 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3) 決定交易價格；
- (4) 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及
- (5) 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IFRS 15 生效時，本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6. IAS 1 之修正「揭露計畫」

該修正闡明，合併財務報告旨在揭露重大資訊，不同性質或功能之重要項目應予分別揭露，且不得與非重要項目彙總揭露，俾使合併財務報告提升可了解性。

此外，該修正闡明本公司應考量合併財務報告之可了解性及可比性來決定一套有系統之方式編製附註。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歷史成本通常係依取得資產所支付對價之公允價值決定。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1. 合併報告編製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力旺公司及由力旺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

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

於編制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制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103年 12月31日	102年 12月31日	
力旺公司	慧旺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一般投資	100%	100%	—

(五)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六)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權益之企業。

本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

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本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收益。

本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亦屬於投資帳面金額之一部分。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對於每一重大部分則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係以推延方式處理。

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八)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本公司以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除本公司預期於該無形資產經濟年限屆滿前處分該資產外，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之殘值估計為零。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係以推延方式處理。

2. 內部產生－研究發展支出

研究之支出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

本公司於符合下列所有條件時，開始認列內部計畫發展階段之無形資產：

- (1) 完成無形資產之技術可行性已達成，將使該無形資產可供使用或出售；
- (2) 意圖完成該無形資產，並加以使用或出售；
- (3) 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
- (4) 無形資產將產生很有可能之未來經濟效益；
- (5) 具充足之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完成此項發展，並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及
- (6) 歸屬於該無形資產發展階段之支出，能夠可靠衡量。

內部產生無形資產之成本係自首次均符合上述條件之日起所發生之支出總和認列，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3. 除 列

除列無形資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九) 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

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共用資產可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時，則分攤至個別之現金產生單位，反之，則分攤至可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之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針對非確定耐用年限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進行減損測試，或於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A.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外幣兌換損益與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與此種無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若有減損時，則認列於損益。

B.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應收帳款、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其他應收款及其他流動資產）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現金包括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本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相關客觀減損證據如：客戶出現財務困難；或客戶很有可能倒閉或進行財務重整；或客戶發生延遲付款情形；或客戶債權發生展延還本付息情事；或客戶之最終客戶發生顯著財務困難；或客戶因財務困難或其他因素而使其金融資產無法在活絡市場中繼續交易。

針對某些種類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採個別評估及組合基礎來評估減損。應收款項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係以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組合之延遲付款情況以及與應收款項違約有關之可觀察之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顯著或永久性下跌時，將被認為是一項客觀減損證據。

其他金融資產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

- a. 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b. 違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 c. 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或
- d.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若

於後續期間增加，而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減損損失予以迴轉並認列於損益。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權益。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本公司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一)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本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本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2. 勞務之提供

依合約提供勞務所產生之收入，係按合約完成程度予以認列。

技術服務收入係依相關協議內容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3. 權利金

權利金收入係於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依相關協議之實質條件，以應計基礎認列。依照生產、銷售與其他衡量方法決定之權利金協議，係依協議條款認列收入。

4.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二) 租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1. 本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2. 本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十三) 退職後福利

屬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退休金，提供福利之成本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進行精算評價。確定福利義務產生之所有精算損益於發生期間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應計退休金負債係代表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並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後之金額。任何依此方式計算所產生之資產，不得超過該計畫之可得退還資金及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發生縮減或清償時，認列縮減或清償之損益。

(十四)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本公司給與員工之限制型股票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股票時，係於給與日認列員工未賺得酬勞，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限制員工權利股票。若屬有償發行，且約定員工離職時須退還價款者，應認列相關應付款。於既得期間，若員工提前離職時無須返還已領取之股利，於宣告發放股利時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十五)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合併財務報表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或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企業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期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一)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損評估

當有減損跡象顯示某項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可能已經減損且帳面金額可能無法被回收，本公司隨即評估該項投資之減損。本公司係依據被投資公司之未來現金流量預測評估減損。本公司於 103 年度認列之減損損失為 2,857 仟元，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本公司 102 年度未針對權益法之投資認列任何減損損失。

(二)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投資減損評估

當有減損跡象顯示某項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可能已經減損且帳面金額可能無法被回收，本公司隨即評估該項投資之減損。本公司係依據被投資公司之可回收金額評估減損。本公司於 103 年度認列之減損損失為 2,405 仟元，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本公司 102 年度未針對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投資認列任何減損損失。

(三) 確定福利計畫之認列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應認列之退休金費用及應計退休金負債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進行精算評價，其採用之精算假設包括折現率、員工離職率及長期平均調薪率之估計，若該等估計因市場與經濟情況之改變而有所變動，可能會重大影響應認列之費用與負債金額。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截至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分別為 3,135 仟元及 2,366 仟元。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主要視未來能否有足夠之獲利或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而定。若未來實際產生之獲利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迴轉，該等迴轉係於發生期間認列為損益。

六、現金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銀行存款	\$ 1,323,138	\$ 1,208,362
零用金	<u>25</u>	<u>25</u>
合計	<u>\$ 1,323,163</u>	<u>\$ 1,208,387</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銀行存款	0.02%~3.7%	0.02%~3.21%

七、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u>非流動</u>		
國內未上市（櫃）普通股票	<u>\$ 16,675</u>	<u>\$ 19,080</u>
依衡量種類區分		
備供出售	<u>\$ 16,675</u>	<u>\$ 19,080</u>

本公司所持有之上述未上市（櫃）股票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本公司於 103 年度依智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之相關可回收金額評估，認列 2,405 仟元減損損失，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八、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u>非流動</u>		
原始到期日超過1年以上之定期存款	\$ 33,500	\$ -
質押定期存款	<u>108</u>	<u>1,540</u>
	<u>\$ 33,608</u>	<u>\$ 1,540</u>

截至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上述定期存款利率區間分別為年利率 1.3%~1.37%及 0.94%。

九、應收帳款－淨額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 51,868	\$ 37,327
減：備抵呆帳	(2,849)	(1,089)
	<u>\$ 49,019</u>	<u>\$ 36,238</u>

本公司對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30 天至 60 天，應收帳款不予計息。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本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由於歷史經驗顯示逾期超過 180 天之應收帳款無法回收機率較高，本公司對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係考量交易對方過去 1 年平均拖欠天數，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凡交易對方過去 1 年平均拖欠天數 181 天以上，就其應收帳款總額提列 100% 備抵呆帳。

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逾期但本公司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因其信用品質並無重大改變，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仍可回收其金額，本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保障。

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60 天以下	\$ 498	\$ 12,438
61 至 90 天	475	-
	<u>\$ 973</u>	<u>\$ 12,438</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應收帳款所提列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個 別 評 估	群 組 評 估	合 計
	減 損 損 失	減 損 損 失	
102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4,187	\$ -	\$ 4,187
減：本期迴轉呆帳費用	(3,098)	-	(3,098)
102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 1,089</u>	<u>\$ -</u>	<u>\$ 1,089</u>
103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1,089	\$ -	\$ 1,089
加：本期提列呆帳費用	1,760	-	1,760
103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 2,849</u>	<u>\$ -</u>	<u>\$ 2,849</u>

已減損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60天以下	<u>\$ 5,697</u>	<u>\$ 2,178</u>

以上係以扣除備抵呆帳前之餘額，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帳齡分析。

十、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投資關聯企業	<u>\$ 3,981</u>	<u>\$ 10,126</u>

投資關聯企業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u>非上市(櫃)公司</u>		
漢芝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u>\$ 3,981</u>	<u>\$ 10,126</u>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如下：

公 司 名 稱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漢芝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2.27%	16.67%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昱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於102年9月辦理清算退回股款2,274仟元，並認列相關投資損失401仟元。

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間差額，係因商譽而發生者，103及102年度增減金額如下：

		102 年度			
		年 初 餘 額	本 年 度 增 加	本 年 度 減 損	年 底 餘 額
商 譽		<u>\$ 2,857</u>	<u>\$ -</u>	<u>\$ -</u>	<u>\$ 2,857</u>
		103 年度			
		年 初 餘 額	本 年 度 增 加	本 年 度 減 損	年 底 餘 額
商 譽		<u>\$ 2,857</u>	<u>\$ -</u>	<u>\$ 2,857</u>	<u>\$ -</u>

有關本公司之關聯企業彙整性財務資訊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總資產	<u>\$ 83,333</u>	<u>\$ 58,326</u>
總負債	<u>\$ 50,890</u>	<u>\$ 14,719</u>
	103年度	102年度
本年度營業收入	<u>\$ 35,911</u>	<u>\$ 25,825</u>
本年度淨損	<u>(\$ 75,335)</u>	<u>(\$ 68,110)</u>

103 及 102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關聯企業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十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自有土地	房屋及建築	研發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未完工程	合計
<u>成 本</u>							
102年1月1日餘額	\$ 124,019	\$ 379,784	\$ 56,298	\$ 30,581	\$ 715	\$ 1,692	\$ 593,089
本年度增加	-	1,910	8,843	2,702	-	(1,692)	11,763
本年度減少	-	-	(17,577)	(1,319)	-	-	(18,896)
本年度轉列費用	-	-	-	(350)	-	-	(350)
102年12月31日餘額	<u>\$ 124,019</u>	<u>\$ 381,694</u>	<u>\$ 47,564</u>	<u>\$ 31,614</u>	<u>\$ 715</u>	<u>\$ -</u>	<u>\$ 585,606</u>
<u>累計折舊</u>							
102年1月1日餘額	\$ -	\$ 17,518	\$ 34,504	\$ 15,892	\$ 432	\$ -	\$ 68,346
折舊費用	-	10,893	11,202	6,772	179	-	29,046
本年度減少	-	-	(17,577)	(1,319)	-	-	(18,896)
本年度轉列費用	-	-	-	(292)	-	-	(292)
102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28,411</u>	<u>\$ 28,129</u>	<u>\$ 21,053</u>	<u>\$ 611</u>	<u>\$ -</u>	<u>\$ 78,204</u>
102年12月31日淨額	<u>\$ 124,019</u>	<u>\$ 353,283</u>	<u>\$ 19,435</u>	<u>\$ 10,561</u>	<u>\$ 104</u>	<u>\$ -</u>	<u>\$ 507,402</u>
<u>成 本</u>							
103年1月1日餘額	\$ 124,019	\$ 381,694	\$ 47,564	\$ 31,614	\$ 715	\$ -	\$ 585,606
本年度增加	-	624	19,392	4,222	-	-	24,238
本年度減少	-	(68)	(13,334)	(14,419)	(715)	-	(28,536)
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124,019</u>	<u>\$ 382,250</u>	<u>\$ 53,622</u>	<u>\$ 21,417</u>	<u>\$ -</u>	<u>\$ -</u>	<u>\$ 581,308</u>
<u>累計折舊</u>							
103年1月1日餘額	\$ -	\$ 28,411	\$ 28,129	\$ 21,053	\$ 611	\$ -	\$ 78,204
折舊費用	-	11,014	11,141	5,710	104	-	27,969
本年度減少	-	(68)	(13,334)	(14,419)	(715)	-	(28,536)
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39,357</u>	<u>\$ 25,936</u>	<u>\$ 12,344</u>	<u>\$ -</u>	<u>\$ -</u>	<u>\$ 77,637</u>
103年12月31日淨額	<u>\$ 124,019</u>	<u>\$ 342,893</u>	<u>\$ 27,686</u>	<u>\$ 9,073</u>	<u>\$ -</u>	<u>\$ -</u>	<u>\$ 503,671</u>

本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房屋及建築物	
辦公室主建物	50年
電力設備	10年
空調設備	8年
研發設備	3~6年
辦公設備	3~5年
租賃改良	3年

十二、無形資產

	專 利 權	電 腦 軟 體	商 標 權	合 計
<u>成 本</u>				
102年1月1日餘額	\$ 37,428	\$ 87,181	\$ 2,425	\$ 127,034
本年度增加	6,578	5,537	89	12,204
本年度減少	(101)	-	-	(101)
102年12月31日餘額	<u>\$ 43,905</u>	<u>\$ 92,718</u>	<u>\$ 2,514</u>	<u>\$ 139,137</u>
<u>累計攤銷</u>				
102年1月1日餘額	\$ 18,757	\$ 74,433	\$ 1,839	\$ 95,029
攤銷費用	2,582	8,981	113	11,676
本年度減少	(69)	-	-	(69)
102年12月31日餘額	<u>\$ 21,270</u>	<u>\$ 83,414</u>	<u>\$ 1,952</u>	<u>\$ 106,636</u>
102年12月31日淨額	<u>\$ 22,635</u>	<u>\$ 9,304</u>	<u>\$ 562</u>	<u>\$ 32,501</u>
<u>成 本</u>				
103年1月1日餘額	\$ 43,905	\$ 92,718	\$ 2,514	\$ 139,137
本年度增加	11,363	2,295	621	14,279
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55,268</u>	<u>\$ 95,013</u>	<u>\$ 3,135</u>	<u>\$ 153,416</u>
<u>累計攤銷</u>				
103年1月1日餘額	\$ 21,270	\$ 83,414	\$ 1,952	\$ 106,636
攤銷費用	3,208	5,653	156	9,017
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24,478</u>	<u>\$ 89,067</u>	<u>\$ 2,108</u>	<u>\$ 115,653</u>
103年12月31日淨額	<u>\$ 30,790</u>	<u>\$ 5,946</u>	<u>\$ 1,027</u>	<u>\$ 37,763</u>

本公司主要產品為 NeoBit®、NeoFlash®、NeoEE®、NeoFuse®及 NeoMTP®等，且目前擁有及申請中前述產品專利權共有 437 件，依照國際會計準則第 38 號「無形資產」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當期投入之研發

成本直接歸屬於研發費用科目，並未予以資本化。上述專利權及商標權成本係指法定權利申請之相關規費及專業服務費等成本。

上述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攤銷費用：

專利權	5年
電腦軟體	3~5年
商標權	5年

十三、其他資產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u>流動</u>		
暫付款	\$ 748	\$ 789

十四、其他負債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u>流動</u>		
其他應付款		
應付獎金	\$ 49,754	\$ 33,071
應付未休假給付	9,546	8,877
應付勞務費	1,470	1,193
其他	<u>21,092</u>	<u>17,458</u>
	<u>\$ 81,862</u>	<u>\$ 60,599</u>
其他負債		
預收貨款	\$ 7,409	\$ 10,618
代收款	<u>738</u>	<u>677</u>
	<u>\$ 8,147</u>	<u>\$ 11,295</u>

十五、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我國「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依上述相關規定，本公司於103及102年度於合併綜合損益表認列為費用之金額分別為11,675仟元及10,943仟元。

(二) 確定福利計畫

力旺公司所適用我國「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6個月平均工資計算。力旺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2%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臺灣銀行之專戶。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計畫資產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勞工退休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力旺公司之計畫資產及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精算評價於衡量日之主要假設列示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折現率	2.00%	1.92%
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率	2.00%	1.92%
薪資預期增加率	4.00%	4.00%

計畫資產之整體資產預期報酬率係根據歷史報酬趨勢以及精算師對於相關義務存續期間內，該資產所處市場之預測，並考量前述計畫資產之運用及最低收益之影響所作之估計。

有關確定福利計畫所認列之損益金額列示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利息成本	\$ 396	\$ 342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97)	(71)
	<u>\$ 299</u>	<u>\$ 271</u>
依功能別彙總		
推銷費用	\$ 26	\$ 22
管理費用	126	98
研發費用	143	153
	<u>\$ 295</u>	<u>\$ 273</u>

於 103 及 102 年度，力旺公司分別認列 1,080 仟元及 1,896 仟元精算損益於其他綜合損益。截至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精算損益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金額分別為 2,347 仟元及 1,267 仟元。

力旺公司因確定福利計畫所產生之義務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金額列示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已提撥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 19,956	\$ 20,621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5,287)	(4,900)
應計退休金負債	<u>\$ 14,669</u>	<u>\$ 15,721</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列示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年初確定福利義務	\$ 20,621	\$ 22,188
利息成本	396	342
精算利益	(1,061)	(1,909)
年底確定福利義務	<u>\$ 19,956</u>	<u>\$ 20,621</u>

計畫資產現值之變動列示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年初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4,900	\$ 4,560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97	71
雇主提撥數	272	282
精算利益(損失)	<u>18</u>	(13)
年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 5,287</u>	<u>\$ 4,900</u>

計畫資產之主要類別於資產負債表日公允價值之百分比係依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網站公布之基金資產配置資訊為準：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現金	19%	23%
權益工具	28%	45%
債務工具	<u>53%</u>	<u>32%</u>
	<u>100%</u>	<u>100%</u>

力旺公司選擇以轉換日（101年1月1日）起各個會計期間推延決定之金額，揭露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9,956	\$ 20,621	\$ 22,188	\$ 21,240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5,287	\$ 4,900	\$ 4,560	\$ 4,248
提撥短絀	\$ 14,669	\$ 15,721	\$ 17,628	\$ 16,992
計畫負債之經驗調整	\$ 765	\$ 486	(\$ 592)	\$ -
計畫資產之經驗調整	\$ 18	(\$ 13)	(\$ 37)	\$ -

力旺公司預期於 103 及 102 年度以後 1 年內對確定福利計畫提撥分別為 275 仟元及 288 仟元。

十六、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包括：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100,000	100,000
額定股本	\$ 1,000,000	\$ 1,000,000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76,833	76,833
已發行股本	\$ 768,323	\$ 768,323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二) 資本公積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1)</u>		
股票發行溢價	\$500,650	\$542,203
庫藏股票交易	5,238	5,238
<u>不得作為任何用途</u>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 合資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14,851	8,516
員工認股權	830	830
	<u>\$521,569</u>	<u>\$556,787</u>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力旺公司章程規定，每年度決算如有盈餘先依法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再彌補虧損後，應先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其剩餘數依法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依股東會決議按下列順序分配之：

1. 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二。
2. 員工紅利不高於百分之二十五且不得為零。
3. 扣除前二目後剩餘數額與前期未分配盈餘合計之一定金額為股東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作成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力旺公司股利發放將考量所處環境及處於成長階段，因應未來擴充之資金需求及長期業務規劃，並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力旺公司股利政策，以不低於可分配盈餘之 50% 為原則。前項盈餘之分派，以不低於 10% 為限分派現金股利，其餘分派股票股利，由董事會參考衡量未來營運及資本支出後，擬具分派案，提請股東會議決之。

103 及 102 年度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估列金額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估列金額	估列比例%	估列金額	估列比例%
應付員工紅利	\$56,507	15	\$39,233	15
應付董監事酬勞	<u>7,534</u>	2	<u>5,232</u>	2
	<u>\$64,041</u>		<u>\$44,465</u>	

前述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係依法令、章程及過去經驗以可能發放之金額為基礎，分別按稅後淨利（已扣除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之金額）並彌補歷年虧損、扣除法定公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之餘額按上述比例計算。年度終了後，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前經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以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

票公平價值決定。就計算股票紅利股數而言，股票公允價值係指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後）。

力旺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力旺公司分別於 103 年 6 月 18 日及 102 年 6 月 14 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102 及 101 年度盈餘分配案、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02年度	101年度	102年度	101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29,064	\$ 16,431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4,847)		
現金股利	<u>261,576</u>	<u>151,344</u>	\$ 3.45	\$ 2.02
	<u>\$290,640</u>	<u>\$162,928</u>		
	102年度		101年度	
	<u>現金紅利</u>	<u>股票紅利</u>	<u>現金紅利</u>	<u>股票紅利</u>
員工紅利	\$ 39,233	\$ -	\$ 22,894	\$ -
董監事酬勞	5,232	-	3,054	-

另力旺公司分別於 103 年 6 月 18 日及 102 年 6 月 14 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以資本公積 41,553 仟元及 50,568 仟元配發現金。

101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係按本公司依據修訂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編製之 101 年度財務報表作為盈餘分配案之基礎。

103年6月18日及102年6月14日股東常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與102及101年度合併財務報告認列之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金額並無差異。

力旺公司104年2月12日董事會擬議103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u>盈餘分配案</u>	<u>每股股利(元)</u>
法定盈餘公積	\$ 41,857	\$ -
現金股利	<u>378,911</u>	5.00
	<u>\$420,768</u>	

另力旺公司於104年2月12日董事會擬議以資本公積75,782仟元發放現金。

有關103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尚待預計於104年6月9日召開之股東會決議。

有關力旺公司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四) 特別盈餘公積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年初餘額	\$ 926	\$ 5,773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其他權益項目減項迴轉		
數	<u>-</u>	(<u>4,847</u>)
年底餘額	<u>\$ 926</u>	<u>\$ 926</u>

(五) 庫藏股票

單位：仟股

<u>收回原因</u>	<u>年初股數</u>	<u>本年度增加</u>	<u>本年度減少</u>	<u>年底股數</u>
<u>102年度</u>				
轉讓股份予員工	<u>1,580</u>	<u>470</u>	<u>1,000</u>	<u>1,050</u>
<u>103年度</u>				
轉讓股份予員工	<u>1,050</u>	<u>-</u>	<u>-</u>	<u>1,050</u>

力旺公司於101年12月經董事會決議，為轉讓股份予員工，自101年12月19日至102年2月18日止，得自櫃檯市場買回力旺公

司普通股 2,000 仟股，買回之價格區間為 60 至 89 元之間。前述普通股股票業已累積購回 1,050 仟股，買回庫藏股票金額為 68,749 仟元。

力旺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

力旺公司於 102 年 9 月 23 日將部分買回之庫藏股票授予員工，其公平價值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參數如下：

給予日股價	\$	73
行使價格		67.561
預期波動率		16.72%
預期存續期間		3 日
無風險利率		0.57%

預期波動率係採用給予日前與存續期間相當之股價波動值年化，無風險利率係採用給予日之約當期間零息利率。

力旺公司於 102 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為 5,440 仟元。

十七、股份基礎給付

力旺公司股東常會於 102 年 6 月 14 日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上限為 1,000 仟股，並以無現金對價之無償配發予員工。截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力旺公司尚未實際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力旺公司董事會於 103 年 12 月 18 日決議發行員工股票增值權，授予總額上限為 425,000 單位，得視實際需要於 1 年內分次授予員工。每 1 單位員工股票增值權為力旺公司每股普通股未來增值部分，以授予日當日（不含）前 20 個營業日力旺公司普通股之平均收盤價為履約價格。員工股票增值權之存續期間為 2 年，自每一次被授予本員工股票增值權屆滿 1 年後，員工就該次被授予之員工股票增值權具有全數行使權利，並可於存續期間 2 年屆滿前採一次或分次執行。惟員工股票增值權行使權當日股票收盤價與履約價格之價差超過 100 元時，以 100 元為結算上限。

十八、收 入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權利金收入	\$ 757,904	\$ 562,570
技術服務收入	<u>246,073</u>	<u>245,688</u>
	<u>\$ 1,003,977</u>	<u>\$ 808,258</u>

十九、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 其他收入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	\$ 12,853	\$ 9,943
股利收入	5,753	1,438
租金收入	<u>1,781</u>	<u>1,746</u>
	<u>\$ 20,387</u>	<u>\$ 13,127</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淨外幣兌換利益	\$ 6,872	\$ 2,379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利益	447	46
減損損失	(5,262)	-
其 他	<u>22</u>	<u>173</u>
	<u>\$ 2,079</u>	<u>\$ 2,598</u>

(三) 折舊及攤銷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7,969	\$ 29,046
無形資產	<u>9,017</u>	<u>11,676</u>
合 計	<u>\$ 36,986</u>	<u>\$ 40,722</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27,969</u>	<u>\$ 29,046</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推銷費用	\$ 250	\$ 146
管理費用	1,260	2,314
研發費用	<u>7,507</u>	<u>9,216</u>
	<u>\$ 9,017</u>	<u>\$ 11,676</u>

(四) 員工福利費用

	103年度	102年度
退職後福利(附註十五)		
確定提撥計劃	\$ 11,675	\$ 10,943
確定福利計劃	<u>295</u>	<u>273</u>
	11,970	11,216
股份基礎給付(附註十六)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	-	5,440
其他員工福利	<u>410,232</u>	<u>347,887</u>
	<u>\$422,202</u>	<u>\$364,543</u>
依功能別彙總營業費用	<u>\$422,202</u>	<u>\$364,543</u>

二十、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 58,510	\$ 41,156
以前年度之調整	<u>189</u>	<u>(6,324)</u>
	58,699	34,832
遞延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u>(769)</u>	<u>16,686</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57,930</u>	<u>\$ 51,518</u>

會計所得與當期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稅前淨利	<u>\$476,499</u>	<u>\$342,158</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稅額	\$ 81,004	\$ 58,167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924	2,179
免稅所得	(14,850)	(12,451)
未分配盈餘加徵	190	138
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投資抵減	<u>(9,527)</u>	9,809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於本期之調整	<u>189</u>	<u>(6,324)</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57,930</u>	<u>\$ 51,518</u>

本公司適用之稅率為 17%。

由於 104 年股東會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 103 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後果尚無法可靠決定。

(二) 當期所得稅負債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當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19,792</u>	<u>\$ 29,379</u>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3 年度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u>年 初 餘 額</u>	<u>本 年 度 變 動</u>	<u>年 底 餘 額</u>
暫時性差異	<u>\$ 2,366</u>	<u>\$ 769</u>	<u>\$ 3,135</u>

102 年度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u>年 初 餘 額</u>	<u>本 年 度 變 動</u>	<u>年 底 餘 額</u>
投資抵減	\$ 15,806	(\$ 15,806)	\$ -
暫時性差異	<u>3,246</u>	<u>(880)</u>	<u>2,366</u>
	<u>\$ 19,052</u>	<u>(\$ 16,686)</u>	<u>\$ 2,366</u>

(四) 免稅相關資訊

截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下列增資擴展產生之所得可享受 5 年免稅：

	<u>免 稅 期 間</u>
第三次增資擴展免徵所得稅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
第四次增資擴展免徵所得稅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
第五次增資擴展免徵所得稅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
第六次增資擴展免徵所得稅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

(五)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未分配盈餘		
87 年度以後	<u>\$421,545</u>	<u>\$292,536</u>

(接次頁)

(承前頁)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力旺公司	<u>\$ 24,463</u>	<u>\$ 1,176</u>
	103年度 (預計)	102年度 (實際)
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力旺公司	5.80%	10.13%

(六)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截至 101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一、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103年度	102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u>\$ 5.52</u>	<u>\$ 3.87</u>
稀釋每股盈餘	<u>\$ 5.51</u>	<u>\$ 3.84</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期淨利

	103年度	102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盈餘	<u>\$418,569</u>	<u>\$290,640</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u>-</u>	<u>-</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盈餘	<u>\$418,569</u>	<u>\$290,640</u>

股 數

	103年度	102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u>75,782</u>	<u>75,108</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u>212</u>	<u>649</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u>75,994</u>	<u>75,757</u>

若力旺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二、營業租賃協議

(一) 本公司為承租人

本公司辦公室、宿舍及停車場之土地係向科學園區管理局、文生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及裕元開發建設股份有限公司承租，租期分別於104年12月、107年12月及104年8月陸續到期。惟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得依規定調整租金，租約到期時可再續約。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不超過1年	\$ 1,401	\$ 930
1~5年	<u>1,144</u>	<u>541</u>
	<u>\$ 2,545</u>	<u>\$ 1,471</u>

認列為費用之租賃給付如下：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最低租賃給付	<u>\$ 1,462</u>	<u>\$ 1,124</u>

(二) 本公司為出租人

本公司將部分辦公室以營業租賃方式分別出租與智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合智開發科技有限公司及梅竹智慧股份有限公司租賃期間依合約議定。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收取總額如下：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1年內	<u>\$ 1,733</u>	<u>\$ 1,757</u>

截至103年及102年12月31日，本公司因營業租賃合約所收取之保證金分別為415仟元及405仟元。

二三、資本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本公司之整體策略並無重大變化。

本公司之資本結構係由本公司之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本公司並無任何須遵守之外部資本規定。

二四、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

1.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2. 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公允價值衡量

本公司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衡量方式依照公允價值可觀察程度分為第一至三級：

- (1) 第一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活絡市場相同資產或負債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 (2) 第二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除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以屬於該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 (3) 第三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評價技術係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不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103 及 102 年度無第一級與第二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3.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係依以下方式決定：

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放款及應收款 (註1)	\$ 1,408,429	\$ 1,247,70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註2)	16,675	19,080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 (註3)	22,222	15,268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應收帳款、應收帳款－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其他流動資產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2：餘額係包含分類為備供出售之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餘額。

註3：餘額係包含其他應付款及應付設備款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投資、應收帳款及應付帳款。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主要財務規劃，均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本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之現金流入與流出，有一部分以外幣為之，故有部分自然避險之效果。本公司匯率風險之管理，以避險為目的，不以獲利為目的。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u>資 產</u>		
美 金	\$ 3,430	\$ 1,680
人 民 幣	10,058	10,007
<u>負 債</u>		
美 金	-	3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及人民幣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為本公司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5% 時之敏感度分析。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5% 予以調整。敏感度分析之範圍包括現金、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應付設備款及其他應付款。

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升值 5% 時，將使稅前淨利減少之金額如下：

	美 金 影 響	人 民 幣 影 響		
	103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	102年度
損 益	(\$ 5,428)	(\$ 2,499)	(\$ 2,561)	(\$ 2,461)

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貶值 5% 時，將使稅前淨利增加之金額如下：

	美 金 影 響	人 民 幣 影 響		
	103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	102年度
損 益	\$ 5,428	\$ 2,499	\$ 2,561	\$ 2,461

(2) 利率風險

因本公司同時持有固定及浮動利率資產，因而產生利率暴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如下：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572,178	\$504,796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784,568	705,106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資產，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資產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

若利率增加／減少 0.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03 及 102 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增加／減少 785 仟元及 705 仟元，主因為本公司之變動利率淨資產利率暴險。

2. 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已訂定授信及應收帳款管理辦法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另因流動資金之交易對方係信用良好之銀行，故該信用風險係屬有限。

除了本公司應收帳款超過 5% 之客戶外，本公司並無對任何單一交易對方或任何一組具相似特性之交易對方有重大的信用暴險。因本公司應收帳款超過 5% 之客戶皆為信譽卓著之廠商，故該信用風險係屬有限。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撐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

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下表詳細說明本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其係依據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其包括利息及本金之現金流量。

103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合 計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5,101	\$ 16,815	\$ 721	\$ 22,637

102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合 計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8,640	\$ 6,321	\$ 709	\$ 15,670

二五、關係人交易

力旺公司及子公司（係力旺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本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明細如下。

(一) 營業收入

<u>帳 列 項 目</u>	<u>關 係 人 類 別</u>	<u>103 年度</u>	<u>102 年度</u>
銷貨收入	實質關係人	\$ 21,805	\$ 23,056
	關聯企業	1,361	614
		<u>\$ 23,166</u>	<u>\$ 23,670</u>

(二) 營業費用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03年度	102年度
其他營業費用	實質關係人	\$ -	\$ 84
	關聯企業	-	29
		<u>\$ -</u>	<u>\$ 113</u>

(三) 取得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03年度	102年度
購置固定資產	關聯企業	<u>\$ -</u>	<u>\$ 12</u>

(四) 其他收入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03年度	102年度
租金收入	實質關係人	\$ 1,720	\$ 1,690
	關聯企業	-	51
		<u>\$ 1,720</u>	<u>\$ 1,741</u>

(五) 其他支出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03年度	102年度
租金支出	實質關係人	<u>\$ -</u>	<u>\$ 8</u>

(六) 應收關係人款項 (不含對關係人放款)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關係人	實質關係人	<u>\$ 1,325</u>	<u>\$ 313</u>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實質關係人	<u>\$ 105</u>	<u>\$ 107</u>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03及102年度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呆帳費用。

(七) 暫付款項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其他流動資產	實質關係人	<u>\$ 17</u>	<u>\$ -</u>

(八) 預收款項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預收貨款	關聯企業	<u>\$ 457</u>	<u>\$ -</u>

(九) 存入保證金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存入保證金	實質關係人	<u>\$ 415</u>	<u>\$ 405</u>

本公司提供專門技術移轉及授權予關係人之價格，係依雙方議價決定。關係人之收款條件為月結 30 天。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租賃契約，其有關租金費用之決定及支付方式，係依雙方議定。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其他營業費用，主係顧問諮詢契約，其交易條件及支付方式，係依雙方議定。

(十)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u>\$ 61,438</u>	<u>\$ 34,087</u>
退職員工福利	<u>1,123</u>	<u>633</u>
	<u>\$ 62,561</u>	<u>\$ 34,720</u>

二六、質抵押之資產

本公司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進口原物料之關稅擔保品：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質押定存單（帳列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u>\$ 108</u>	<u>\$ 1,540</u>

二七、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3年12月31日

金 融 資 產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3,430		31.65	\$ 108,543
人 民 幣		10,058		5.0920	<u>51,218</u>
					<u>\$ 159,761</u>

102 年 12 月 31 日

<u>金 融 資 產</u>	<u>外 幣 匯 率</u>	<u>帳 面 金 額</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1,680	29.805
人 民 幣	10,007	4.919
		<u>\$ 50,040</u>
		<u>49,227</u>
		<u>\$ 99,267</u>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3	29.805
		<u>\$ 75</u>

二八、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本公司除下列事項外，並無其他應揭露事項。

1.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附表一。

2.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附表二。

(三) 大陸投資資訊：無。

二九、部門資訊

(一) 部門收入、營運結果及部門資產

本公司之營運決策者定期覆核用以分配資源及績效衡量之營運結果，本公司係屬單一營運部門報導。另本公司提供給營運決策者複核之部門資訊，其衡量基礎與財務報告相同，故 103 及 102 年度應報導之部門收入及營運結果可參照 103 及 102 年度之合併綜合損益表；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應報導之部門資產可參照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

(二) 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

本公司之主要產品及勞務收入分析如下：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權利金收入	\$ 757,904	\$ 562,570
技術服務收入	<u>246,073</u>	<u>245,688</u>
	<u>\$ 1,003,977</u>	<u>\$ 808,258</u>

(三) 地區別資訊

本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繼續營業單位收入依營運地點區分與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非流動資產	
	103年度	102年度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台灣(本公司所在地)	\$ 624,966	\$ 456,915	\$ 503,671	\$ 507,402
中國大陸	130,828	97,754	-	-
新加坡	113,145	110,493	-	-
韓國	53,559	26,930	-	-
馬來西亞	31,078	39,141	-	-
美國	21,018	18,529	-	-
日本	10,899	26,618	-	-
其他	18,484	31,878	-	-
	<u>\$ 1,003,977</u>	<u>\$ 808,258</u>	<u>\$ 503,671</u>	<u>\$ 507,402</u>

非流動資產僅包括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 主要客戶資訊

103及102年度權利金收入金額757,904仟元及562,570仟元中，分別有493,234仟元及322,075仟元係來自本公司之最大客戶。103及102年度無其他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本公司收入總額之10%以上者。

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列科	日期	帳			未備		註
					單位/股數(仟)	金額	持比率%	市價	淨值	
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智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法人董事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77	\$ 1,969	3.98	\$	1,969	註二	
	智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法人董事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00	8,406	2.86		8,406	註二	
	力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法人董事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39	-	-		-	註二	
慧旺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智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為本公司之母公司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之法人董事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876	6,300	2		6,300	註二	

註一：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債券、受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二：係按 103 年 12 月底帳面價值列示。

註三：上列有價證券於 103 年 12 月底，並無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

註四：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二。

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 本 期 末	始 期 末	投 資 金 額	期 末	股 數 (仟)	未 比 例 (%)	持 有 帳 面 金 額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金 額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金 額	認 列 之 損 益	備 註
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慧旺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一般投資	\$ 20,000	\$ 20,000	20,000		2,000	100.00	\$ 27,609	\$ 3,743	\$ 3,743	3,743	子公司
限公司	漢芝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市	電子零件製造	27,900	27,900	2,700		2,700	12.27	3,981	(75,335)	(9,623)	9,623	採用權益法 之投資

會計師查核報告

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與個體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個體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個體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個體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與個體現金流量。

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3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分析之用，亦經本會計師採用第二段所述之查核程序予以查核。據本會計師之意見，該等明細表在所有重大方面與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表相關資訊一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高逸欣

高逸欣



會計師 葉東輝

葉東輝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0980032818 號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0980032818 號

中 華 民 國 104 年 2 月 12 日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產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代碼	負債及權益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1100	流動資產	\$ 1,301,488	66	\$ 1,190,640	65	2200	流動負債	\$ 81,660	4	\$ 60,434	3
1170	現金 (附註四及六)	49,019	3	36,238	2	2206	其他應付款 (附註四及十四)			44,465	2
1180	應收帳款一淨額 (附註四及九)						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附註十六)	64,041	3	3,617	-
1200	應收帳款一關係人 (附註四及二五)	1,325	-	313	-	2213	應付設備款 (附註四)	8,021	-	29,379	2
1210	其他應收款 (附註四)	468	-	1,344	-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及二十)	19,792	1	11,295	1
1210	其他應收款一關係人 (附註四及二五)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附註十四及二五)	8,147	1	149,190	8
1410	其他應收款項	105	-	107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181,661	9		
1470	預付款項	7,340	-	6,370	-		非流動負債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附註四、十三及二五)					2640	應計退休負債 (附註四、五及十五)	14,669	1	15,721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809	-	846	-	2645	存入保證金 (附註二二及二五)	415	-	405	-
		1,360,554	69	1,235,858	67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15,084	1	16,126	1
1543	非流動資產	10,375	1	12,780	1	2XXX	負債總計	196,745	10	165,316	9
1546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四、五及七)						業主權益 (附註四、十六及十七)				
1550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非流動 (附註四、八及二六)	33,608	2	1,540	-	3110	普通股股本	768,323	39	768,323	42
160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附註四、五及十)	31,590	1	33,992	2	3200	資本公積	521,569	26	556,787	31
178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四、十一及二五)	503,671	25	507,402	28	3310	保留盈餘	142,194	7	113,130	6
1840	無形資產 (附註四及十二)	37,763	2	32,501	2	3320	法定盈餘公積	926	-	926	-
1920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四、五及十)	3,135	-	2,366	-	3350	特別盈餘公積	421,545	21	292,536	16
15XX	存出保證金	1,857	-	1,830	-	3300	未分配盈餘	564,665	28	406,592	22
	非流動資產總計	621,999	31	592,411	33	3500	庫藏股票	(68,749)	(3)	(68,749)	(4)
1XXX	資產總計	\$ 1,982,553	100	\$ 1,828,269	100	3XXX	權益總計	1,785,808	90	1,662,953	91
							負債與權益總計	\$ 1,982,553	100	\$ 1,828,269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徐清祥



經理人：沈士傑



會計主管：郭美華

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3年度		102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十八及二五）	\$ 1,003,977	100	\$ 808,258	100
5000	營業成本	-	-	-	-
5900	營業毛利	<u>1,003,977</u>	<u>100</u>	<u>808,258</u>	<u>100</u>
	營業費用（附註十五、十六、十九及二五）				
6100	推銷費用	87,489	8	72,996	9
6200	管理費用	130,912	13	110,042	1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319,679</u>	<u>32</u>	<u>283,913</u>	<u>35</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538,080</u>	<u>53</u>	<u>466,951</u>	<u>58</u>
6900	營業淨利	<u>465,897</u>	<u>47</u>	<u>341,307</u>	<u>42</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四、十九及二五）	14,403	1	11,520	2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四、七、十九及二五）	2,079	-	2,598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附註四及十）	<u>(5,880)</u>	<u>-</u>	<u>(13,311)</u>	<u>(2)</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10,602</u>	<u>1</u>	<u>807</u>	<u>-</u>
7900	稅前淨利	476,499	48	342,114	42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十）	<u>57,930</u>	<u>6</u>	<u>51,474</u>	<u>6</u>
8200	本年度淨利	<u>418,569</u>	<u>42</u>	<u>290,640</u>	<u>36</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3年度		102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8360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利益 (附註十五)	\$ 1,080	-	\$ 1,896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	1,080	-	1,896	-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419,649	42	\$ 292,536	36
	每股盈餘 (附註二一)				
9750	基 本	\$ 5.52		\$ 3.87	
9850	稀 釋	\$ 5.51		\$ 3.84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徐清祥



經理人：沈士傑



會計主管：郭美華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留	未分配盈餘	盈餘	庫藏股	股票	總額
股數 (仟股)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A1	76,833	\$ 768,323	\$ 600,341	\$ 96,699	\$ 5,773	\$ 162,928	\$ 265,400	\$ 105,313	\$ 1,528,751		
B1	-	-	-	16,431	-	(16,431)	-	-	-	-	-
B5	-	-	-	-	-	(151,344)	(151,344)	-	-	-	(151,344)
B17	-	-	-	-	(4,847)	4,847	-	-	-	-	-
C7	-	-	1,776	-	-	-	-	-	-	-	1,776
C15	-	-	(50,568)	-	-	-	-	-	-	-	(50,568)
D1	-	-	-	-	-	290,640	290,640	-	-	-	290,640
D3	-	-	-	-	-	1,896	1,896	-	-	-	1,896
D5	-	-	-	-	-	292,536	292,536	-	-	-	292,536
L1	-	-	-	-	-	-	-	(30,997)	-	(30,997)	(30,997)
N1	-	-	5,238	-	-	-	-	67,561	-	72,799	72,799
Z1	76,833	768,323	556,787	113,130	926	292,536	406,592	(68,749)	1,662,953		
B1	-	-	-	29,064	-	(29,064)	-	-	-	-	-
B5	-	-	-	-	-	(261,576)	(261,576)	-	-	-	(261,576)
C7	-	-	6,335	-	-	-	-	-	-	-	6,335
C15	-	-	(41,553)	-	-	-	-	-	-	-	(41,553)
D1	-	-	-	-	-	418,569	418,569	-	-	-	418,569
D3	-	-	-	-	-	1,080	1,080	-	-	-	1,080
D5	-	-	-	-	-	419,649	419,649	-	-	-	419,649
Z1	76,833	768,323	\$ 521,569	\$ 142,194	\$ 926	\$ 421,545	\$ 564,665	(\$ 68,749)	\$ 1,785,808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經理人：沈士傑

董事長：徐清祥



會計主管：郭美華

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3年度	102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 476,499	\$ 342,114
	調整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27,969	29,046
A20200	攤銷費用	9,017	11,676
A20300	呆帳提列（迴轉）	1,760	(3,098)
A21200	利息收入	(12,622)	(9,774)
A21900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	5,440
A224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 聯企業損失之份額	5,880	13,311
A23100	處分投資利益	(447)	(46)
A23500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5,262	-
A24100	外幣兌換淨利益	(6,640)	(2,091)
A22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費用 數	-	58
A29900	無形資產轉列費用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 變動數	-	32
A31150	應收帳款增加	(12,200)	(13,757)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增加	(1,012)	(310)
A31180	其他應收款減少（增加）	5	(5)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減少 （增加）	2	(15)
A31230	預付款項增加	(1,927)	(1,562)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37	(339)
A32180	其他應付款增加	21,225	16,258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減少）增 加	(3,148)	6,573
A32240	應計退休金負債增加（減 少）	28	(11)
A32990	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增加	19,576	18,517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量	529,264	412,017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3年度	102年度
A33100	收取之利息	\$ 12,598	\$ 9,612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66,434)	(13,308)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475,428</u>	<u>408,321</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300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305,644)	(137,000)
B004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306,091	137,046
B00600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增加	(32,068)	(13)
B02400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清算退回 股款	-	2,274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9,834)	(10,789)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27)	-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14,279)	(12,204)
B09900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發放現金 股利	-	1,102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65,761)</u>	<u>(19,584)</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303,129)	(201,912)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10	(77)
C04900	購買庫藏股票	-	(30,997)
C05100	員工購買庫藏股	-	67,359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303,119)</u>	<u>(165,627)</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之影響	<u>4,300</u>	<u>1,334</u>
EEEE	本期現金增加數	110,848	224,444
E00100	期初現金餘額	<u>1,190,640</u>	<u>966,196</u>
E00200	期末現金餘額	<u>\$ 1,301,488</u>	<u>\$ 1,190,64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徐清祥



經理人：沈士傑



會計主管：郭美華



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 89 年 9 月設立於新竹市之股份有限公司，並於同月開始營業，主要營業項目為研究、開發、製造及銷售內嵌式快閃記憶體等。

本公司股票自 100 年 1 月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於該中心之上櫃股票櫃檯買賣。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與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04 年 2 月 12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尚未生效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 2013 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

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 1030029342 號及金管證審字第 1030010325 號函，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應自 104 年起開始適用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發布且經金管會認可之 2013 年版 IFRS、IAS、IFRIC 及 SIC(以下稱「IFRSs」)及相關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規定。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u>
IFRSs 之修正「IFRSs 之改善—對 IAS 39 之修正(2009 年)」	2009 年 1 月 1 日或 2010 年 1 月 1 日
IAS 39 之修正「嵌入式衍生工具」	於 2009 年 6 月 30 日以後結束之年度期間生效
「IFRSs 之改善(2010 年)」	2010 年 7 月 1 日或 2011 年 1 月 1 日
「2009-2011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3 年 1 月 1 日

(接次頁)

(承前頁)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註)
IFRS 1 之修正「IFRS 7 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	2010 年 7 月 1 日
IFRS 1 之修正「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固定日期之移除」	2011 年 7 月 1 日
IFRS 1 之修正「政府貸款」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7 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7 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	2011 年 7 月 1 日
IFRS 10「合併財務報表」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1「聯合協議」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2「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0、IFRS 11 及 IFRS 12 之修正「合併財務報表、聯合協議及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過渡指引」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0、IFRS 12 及 IAS 27 之修正「投資個體」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2012 年 7 月 1 日
IAS 12 之修正「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	2012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訂「員工福利」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27 之修訂「單獨財務報表」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28 之修訂「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32 之修正「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IC 20「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2013 年 1 月 1 日

註：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 2013 年版 IFRSs 及相關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規定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10「合併財務報表」

此準則將取代 IAS 27「合併及單獨財務報表」，同時亦取代 SIC 12「合併：特殊目的個體」。本公司考量對其他個體是否具有控制，據以決定應納入合併之個體。當本公司有(i)對被投資者之權力、(ii)因對被投資者之參與而產生變動報酬之暴險或權利，且(iii)使用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以影響該等報酬金額之能力時，則本公司對被投資者具控制。此外，針對較為複雜之情況下投資者是否具有控制之判斷，新準則提供較多指引。

2. IFRS 12 「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IFRS 12 針對子公司、聯合協議、關聯企業及未納入合併報表之結構型個體之權益規定應揭露內容。首次適用 IFRS 12 時，本公司之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將提供較廣泛之揭露。

3. IAS 28 「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訂

依修訂之準則規定，本公司僅將符合分類為待出售條件之投資關聯企業轉列為待出售，未分類為待出售之任何股權繼續採權益法。適用該修訂前，當投資關聯企業符合分類為待出售條件時，本公司係將投資關聯企業全數轉列待出售，並全數停止採用權益法。

4. IFRS 13 「公允價值衡量」

IFRS 13 提供公允價值衡量指引，該準則定義公允價值、建立衡量公允價值之架構，並規定公允價值衡量之揭露。此外，該準則規定之揭露內容較現行準則更為廣泛，例如，現行準則僅要求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須按公允價值三層級揭露，而依照 IFRS 13 規定，適用該準則之所有資產及負債皆須提供前述揭露。

IFRS 13 之衡量規定係自 104 年起推延適用。

5. IAS 1 之修正 「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依修正之準則規定，其他綜合損益項目須按性質分類且分組為(1)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及(2)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所得稅應按相同基礎分組。適用該修正規定前，並無上述分組之強制規定。

本公司將於 104 年追溯適用上述修正規定，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預計將包含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預計將包含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損失）。惟適用上述修正並不影響本年度淨利、本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及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6. IAS 19「員工福利」

該修訂準則規定確定福利義務變動及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變動係於發生時認列，因而排除過去得按「緩衝區法」處理之選擇，並加速前期服務成本之認列。該修訂規定所有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將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俾使已認列之淨退休金資產或負債反映計畫短絀或剩餘之整體價值。此外，「淨利息」將取代適用修訂準則前之利息成本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並以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淨利息。修訂後 IAS 19 除了改變確定福利成本之表達，並規定更廣泛之揭露。

此外，該修訂同時修改短期員工福利定義。修訂後短期員工福利定義為「預期於員工提供相關服務之年度報導期間結束日後 12 個月內全部清償之員工福利（離職福利除外）」，本公司原分類為短期員工福利之帶薪年休假因可於勞務提供年度後 24 個月內使用，IAS 19 修訂後將改分類為其他長期員工福利，並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相關福利義務。惟此項改變並不影響應付休假給付於資產負債表列為流動負債之表達。

104 年追溯適用修訂後 IAS 19 之影響金額不重大。

(二)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本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 IASB 發布但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金管會尚未發布生效日。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註 2)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6 年 1 月 1 日 (註 3)
IFRS 9「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2016 年 1 月 1 日 (註 4)
IFRS 10、IFRS 12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個體：合併報表例外規定之適用」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1 之修正「聯合營運權益之取得」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4「管制遞延帳戶」	2016 年 1 月 1 日

(接次頁)

(承前頁)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u>
IFRS 15「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7年1月1日
IAS 1之修正「揭露計畫」	2016年1月1日
IAS 16及IAS 38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年1月1日
IAS 16及IAS 41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年1月1日
IAS 19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金」	2014年7月1日
IAS 27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中之權益法」	2016年1月1日
IAS 36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年1月1日
IAS 39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2014年1月1日
IFRIC 21「公課」	2014年1月1日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2：給與日於2014年7月1日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開始適用IFRS 2之修正；收購日於2014年7月1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開始適用IFRS 3之修正；IFRS 13於修正時即生效。其餘修正係適用於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註3：除IFRS 5之修正推延適用於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外，其餘修正係追溯適用於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註4：推延適用於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所發生之交易。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9「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之認列及衡量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IFRS 9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如下。

本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若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分類及衡量如下：

- (1)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認列於損益。
- (2) 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與出售金融資產而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與兌換損益亦認列於損益，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該金融資產除列或重分類時，原先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應重分類至損益。

本公司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本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金融資產之減損

IFRS 9 改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租賃款、IFRS 15「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產生之合約資產或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係認列備抵信用損失。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未來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且非低信用風險，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信用損失。

此外，原始認列時已有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本公司考量原始認列時之預期信用損失以計算信用調整後之有效利率，後續備抵信用損失則按後續預期信用損失累積變動數衡量。

2. IAS 36「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之修正

IASB 於發布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時，同時修正 IAS 36「資產減損」之揭露規定，導致本公司須於每一報導期間增加揭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本次 IAS 36 之修正係釐清本公司僅須於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當期揭露該等可回收金額。此外，若可回收金額係以現值法計算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衡量，本公司須增加揭露所採用之折現率。

3.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IFRS 8「營運部門」、IFRS13 以及 IAS24。

IFRS 2 之修正係改變既得條件及市價條件定義，並增列績效條件及服務條件定義。該修正釐清績效條件所訂之績效目標得按本公司或同一集團內另一個體之營運（非市價條件）或權益工具之市價（市價條件）設定。該績效目標之設定得與本公司整體或部分（例如某一部門）績效有關，而達成績效目標之期間則不得長於服務期間。此外，該修正並釐清股價指數目標因同時反映本公司本身與集團外其他企業之績效，故非屬績效條件。

IFRS 8 之修正係釐清若本公司將具有相似經濟特性之營運部門彙總揭露，應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管理階層於運用彙總基準時所作之判斷。此外，該修正亦釐清本公司僅於部門資產定期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時，始應揭露應報導部門資產總額至企業資產總額之調節資訊。

IFRS 13 之修正係釐清適用 IFRS 13 後，無設定利率之短期應收款及應付款，若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仍得按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IAS 24「關係人揭露」之修正係釐清，為本公司提供主要管理階層服務之管理個體係屬本公司之關係人，應揭露管理個體提供主要管理階層服務而致報導個體發生之已支付或應支付金額，惟無須揭露該等薪酬之組成類別。

4. IAS 16 及 IAS 38 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企業應採用適當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以反映其消耗該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無形資產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型態。

IAS 1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修正規定，收入並非衡量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之適當基礎，且該修正並未提供得以收入為基礎提列折舊費用之例外規定。

IAS 38「無形資產」之修正則規定，除下列有限情況外，收入並非衡量無形資產攤銷費用之適當基礎：

- (1) 無形資產係以收入之衡量表示（例如，合約預先設定當收入達特定門檻後無權再使用該無形資產），或
- (2) 能證明收入與無形資產經濟效益之耗用高度相關。

上述修正於生效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推延適用，並允許提前適用。

5. IFRS 15「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IFRS 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

本公司於適用 IFRS 15 時，係以下列步驟認列收入：

- (1) 辨認客戶合約；
- (2) 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3) 決定交易價格；
- (4) 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及
- (5) 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IFRS 15 生效時，本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6. IAS 1 之修正「揭露計畫」

該修正闡明，合併財務報告旨在揭露重大資訊，不同性質或功能之重要項目應予分別揭露，且不得與非重要項目彙總揭露，俾使合併財務報告提升可了解性。

此外，該修正闡明合併公司應考量合併財務報告之可了解性及可比性來決定一套有系統之方式編製附註。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歷史成本通常係依取得資產所支付對價之公允價值決定。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或聯合控制個體係採權益法處理。本個體財務報告之當期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亦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當期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外幣

編製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五)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投資。

1. 投資子公司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本公司評估減損時，係以財務報告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並比較其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2.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權益之企業。

本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本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收益。

本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亦屬於投資帳面金額之一部分。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六)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對於每一重大部分則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

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係以推延方式處理。

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七)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本公司以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除本公司預期於該無形資產經濟年限屆滿前處分該資產外，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之殘值估計為零。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係以推延方式處理。

2. 內部產生－研究發展支出

研究之支出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

本公司於符合下列所有條件時，開始認列內部計畫發展階段之無形資產：

- (1) 完成無形資產之技術可行性已達成，將使該無形資產可供使用或出售；
- (2) 意圖完成該無形資產，並加以使用或出售；
- (3) 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
- (4) 無形資產將產生很有可能之未來經濟效益；
- (5) 具充足之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完成此項發展，並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及
- (6) 歸屬於該無形資產發展階段之支出，能夠可靠衡量。

內部產生無形資產之成本係自首次均符合上述條件之日起所發生之支出總和認列，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3. 除 列

除列無形資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八) 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共用資產可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時，則分攤至個別之現金產生單位，反之，則分攤至可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之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針對非確定耐用年限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進行減損測試，或於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九)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A.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外幣兌換損益與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與此種無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若有減損時，則認列於損益。

B.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應收帳款、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其他應收款與其他流動資產）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現金包括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本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

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相關客觀減損證據如：客戶出現財務困難；或客戶很有可能倒閉或進行財務重整；或客戶發生延遲付款情形；或客戶債權發生展延還本付息情事；或客戶之最終客戶發生顯著財務困難；或客戶因財務困難或其他因素而使其金融資產無法在活絡市場中繼續交易。

針對某些種類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採個別評估及組合基礎來評估減損。應收款項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係以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組合之延遲付款情況以及與應收款項違約有關之可觀察之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顯著或永久性下跌時，將被認為是一項客觀減損證據。

其他金融資產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

- a. 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b. 違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 c. 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或
- d.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若於後續期間增加，而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減損損失予以迴轉並認列於損益。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權益。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本公司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本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本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2. 勞務之提供

依合約提供勞務所產生之收入，係按合約完成程度予以認列。

技術服務收入係依相關協議內容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3. 權利金

權利金收入係於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依相關協議之實質條件，以應計基礎認列。依照生產、銷售與其他衡量方法決定之權利金協議，係依協議條款認列收入。

4.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一) 租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1. 本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2. 本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十二) 退職後福利

屬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退休金，提供福利之成本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進行精算評價。確定福利義務產生之所有精算損益於發生期間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應計退休金負債係代表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並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後之金額。任何依此方式計算所產生之資產，不得超過該計畫之可得退還資金及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發生縮減或清償時，認列縮減或清償之損益。

(十三)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本公司給與員工之限制型股票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股票時，係於給與日認列員工未賺得酬勞，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限制員工權利股票。若屬有償發行，且約定員工離職時須退還價款者，應認列相關應付款。於既得期間，若員

工提前離職時無須返還已領取之股利，於宣告發放股利時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十四)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個體財務報表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或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企業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期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一)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損評估

當有減損跡象顯示某項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可能已經減損且帳面金額可能無法被回收，本公司隨即評估該項投資之減損。本公司係依據被投資公司之未來現金流量預測評估減損。本公司於 103 年度認列之減損損失為 2,857 仟元，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本公司 102 年度未針對權益法之投資認列任何減損損失。

(二)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投資減損評估

當有減損跡象顯示某項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可能已經減損且帳面金額可能無法被回收，本公司隨即評估該項投資之減損。本公司係依據被投資公司之可回收金額評估減損。本公司於 103 年度認列之減損損失為 2,405 仟元，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本公司 102 年度未針對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投資認列任何減損損失。

(三) 確定福利計畫之認列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應認列之退休金費用及應計退休金負債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進行精算評價，其採用之精算假設包括折現率、員工離職率及長期平均調薪率之估計，若該等估計因市場與經濟情況之改變而有所變動，可能會重大影響應認列之費用與負債金額。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截至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分別為 3,135 仟元及 2,366 仟元。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主要視未來能否有足夠之獲利或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而定。若未來實際產生之獲利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迴轉，該等迴轉係於發生期間認列為損益。

六、現金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銀行存款	\$ 1,301,463	\$ 1,190,615
零用金	<u>25</u>	<u>25</u>
合計	<u>\$ 1,301,488</u>	<u>\$ 1,190,640</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銀行存款	0.02%~3.7%	0.02%~3.21%

七、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u>非流動</u>		
國內未上市（櫃）普通股票	<u>\$ 10,375</u>	<u>\$ 12,780</u>
依衡量種類區分		
備供出售	<u>\$ 10,375</u>	<u>\$ 12,780</u>

本公司所持有之上述未上市（櫃）股票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本公司於 103 年度依智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相關可回收金額評估，認列 2,405 仟元減損損失，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八、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u>非流動</u>		
原始到期日超過1年以上之定期存款	\$ 33,500	\$ -
質押定期存款	<u>108</u>	<u>1,540</u>
	<u>\$ 33,608</u>	<u>\$ 1,540</u>

截至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上述定期存款利率區間分別為年利率 1.3%~1.37%及 0.94%。

九、應收帳款－淨額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 51,868	\$ 37,327
減：備抵呆帳	(2,849)	(1,089)
	<u>\$ 49,019</u>	<u>\$ 36,238</u>

本公司對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30 天至 60 天，應收帳款不予計息。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本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由於歷史經驗顯示逾期超過 180 天之應收帳款無法回收機率較高，本公司對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係考量交易對方過去 1 年平均拖欠天數，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凡交易對方過去 1 年平均拖欠天數 181 天以上，就其應收帳款總額提列 100% 備抵呆帳。

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逾期但本公司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因其信用品質並無重大改變，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仍可回收其金額，本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保障。

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60 天以下	\$ 498	\$ 12,438
61 至 90 天	<u>475</u>	<u>-</u>
	<u>\$ 973</u>	<u>\$ 12,438</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個 別 評 估 減 損 損 失	群 組 評 估 減 損 損 失	合 計
102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4,187	\$ -	\$ 4,187
減：本年度迴轉呆帳費用	(3,098)	-	(3,098)
102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 1,089</u>	<u>\$ -</u>	<u>\$ 1,089</u>
103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1,089	\$ -	\$ 1,089
加：本年度提列呆帳費用	<u>1,760</u>	-	<u>1,760</u>
103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 2,849</u>	<u>\$ -</u>	<u>\$ 2,849</u>

已減損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60 天以下	<u>\$ 5,697</u>	<u>\$ 2,178</u>

以上係以扣除備抵呆帳前之餘額，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帳齡分析。

十、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投資子公司	<u>\$ 27,609</u>	<u>\$ 23,866</u>
投資關聯企業	<u>\$ 3,981</u>	<u>\$ 10,126</u>

投資子公司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非上市(櫃)公司		
慧旺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u>\$ 27,609</u>	<u>\$ 23,866</u>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對子公司之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如下：

公 司 名 稱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慧旺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0%	100%

103 及 102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投資關聯企業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非上市(櫃)公司		
漢芝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u>\$ 3,981</u>	<u>\$ 10,126</u>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如下：

公 司 名 稱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漢芝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2.27%	16.67%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昱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於 102 年 9 月辦理清算退回股款 2,274 仟元，並認列相關投資損失 401 仟元。

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間差額，係因商譽而發生者，103 及 102 年度增減金額如下：

		102年度			
		年初餘額	本年度增加	本年度減損	年底餘額
商	譽	\$ 2,857	\$ -	\$ -	\$ 2,857

		103年度			
		年初餘額	本年度增加	本年度減損	年底餘額
商	譽	\$ 2,857	\$ -	\$ 2,857	\$ -

有關本公司之關聯企業彙整性財務資訊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總資產	\$ 83,333	\$ 58,326
總負債	\$ 50,890	\$ 14,719

	103年度	102年度
本年度營業收入	\$ 35,911	\$ 25,825
本年度淨損	(\$ 75,335)	(\$ 68,110)

103 及 102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關聯企業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十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自有土地	房屋及建築	研發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未完工程	合計
<u>成本</u>							
102年1月1日餘額	\$ 124,019	\$ 379,784	\$ 56,298	\$ 30,581	\$ 715	\$ 1,692	\$ 593,089
本年度增加	-	1,910	8,843	2,702	-	(1,692)	11,763
本年度減少	-	-	(17,577)	(1,319)	-	-	(18,896)
本年度轉列費用	-	-	-	(350)	-	-	(350)
102年12月31日餘額	\$ 124,019	\$ 381,694	\$ 47,564	\$ 31,614	\$ 715	\$ -	\$ 585,606
<u>累計折舊</u>							
102年1月1日餘額	\$ -	\$ 17,518	\$ 34,504	\$ 15,892	\$ 432	\$ -	\$ 68,346
折舊費用	-	10,893	11,202	6,772	179	-	29,046
本年度減少	-	-	(17,577)	(1,319)	-	-	(18,896)
本年度轉列費用	-	-	-	(292)	-	-	(292)
102年12月31日餘額	\$ -	\$ 28,411	\$ 28,129	\$ 21,053	\$ 611	\$ -	\$ 78,204
102年12月31日淨額	\$ 124,019	\$ 353,283	\$ 19,435	\$ 10,561	\$ 104	\$ -	\$ 507,402
<u>成本</u>							
103年1月1日餘額	\$ 124,019	\$ 381,694	\$ 47,564	\$ 31,614	\$ 715	\$ -	\$ 585,606
本年度增加	-	624	19,392	4,222	-	-	24,238
本年度減少	-	(68)	(13,334)	(14,419)	(715)	-	(28,536)
103年12月31日餘額	\$ 124,019	\$ 382,250	\$ 53,622	\$ 21,417	\$ -	\$ -	\$ 581,308
<u>累計折舊</u>							
103年1月1日餘額	\$ -	\$ 28,411	\$ 28,129	\$ 21,053	\$ 611	\$ -	\$ 78,204
折舊費用	-	11,014	11,141	5,710	104	-	27,969
本年度減少	-	(68)	(13,334)	(14,419)	(715)	-	(28,536)
103年12月31日餘額	\$ -	\$ 39,357	\$ 25,936	\$ 12,344	\$ -	\$ -	\$ 77,637
103年12月31日淨額	\$ 124,019	\$ 342,893	\$ 27,686	\$ 9,073	\$ -	\$ -	\$ 503,671

本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房屋及建築物	
辦公室主建物	50年
電力設備	10年
空調設備	8年
研發設備	3~6年
辦公設備	3~5年
租賃改良	3年

十二、無形資產

	專 利 權	電 腦 軟 體	商 標 權	合 計
<u>成 本</u>				
102年1月1日餘額	\$ 37,428	\$ 87,181	\$ 2,425	\$ 127,034
本年度增加	6,578	5,537	89	12,204
本年度減少	(101)	-	-	(101)
102年12月31日餘額	<u>\$ 43,905</u>	<u>\$ 92,718</u>	<u>\$ 2,514</u>	<u>\$ 139,137</u>
<u>累計攤銷</u>				
102年1月1日餘額	\$ 18,757	\$ 74,433	\$ 1,839	\$ 95,029
攤銷費用	2,582	8,981	113	11,676
本年度減少	(69)	-	-	(69)
102年12月31日餘額	<u>\$ 21,270</u>	<u>\$ 83,414</u>	<u>\$ 1,952</u>	<u>\$ 106,636</u>
102年12月31日淨額	<u>\$ 22,635</u>	<u>\$ 9,304</u>	<u>\$ 562</u>	<u>\$ 32,501</u>
<u>成 本</u>				
103年1月1日餘額	\$ 43,905	\$ 92,718	\$ 2,514	\$ 139,137
本年度增加	11,363	2,295	621	14,279
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55,268</u>	<u>\$ 95,013</u>	<u>\$ 3,135</u>	<u>\$ 153,416</u>
<u>累計攤銷</u>				
103年1月1日餘額	\$ 21,270	\$ 83,414	\$ 1,952	\$ 106,636
攤銷費用	3,208	5,653	156	9,017
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24,478</u>	<u>\$ 89,067</u>	<u>\$ 2,108</u>	<u>\$ 115,653</u>
103年12月31日淨額	<u>\$ 30,790</u>	<u>\$ 5,946</u>	<u>\$ 1,027</u>	<u>\$ 37,763</u>

本公司主要產品為 NeoBit®、NeoFlash®、NeoEE®、NeoFuse®及 NeoMTP®等，且目前擁有及申請中前述產品專利權共有 437 件，依照國際會計準第 38 號「無形資產」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當期投入之研發成本直接歸屬於研發費用科目，並未予以資本化。上述專利權及商標權成本係指法定權利申請之相關規費及專業服務費等成本。

上述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攤銷費用：

專利權	5年
電腦軟體	3~5年
商標權	5年

十三、其他資產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u>流動</u>		
暫付款	\$ 809	\$ 846

十四、其他負債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u>流動</u>		
其他應付款		
應付獎金	\$ 49,628	\$ 32,981
應付未休假給付	9,546	8,877
應付勞務費	1,400	1,123
其他	<u>21,086</u>	<u>17,453</u>
	<u>\$ 81,660</u>	<u>\$ 60,434</u>
其他負債		
預收貨款	\$ 7,409	\$ 10,618
代收款	<u>738</u>	<u>677</u>
	<u>\$ 8,147</u>	<u>\$ 11,295</u>

十五、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我國「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依上述相關規定，本公司於103及102年度於個體綜合損益表認列為費用之金額分別為11,582仟元及10,870仟元。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我國「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 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臺灣銀行之專戶。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計畫資產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勞工退休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及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精算評價於衡量日之主要假設列示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折現率	2.00%	1.92%
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率	2.00%	1.92%
薪資預期增加率	4.00%	4.00%

計畫資產之整體資產預期報酬率係根據歷史報酬趨勢以及精算師對於相關義務存續期間內，該資產所處市場之預測，並考量前述計畫資產之運用及最低收益之影響所作之估計。

有關確定福利計畫所認列之損益金額列示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利息成本	\$ 396	\$ 342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97)	(71)
	<u>\$ 299</u>	<u>\$ 271</u>
依功能別彙總		
推銷費用	\$ 26	\$ 22
管理費用	126	98
研發費用	143	153
	<u>\$ 295</u>	<u>\$ 273</u>

於 103 及 102 年度，本公司分別認列 1,080 仟元及 1,896 仟元精算損益於其他綜合損益。截至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精算損益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金額分別為 2,347 仟元及 1,267 仟元。

本公司因確定福利計畫所產生之義務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金額列示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已提撥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 19,956	\$ 20,621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5,287)	(4,900)
應計退休金負債	<u>\$ 14,669</u>	<u>\$ 15,721</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列示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年初確定福利義務	\$ 20,621	\$ 22,188
利息成本	396	342
精算利益	(1,061)	(1,909)
年底確定福利義務	<u>\$ 19,956</u>	<u>\$ 20,621</u>

計畫資產現值之變動列示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年初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4,900	\$ 4,560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97	71
雇主提撥數	272	282
精算利益(損失)	18	(13)
年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 5,287</u>	<u>\$ 4,900</u>

計畫資產之主要類別於資產負債表日公允價值之百分比係依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網站公布之基金資產配置資訊為準：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現金	19%	23%
權益工具	28%	45%
債務工具	53%	32%
	<u>100%</u>	<u>100%</u>

本公司選擇以轉換日(101年1月1日)起各個會計期間推延決定之金額，揭露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9,956	\$ 20,621	\$ 22,188	\$ 21,240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5,287	\$ 4,900	\$ 4,560	\$ 4,248
提撥短絀	\$ 14,669	\$ 15,721	\$ 17,628	\$ 16,992
計畫負債之經驗調整	\$ 765	\$ 486	(\$ 592)	\$ -
計畫資產之經驗調整	\$ 18	(\$ 13)	(\$ 37)	\$ -

本公司預期於 103 及 102 年度以後 1 年內對確定福利計畫提撥分別為 275 仟元及 288 仟元。

十六、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包括：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額定股數(仟股)	<u>100,000</u>	<u>100,000</u>
額定股本	<u>\$ 1,000,000</u>	<u>\$ 1,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76,833</u>	<u>76,833</u>
已發行股本	<u>\$ 768,323</u>	<u>\$ 768,323</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二) 資本公積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1)</u>		
股票發行溢價	\$500,650	\$542,203
庫藏股票交易	5,238	5,238
<u>不得作為任何用途</u>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 合資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14,851	8,516
員工認股權	<u>830</u>	<u>830</u>
	<u>\$521,569</u>	<u>\$556,787</u>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度決算如有盈餘先依法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再彌補虧損後，應先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其剩餘數依法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依股東會決議按下列順序分配之：

1. 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二。
2. 員工紅利不高於百分之二十五且不得為零。
3. 扣除前二目後剩餘數額與前期未分配盈餘合計之一定金額為股東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作成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本公司股利發放將考量所處環境及處於成長階段，因應未來擴充之資金需求及長期業務規劃，並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本公司股利政策，以不低於可分配盈餘之 50% 為原則。前項盈餘之分派，以不低於 10% 為限分派現金股利，其餘分派股票股利，由董事會參考衡量未來營運及資本支出後，擬具分派案，提請股東會議決之。

103 及 102 年度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估列金額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估列金額	估列比例%	估列金額	估列比例%
應付員工紅利	\$56,507	15	\$39,233	15
應付董監事酬勞	<u>7,534</u>	2	<u>5,232</u>	2
	<u>\$64,041</u>		<u>\$44,465</u>	

前述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係依法令、章程及過去經驗以可能發放之金額為基礎，分別按稅後淨利（已扣除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之金額）並彌補歷年虧損、扣除法定公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之餘額按上述比例計算。年度終了後，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前經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按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

票公允價值決定。就計算股票紅利股數而言，股票公允價值係指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後）。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分別於 103 年 6 月 18 日及 102 年 6 月 14 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102 及 101 年度盈餘分配案、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02年度	101年度	102年度	101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29,064	\$ 16,431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4,847)		
現金股利	<u>261,576</u>	<u>151,344</u>	\$ 3.45	\$ 2.02
	<u>\$290,640</u>	<u>\$162,928</u>		
	102年度		101年度	
	現金紅利	股票紅利	現金紅利	股票紅利
員工紅利	\$ 39,233	\$ -	\$ 22,894	\$ -
董監事酬勞	5,232	-	3,054	-

另本公司分別於 103 年 6 月 18 日及 102 年 6 月 14 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以資本公積 41,553 仟元及 50,568 仟元配發現金。

101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係按本公司依據修訂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編製之 101 年度財務報表作為盈餘分配案之基礎。

103年6月18日及102年6月14日股東常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與102及101年度個體財務報告認列之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金額並無差異。

本公司104年2月12日董事會擬議103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u>盈餘分配案</u>	<u>每股股利(元)</u>
法定盈餘公積	\$ 41,857	\$ -
現金股利	<u>378,911</u>	5.00
	<u>\$420,768</u>	

另本公司於104年2月12日董事會擬議以資本公積75,782仟元發放現金。

有關103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尚待預計於104年6月9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四) 特別盈餘公積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年初餘額	\$ 926	\$ 5,773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其他權益項目減項迴轉		
數	<u>-</u>	(<u>4,847</u>)
年底餘額	<u>\$ 926</u>	<u>\$ 926</u>

(五) 庫藏股票

單位：仟股

<u>收回原因</u>	<u>年初股數</u>	<u>本年度增加</u>	<u>本年度減少</u>	<u>年底股數</u>
<u>102年度</u>				
轉讓股份予員工	<u>1,580</u>	<u>470</u>	<u>1,000</u>	<u>1,050</u>
<u>103年度</u>				
轉讓股份予員工	<u>1,050</u>	<u>-</u>	<u>-</u>	<u>1,050</u>

本公司於101年12月經董事會決議，為轉讓股份予員工，自101年12月19日至102年2月18日止，得自櫃檯市場買回本公司普通

股 2,000 仟股，買回之價格區間為 60 至 89 元之間。前述普通股股票業已累積購回 1,050 仟股，買回庫藏股票金額為 68,749 仟元。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

本公司於 102 年 9 月 23 日將部分買回之庫藏股票授予員工，其公平價值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參數如下：

給予日股價	\$	73
行使價格		67.561
預期波動率		16.72%
預期存續期間		3 日
無風險利率		0.57%

預期波動率係採用給予日前與存續期間相當之股價波動值年化，無風險利率係採用給予日之約當期間零息利率。

本公司於 102 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為 5,440 仟元。

十七、股份基礎給付

本公司股東常會於 102 年 6 月 14 日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上限為 1,000 仟股，並以無現金對價之無償配發予員工。截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尚未實際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本公司董事會於 103 年 12 月 18 日決議發行員工股票增值權，授予總額上限為 425,000 單位，得視實際需要於 1 年內分次授予員工。每 1 單位員工股票增值權為本公司每股普通股未來增值部分，以授予日當日（不含）前 20 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之平均收盤價為履約價格。員工股票增值權之存續期間為 2 年，自每一次被授予本員工股票增值權屆滿 1 年後，員工就該次被授予之員工股票增值權具有全數行使權利，並可於存續期間 2 年屆滿前採一次或分次執行。惟員工股票增值權行使權當日股票收盤價與履約價格之價差超過 100 元時，以 100 元為結算上限。

十八、收 入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權利金收入	\$ 757,904	\$ 562,570
技術服務收入	<u>246,073</u>	<u>245,688</u>
	<u>\$ 1,003,977</u>	<u>\$ 808,258</u>

十九、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 其他收入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	\$ 12,622	\$ 9,774
租金收入	<u>1,781</u>	<u>1,746</u>
	<u>\$ 14,403</u>	<u>\$ 11,520</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淨外幣兌換利益	\$ 6,872	\$ 2,379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利益	447	46
減損損失	(5,262)	-
其 他	<u>22</u>	<u>173</u>
	<u>\$ 2,079</u>	<u>\$ 2,598</u>

(三) 折舊及攤銷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7,969	\$ 29,046
無形資產	<u>9,017</u>	<u>11,676</u>
合 計	<u>\$ 36,986</u>	<u>\$ 40,722</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27,969</u>	<u>\$ 29,046</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推銷費用	\$ 250	\$ 146
管理費用	1,260	2,314
研發費用	<u>7,507</u>	<u>9,216</u>
	<u>\$ 9,017</u>	<u>\$ 11,676</u>

(四) 員工福利費用

	103年度	102年度
退職後福利(附註十五)		
確定提撥計劃	\$ 11,582	\$ 10,870
確定福利計劃	<u>295</u>	<u>273</u>
	11,877	11,143
股份基礎給付(附註十六)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	-	5,440
其他員工福利	<u>408,187</u>	<u>346,447</u>
	<u>\$420,064</u>	<u>\$363,030</u>
依功能別彙總營業費用	<u>\$420,064</u>	<u>\$363,030</u>

二十、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 58,510	\$ 41,156
以前年度之調整	<u>189</u>	(<u>6,368</u>)
	58,699	34,788
遞延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u>769</u>)	<u>16,686</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57,930</u>	<u>\$ 51,474</u>

會計所得與當期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稅前淨利	<u>\$476,499</u>	<u>\$342,114</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稅額	\$ 81,004	\$ 58,159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924	2,187
免稅所得	(14,850)	(12,451)
未分配盈餘加徵	190	138
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投資抵減	(9,527)	9,809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於本期之調整	<u>189</u>	(<u>6,368</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57,930</u>	<u>\$ 51,474</u>

本公司適用之稅率為 17%。

由於 104 年股東會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 103 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後果尚無法可靠決定。

(二) 當期所得稅負債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當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19,792</u>	<u>\$ 29,379</u>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3 年度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u>年 初 餘 額</u>	<u>本 年 度 變 動</u>	<u>年 底 餘 額</u>
暫時性差異	<u>\$ 2,366</u>	<u>\$ 769</u>	<u>\$ 3,135</u>

102 年度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u>年 初 餘 額</u>	<u>本 年 度 變 動</u>	<u>年 底 餘 額</u>
投資抵減	\$ 15,806	(\$ 15,806)	\$ -
暫時性差異	<u>3,246</u>	<u>(880)</u>	<u>2,366</u>
	<u>\$ 19,052</u>	<u>(\$ 16,686)</u>	<u>\$ 2,366</u>

(四) 免稅相關資訊

截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下列增資擴展產生之所得可享受 5 年免稅：

	<u>免 稅 期 間</u>
第三次增資擴展免徵所得稅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
第四次增資擴展免徵所得稅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
第五次增資擴展免徵所得稅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
第六次增資擴展免徵所得稅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

(五)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未分配盈餘		
87 年度以後	<u>\$421,545</u>	<u>\$292,536</u>

(接次頁)

(承前頁)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24,463</u>	<u>\$ 1,176</u>
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u>5.80%</u>	<u>10.13%</u>

(六)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截至 101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一、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103年度	102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u>\$ 5.52</u>	<u>\$ 3.87</u>
稀釋每股盈餘	<u>\$ 5.51</u>	<u>\$ 3.84</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03年度	102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淨利	<u>\$418,569</u>	<u>\$290,640</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u>-</u>	<u>-</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u>\$418,569</u>	<u>\$290,640</u>

股 數

	103年度	102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75,782</u>	<u>75,108</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u>212</u>	<u>649</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75,994</u>	<u>75,757</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二、營業租賃協議

(一) 本公司為承租人

本公司辦公室、宿舍及停車場之土地係向科學園區管理局、文生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及裕元開發建設股份有限公司承租，租期分別於104年12月、107年12月及104年8月陸續到期。惟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得依規定調整租金，租約到期時可再續約。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不超過1年	\$ 1,401	\$ 930
1~5年	<u>1,144</u>	<u>541</u>
	<u>\$ 2,545</u>	<u>\$ 1,471</u>

認列為費用之租賃給付如下：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最低租賃給付	<u>\$ 1,462</u>	<u>\$ 1,124</u>

(二) 本公司為出租人

本公司將部分辦公室以營業租賃方式分別出租與智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合智開發科技有限公司及梅竹智慧股份有限公司，租賃期間依合約議定。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收取總額如下：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1年內	<u>\$ 1,733</u>	<u>\$ 1,757</u>

截至103年及102年12月31日，本公司因營業租賃合約所收取之保證金分別為415仟元及405仟元。

二三、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本公司之整體策略並無重大變化。

本公司之資本結構係由本公司之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本公司並無任何須遵守之外部資本規定。

二四、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

1.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2. 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之公允價值衡量

本公司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衡量方式依照公允價值可觀察程度分為第一至三級：

- (1) 第一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活絡市場相同資產或負債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 (2) 第二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除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以屬於該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 (3) 第三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評價技術係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不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103 及 102 年度無第一級與第二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3.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係依下列方式決定：

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放款及應收款(註1)	\$ 1,386,805	\$ 1,230,01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註2)	10,375	12,780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3)	22,147	15,195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應收帳款、應收帳款－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其他流動資產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2：餘額係包含分類為備供出售之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餘額。

註3：餘額係包含其他應付款及應付設備款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投資、應收帳款及應付帳款。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主要財務規劃，均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本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之現金流入與流出，有一部分以外幣為之，故有部分自然避險之效果。本公司匯率風險之管理，以避險為目的，不以獲利為目的。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u>資 產</u>		
美 金	\$ 3,430	\$ 1,680
人 民 幣	10,058	10,007
<u>負 債</u>		
美 金	-	3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及人民幣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為本公司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5%時之敏感度分析。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5%予以調整。敏感度分析之範圍包括現金、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應付設備款及其他應付款。

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升值5%時，將使稅前淨利減少之金額如下：

	美 金 影 響	人 民 幣 影 響
	103年度	102年度
損 益	(\$ 5,428)	(\$ 2,499)
	103年度	102年度
	(\$ 2,561)	(\$ 2,461)

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貶值5%時，將使稅前淨利增加之金額如下：

	美 金 影 響	人 民 幣 影 響
	103年度	102年度
損 益	\$ 5,428	\$ 2,499
	103年度	102年度
	\$ 2,561	\$ 2,461

(2) 利率風險

因本公司同時持有固定及浮動利率資產，因而產生利率暴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567,278	\$488,396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767,793	703,759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資產，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資產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

若利率增加／減少 0.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03 及 102 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增加／減少 768 仟元及 704 仟元，主因為本公司之變動利率淨資產利率暴險。

2. 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個體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已訂定授信及應收帳款管理辦法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另因流動資金之交易對方係信用良好之銀行，故該信用風險係屬有限。

除了本公司應收帳款超過 5% 之客戶外，本公司並無對任何單一交易對方或任何一組具相似特性之交易對方有重大的信用暴險。因本公司應收帳款超過 5% 之客戶皆為信譽卓著之廠商，故該信用風險係屬有限。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本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

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下表詳細說明本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其係依據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其包括利息及本金之現金流量。

103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合 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5,098	\$ 16,745	\$ 719	\$ 22,562

102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合 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8,640	\$ 6,251	\$ 709	\$ 15,600

二五、關係人交易

(一) 營業收入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03 年度	102 年度
銷貨收入	實質關係人	\$ 21,805	\$ 23,056
	關聯企業	1,361	614
		\$ 23,166	\$ 23,670

(二) 營業費用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03 年度	102 年度
其他營業費用	實質關係人	\$ -	\$ 84
	關聯企業	-	29
		\$ -	\$ 113

(三) 取得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3年度	102年度
購置固定資產	關聯企業	\$ -	\$ 12

(四) 其他收入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3年度	102年度
租金收入	實質關係人	\$ 1,720	\$ 1,690
	關聯企業	-	51
		<u>\$ 1,720</u>	<u>\$ 1,741</u>

(五) 其他支出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3年度	102年度
租金支出	實質關係人	\$ -	\$ 8

(六) 應收關係人款項 (不含對關係人放款)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關係人	實質關係人	<u>\$ 1,325</u>	<u>\$ 313</u>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實質關係人	<u>\$ 105</u>	<u>\$ 107</u>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03及102年度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呆帳費用。

(七) 暫付款項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其他流動資產	子公司	\$ 61	\$ 57
	實質關係人	17	-
		<u>\$ 78</u>	<u>\$ 57</u>

(八) 預收款項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預收貨款	關聯企業	<u>\$ 457</u>	<u>\$ -</u>

(九) 存入保證金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存入保證金	實質關係人	<u>\$ 415</u>	<u>\$ 405</u>

本公司提供專門技術移轉及授權予關係人之價格，係依雙方議價決定。關係人之收款條件為月結 30 天。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租賃契約，其有關租金費用之決定及支付方式，係依雙方議定。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其他營業費用，主係顧問諮詢契約，其交易條件及支付方式，係依雙方議定。

(十)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03年度	102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u>\$ 59,547</u>	<u>\$ 32,867</u>
退職員工福利	<u>1,030</u>	<u>560</u>
	<u>\$ 60,577</u>	<u>\$ 33,427</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六、質抵押之資產

本公司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進口原物料之關稅擔保品：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質押定存單（帳列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u>\$ 108</u>	<u>\$ 1,540</u>

二七、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3年12月31日

金 融 資 產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3,430	31.65	\$ 108,543
人 民 幣	10,058	5.0920	<u>51,218</u>
			<u>\$ 159,761</u>

102 年 12 月 31 日

<u>金 融 資 產</u>	<u>外 幣 匯 率</u>	<u>帳 面 金 額</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1,680	29.805	\$ 50,040
人 民 幣	10,007	4.919	<u>49,227</u>
			<u>\$ 99,267</u>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3	29.805	<u>\$ 75</u>

二八、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本公司除下列事項外，並無其他應揭露事項。

1.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附表一。
2.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附表二。

(三) 大陸投資資訊：無。

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註一)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	科目	日期	股數(仟)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淨值	未備	註
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智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法人董事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77	\$ 1,969	3.98	\$ 1,969				註二
	智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法人董事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00	8,406	2.86	8,406				註二
	力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法人董事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39	-	-	-				註二

註一：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讓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二：係按 103 年 12 月底帳面價值列示。

註三：上列有價證券於 103 年 12 月底，並無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

註四：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二。

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本期初	投資金額	期	末	持	有	被	投資	公司	本期	認	列	之	備	註
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慧旺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漢芝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新竹市	一般投資 電子零件製造	\$ 20,000	\$ 20,000		2,000	100.00	\$ 27,609	\$ 3,743	\$ 3,743	\$ 3,743	\$ 3,743	(9,623)	(75,335)	子公司 採用權益法 之投資
				27,900	27,900		2,700	12.27	3,981	(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對公司之財務狀況影響：本公司無此情形。

七、本公司與財務資訊透明有關人員之取得主管機關證照情形

職 稱	姓 名	主 辦 單 位	證照或證書名稱
會計暨財務主管	郭美華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師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國際內部稽核師
稽核主管	麥燕如	證券暨期貨發展基金會	企業內部控制基本能力
		證券暨期貨發展基金會	股務人員專業能力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國際內部稽核師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103 年度	102 年度	差 異	
				金 額	比例(%)
流動資產		1,382,231	1,253,589	128,642	10.2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03,671	507,402	(3,731)	(0.74)
無形資產		37,763	32,501	5,262	16.19
其他資產		59,256	34,942	24,314	69.58
資產總額		1,982,921	1,828,434	154,487	8.45
流動負債		182,029	149,355	32,674	21.88
非流動負債		15,084	16,126	(1,042)	(6.46)
負債總額		197,113	165,481	31,632	19.12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785,808	1,662,953	122,855	7.39
股本		768,323	768,323	0	0.00
資本公積		521,569	556,787	(35,218)	(6.33)
保留盈餘		564,665	406,592	158,073	38.88
其他權益		0	0	0	0.00
庫藏股票		(68,749)	(68,749)	0	0.00
非控制權益		0	0	0	0.00
權益總額		1,785,808	1,662,953	122,855	7.39

變動差異達 20%以上分析說明：

- 1.其他資產增加，主要係 103 年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增加所致。
- 2.流動負債增加，主要係 103 年獲利較 102 年成長致應付員工紅利、董監酬勞及獎金增加所致。
- 3.保留盈餘增加，主要係 103 年獲利較 102 年成長所致。

二、財務績效

(一)、本公司最近二年度財務績效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103 年度	102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毛利	1,003,977	808,258	195,719	24.21	
營業損益	463,656	339,684	123,972	36.5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2,843	2,474	10,369	419.12	
稅前淨利	476,499	342,158	134,341	39.26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418,569	290,640	127,929	44.02	
停業單位損失	0	0	0	0.00	
本期淨利（損）	418,569	290,640	127,929	44.0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080	1,896	(816)	(43.0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419,649	292,536	127,113	43.45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418,569	290,640	127,929	44.02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0	0	0	0.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419,649	292,536	127,113	43.45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0	0	0	0.00	
每股盈餘	5.52	3.87	1.65	42.64	

變動差異達 20%以上分析說明：

- 1.營業收入及營業毛利增加，主要係 103 年度權利金及技術服務收入較 102 年成長所致。
- 2.營業損益增加，主要係 103 年度營收較 102 年成長所致。
- 3.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增加，主要係 103 年獲利成長致銀行利息收入增加，103 年認列轉投資之投資損失較 102 年減少，103 年認列轉投資之現金股利增加，103 年認列轉投資之減損損失增加及 103 年底台幣貶值致產生匯兌利益所致。
- 4.稅前淨利、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及本期淨利增加，主要係 103 年度營收較 102 年成長所致。
- 5.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減少，主要係 103 年度認列確定福利計畫精算利益減少所致。
- 6.本期綜合損益總額、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增加，主要係 103 年度營收較 102 年成長所致。
- 7.每股盈餘增加，主要係 103 年度獲利較 102 年度成長所致。

三、現金流量

(一)、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額 (1)	全年來自營 業活動淨現 金流入量(2)	全年來自投資及 籌資活動淨現 金流出量(3)	匯率變動 對現金之 影響(4)	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1)+(2)-(3)+(4)	現金不足額之 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1,208,387	\$ 473,603	\$363,127	\$4,300	\$1,323,163	0	0

1.本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主係本年度獲利所致。

(2)投資活動：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出主係增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增加所致。

(3)籌資活動：籌資活動淨現金流出主係發放現金股利所致。

2.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劃：不適用。

(二)、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額 (1)	全年來自營 業活動淨現 金流入量(2)	全年來自投資及 籌資活動淨現 金流出量(3)	匯率變動 對現金之 影響(4)	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1)+(2)-(3)+(4)	現金不足額之 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1,323,163	\$731,139	\$516,758	\$0	\$ 1,537,544	0	0

1.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1)營業活動：係預計營業淨利等所產生之淨現金流入所致。

(2)投資活動：係預計購置固定及無形資產之淨現金流出所致。

(3)籌資活動：係預計發放現金股利之淨現金流出所致。

2.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劃：不適用。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一)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及資金來源：本公司 103 年度並無重大資本支出。

(二)預期可能產生效益：不適用。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一)本公司之轉投資政策，係以穩健獲利及與被投資公司建立商業往來為目的。本公司103年度採權益法之轉投資損失共計新台幣9,623仟元，未來本公司仍將以長期策略性投資為原則，持續審慎評估及管理各項轉投資計畫。

(二)本公司之轉投資損益：

單位:新台幣仟元

轉投資公司名稱	103 年度	102 年度
漢芝電子(股)公司	(9,623)	(12,050)
昱旺電子(股)公司	-	(1,201)
合 計	(9,623)	(13,251)

說明：1.漢芝電子(股)公司係民國 99 年 12 月成立，尚未達到經濟規模，故 102 及 103 年度產生虧損。

2.本公司於 101 年 9 月投資昱旺電子(股)公司，後因該公司重要合作方產業形勢變化而導致無法繼續合作，故考量投資報酬率時程及後續增資有困難等因素，該公司已於 102 年 2 月 27 日股東常會通過解散之決議，並於 102 年 8 月完成清算程序且於 102 年 9 月退還股款。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分析

(一)、本公司 103 年度及 104 年截至 4 月 30 日止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分析如下：

1.利率：本公司資金充裕，且目前無台幣或外幣之借款需求，故暫無須規避因利率上漲所產生利息支出之風險。

2.匯率變動：本公司銷貨主要以美元及日幣計價，部份採購以美元計價，故匯率變動對本公司之應收及應付外幣帳款及經營獲利均有影響。本公司為規避匯率變動之風險，設有專人隨時蒐集匯率變動資訊，判斷匯率變動情形，亦隨時與銀行保持密切聯繫，並向銀行取得匯率預測資訊，瞭解銀行對匯率走勢看法及金融匯率相關資料，以充分掌握國際匯率走勢及資訊並採取適宜之措施，作為調節外幣部位之參考，以因應匯率波動所產生之負面影響，降低匯率變化對該公司損益產生之不利影響，且利用自然避險(Natural Hedge)之特性，將外幣計價產品收入之外幣現金用來支應向外幣計價採購產生之外幣應付款項，故僅需針對外幣淨資產(負債)部分，評估未來匯率波動之狀況。

3.通貨膨脹：本公司未曾發生因通貨膨脹而重大影響獲利情事。公司管理階層對市場之情勢判斷甚為敏銳，爾後若因通貨膨脹而導致進貨成本提高，本公司將適當調整公司之營運方針，如調整銷貨價格等，故通貨膨脹之風險均在公司之掌控中。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 103 年度及 104 年截至 4 月 30 日止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等之情事。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再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為因應未來成長將持續致力於嵌入式非揮發性記憶體設計的開發，配合先進製程研發新的 SIP，使公司更具競爭力。

最近年度計畫	目前進度及預計完成時間	預計投入研發經費	未來研發得以成功之主要影響因素
0.13um BCD 製程 OTP，應用於高可靠度規格車用晶片	已完成 IP 設計定案，預計 2015/Q4 完成可靠度驗證	USD 300K	需評估代工廠製程穩定度是否能成功完成可靠度驗證
在 0.18um 創新開發 5V 單一元件低光罩數製程平台，可提供具成本競爭優勢的多功能晶片使用	已完成數個代工廠 IP 功能驗證，陸續於 2015/Q3 前開發多種 IP 規格，以滿足眾多客戶的產品需求	USD 200K	縮小元件尺寸對提高產品競爭力相當重要，但元件在縮小時的耐壓能力也是關鍵
40nm 邏輯製程 OTP，應用於 MCU 多功能晶片	進行新型 IP 規格開發，達到提供業界最佳競爭力方案，預計 2015/Q4 完成可靠度驗證	USD 300K	需評估代工廠製程穩定度是否能配合新版設計方案
28nm PolySiON 邏輯製程 OTP，應用於數位機上盒晶片	已完成 IP 可靠度驗證，配合客戶產品需求微調規格，預計 2015/Q3 進入量產	USD 500K	需評估客戶產品規格是否變動因而影響量產時程
28nm HKMG 邏輯製程 OTP，應用於電子手持裝置通訊晶片及數位機上盒晶片	已完成 IP 可靠度驗證，配合客戶產品需求微調規格，預計 2015/Q3 進入量產	USD 500K	需評估客戶產品規格是否變動因而影響量產時程
55nm~90nm CIS 及邏輯製程 OTP，應用於影像感測及影像訊號處理產品	55nm CIS 已進入試產階段，陸續延伸解決方案至不同世代製程，並增加代工廠	USD 300K	需評估代工廠製程穩定度是否能成功完成可靠度驗證
0.15um 特殊高電壓製程 OTP，應用於電源管理晶片	進行 IP 功能驗證中，預計 2015/Q4 完成可靠度驗證	USD 300K	需檢驗特殊高電壓製程之低電壓元件所能提供的耐壓能力
16nm FinFET 邏輯製程 OTP，應用於行動裝置	IP 開發進行中，2015/Q2 完成設計定案	USD 600K	需評估先進製程元件之耐壓能力
0.18um 低光罩製程 NeoEE 技術，應用於微控制器晶片	IP 可靠度驗證進行中，將於 2015Q2 完成	USD 400K	需使用者證明成本優勢勝過使用者習慣的外掛式 EEPROM
0.18um 高電壓製程車規 NeoEE 技術，應用於電源管理晶片	IP 已完成原型設計，2015Q2 完成 IP 驗證	USD 400K	需驗證代工廠製程可靠度是否能達到車規標準

最近年度計畫	目前進度及預計完成時間	預計投入研發經費	未來研發得以成功之主要影響因素
0.11um 高電壓製程 NeoEE 技術，應用於電源管理晶片	IP 已完成原型設計，2015Q4 完成 IP 可靠度驗證	USD 400K	需評估代工廠製程參數是否與 IP 設計相符合併進一步縮小 IP 面積
0.11um RF 製程 NeoEE 技術，應用於 RFID 晶片	正進行線路設計，2015Q3 完成 IP 驗證	USD 400K	IP 功耗表現與面積必須達到被動式 RFID 晶片的標準
40 nm NeoEE 技術應用於 NFC 控制晶片	IP 特性驗證進行中，2016Q2 完成 IP 可靠度驗證	USD 600K	需評估各代工廠製程穩定度是否能成功完成可靠度驗證
0.18um NeoMTP 技術應用於消費型微控制器產品	正進行線路設計，2016/Q1 完成 IP 可靠度驗證	USD 400K	需評估代工廠製程穩定度是否能成功完成可靠度驗證
0.15um NeoMTP 技術應用於消費型微控制器產品	正進行線路設計，2016/Q1 完成 IP 可靠度驗證	USD 400K	需評估代工廠製程穩定度是否能成功完成可靠度驗證
0.13um NeoMTP 技術應用於觸控螢幕與微控制器產品	完成線路設計，2015/Q4 完成 IP 可靠度驗證	USD 400K	需評估代工廠製程穩定度是否能成功完成可靠度驗證
80nm NeoMTP 技術應用於整合版面觸控與驅動 IC 產品	已完成 IP 驗證，2015/Q3 完成 IP 可靠度驗證	USD 500K	需評估代工廠製程穩定度是否能成功完成可靠度驗證
55nm NeoMTP 技術應用於顯示驅動螢幕 IC	完成線路設計，2015/Q4 完成 IP 可靠度驗證	USD 500K	需評估代工廠製程穩定度是否能成功完成可靠度驗證

(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日常營運均依循國內外相關法令規範辦理，並隨時注意國內外政策發展趨勢及法規變動情形，以充分掌握市場環境變化。本公司 103 年度及 104 年截至 4 月 30 日止，未曾發生因受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有影響公司財務業務之情事。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科技改變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一向重視研發能力之提昇，透過和世界級大廠的緊密策略聯盟，可迅速掌握產業動態，並領先同業取得市場訊息，保持穩健彈性的財務管理，故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本公司具有正面影響。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一向秉持專業和誠信的經營原則，重視企業形象和風險控管，目前並無可預見的危機事項；未來本公司在追求股東權益最大化之同時，亦將善盡企業之社會責任。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無此情形。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無此情形。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 100 年下半年起在經營策略調整的情形下，決定走向專注 IP 產業，並規畫逐步降低晶圓生產服務的收入比重。102 年起至年報刊印日止暫無晶圓進貨。

本公司主要銷貨客戶為國內、外世界級大廠，對本公司而言，訂單及營收品質亦將相對穩定，雙方已建立十分深厚的合作關係，亦無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其他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有股權大量移轉或更換之情事。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 1.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無。
- 2.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無。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 1.公司風險管理政策：本公司之管理階層一向注重風險管理，內部稽核之查核係依風險之高低排定查核之項目及頻率，稽核主管也會協助公司加強各項內部控制，以達控管風險於最低並增進股東之價值。

2.本公司風險管理之組織架構

組織名稱	權責範圍
董事會	訂定風險管理政策、架構及文化；確保風險管理機制之有效性及進行資源分配。
高階管理階層 (總經理、副總經理)	執行董事會風險管理決策、協調跨部門之風險管理互動與溝通、負責經營決策規劃、評估中長期投資效益，以降低策略性風險。
稽核室	依據公司內控及內稽計畫定期及不定期查核各單位執行風險控管是否確實，並依查核結果製作稽核報告以提供董事會及管理階層作為修正管理政策及決策之參考依據。
環安單位	工安事項之風險控管及教育宣導、環境衛生安全之建立與維持。
各單位經理人	執行日常各項營運之風險控管、進行風險控管之自我評估。
管理中心	資訊系統之維護管理、人力資源之配置、媒體公關等對外聯繫事宜、行政總務之規劃安排、智權法務之審核建立。
財務部	會計帳務之維護及編製管理性報表以提供管理階層制定及修正各項決策、財務資金之控管、股務事項之安排及執行、製作及分析長期投資之效益。

3.本公司風險管理組織表：

重要風險評估事項	風險控管 業務主辦單位 (第一機制)	風險審議及控制 (第二機制)	董事會及 稽核室 (第三機制)
一、利率、匯率及財務	財務部	總經理	1.董事會： 風險評估控管之決策與最終控制
二、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予他人、衍生性商品交易、金融理財投資			
三、研發計劃	研發單位、行銷部、業務部	專案管理(成員：專案負責人、行銷單位、研發單位主管、品保部) 高階主管會議(成員：總經理、管理中心VP、營運企畫單位VP、業務發展單位VP、研發單位VP、財務會計主管)	2.稽核室： 風險之檢查、評估、督導、改善追蹤、報告
四、科技及產業變動			
五、政策與法律變動			
六、訴訟及非訴訟事項	總經理、智權法務	高階主管會議(成員：總經理、管理中心VP、營運企畫單位VP、業務發展單位VP、研發單位VP、財務會計主管)	
七、企業形象	總經理、公關部門		
八、董事、監察人及大股東之股權移動	股務單位	董事長、總經理	
九、經營權變動	董事長、總經理		
十、其他營運事項	各相關單位	董事長、總經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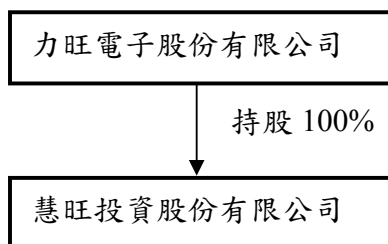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關係企業組織圖



2.各關係企業名稱、設立日期、地址、實收資本額、主要營業項目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 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項目
慧旺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90.09.26	臺北市中山區南京東路3段70號8樓	20,000	一般投資

3.依公司法 369-3 條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無。

4.推定有控制與從屬關係之推定原因人員相關資料：無。

5.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詳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6.各關係企業董監事、總經理之姓名及其持股情形如下：

104 年 4 月 30 日

企業名稱	職 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比例
慧旺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徐清祥)	2,000,000	100%
	董 事	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張雪華)	2,000,000	100%
	董 事	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沈士傑)	2,000,000	100%
	董 事	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陸續)	2,000,000	100%
	監察人	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郭美華)	2,000,000	100%

7.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103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台幣仟元，每股盈餘：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值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稅後)	每股盈餘(稅後)
慧旺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0,000	28,038	429	27,609	0	(2,240)	3,743	1.87

(二)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請參閱本年報第 98~154 頁。

(三)關係企業之背書保證、資金貸與他人及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訊：無。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本公司申請股票上櫃時所出具之承諾事項暨其後續執行情形：

上櫃承諾事項	承諾事項辦理情形
一、承諾於上櫃掛牌後，至少每二年應參加公司治理制度評量，評量結果並應於股東會中報告；且於修訂相關內控、內稽制度宜參酌「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辦理。	1.本公司已於 101.07.10 與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簽訂「評量作業協議書」。 2.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已於 101.10.17 至本公司進行實地審查，並於 102.01.11 通過認證，取得「公司治理制度評量認證證書-CG6007 通用版」，並已於 102 年股東會中報告。 3.另，依據櫃買中心 101 年 12 月 19 日證櫃監字第 10102010801 號文：本公司原向櫃買中心承諾於上櫃掛牌後，至少每二年應參加公司治理制度評量，評量結果並應於股東會中報告乙事，自 102 年初起得以於上櫃掛牌後二年內應參加公司治理制度評量，評量結果並應於股東會中報告替代。
二、承諾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以下簡稱櫃買中心)於必要時得要求本公司委託經櫃買中心指定之會計師或機構，依櫃買中心指定之查核範圍進行外部專業檢查，並將檢查結果提交櫃買中心，且由本公司負擔相關費用。	將依櫃買中心提出需求時進行。
三、承諾與鉅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交易價格之訂定方式應經本公司董事會決議通過，且獨立董事須出席表示意見，如有變動時亦同。	1.左列事項已經本公司第四屆第十三次董事會(100.01.17)通過。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徐 清 祥



eMemory

Embedded Wisely, Embedded Widely